

2020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

招生专业目录

贵州省招生考试院 二〇二〇年二月

编委会名单

主任：朱新武 邹联克

副主任：田 军 罗 勇 解 燕

欧阳嘉 江 疆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古 涛 龙亚玲 刘永生

刘永贵 李 莉 吴国胜

张羽菊 张 琳 陈薇冰

郑晓聪 赵 祥 胡 浩

胡 晓 郝 幸 梁兴福

黄克勇 段志茹

编辑人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健美 罗 鹰 赵发毅

秦 舸 潘逸伦

前 言

按照教育厅审核下达的贵州省普通高校招生计划以及各招生院校提供的分专业招生计划，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编制了《贵州省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以下简称《目录》）。

《目录》是考生填报志愿和开展分类考试招生录取工作的重要依据，今年有 43 所院校招生，各院校的招生计划，包括类别（普通高中毕业生、中职毕业生）、院校名称与代码、专业名称与代码及招生人数、所在位置主要内容均通过《目录》公布。

考生要认真阅读《目录》，了解我省有关招生政策和填报志愿要求，严格按照《目录》公布的类别、院校名称与代码、专业名称与代码准确填报志愿，避免填报志愿的失误。

考生填报志愿前，查阅拟填报院校的招生章程，详细了解各院校办学类型、录取规则及招生专业特殊要求等，尤其要注意特殊专业对身高、视力等身体条件的具体要求。院校公布的招生章程，如有与教育部和贵州省招生委员会的相关规定不符的，录取时以教育部和贵州省招生委员会的有关规定为准。

有关招生院校在《目录》中刊登的招生章程，均为这些院校提供的信息，仅供考生参考。《目录》公布的院校收费标准如有变化，以院校所在地的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文件为准。

由于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全省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统考时间、网上填报志愿时间及各院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技能测试时间以省招生考试院通知为准。

贵州省招生考试院

2020 年 2 月

目 录

普通高中毕业生招生计划（不分文理）	1
中职毕业生招生计划	19
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	36
安顺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39
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42
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44
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46
毕节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50
贵阳护理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52
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55
贵阳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59
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62
贵州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65
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67
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69
贵州工程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71
贵州工贸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73
贵州工商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76
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78
贵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80
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83
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86
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88

贵州健康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90
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93
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96
贵州农业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98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00
贵州盛华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03
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05
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07
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10
贵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12
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14
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17
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20
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23
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25
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28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31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33
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36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39
遵义师范学院 2020 年专科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42
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45
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147

普通高中毕业生招生计划 (不分文理)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001	安顺职业技术学院	1425		
01	临床医学(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数学、化学、物理学业水平成绩中,须2门达B等及以上)	55	3	3500
02	医学影像技术(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数学、化学、物理学业水平成绩中,须1门达B等及以上)	50	3	3500
03	医学检验技术(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化学学业水平成绩必须达C等及以上等第)	65	3	3500
04	中药学(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化学学业水平成绩必须达C等及以上等第)	25	3	3500
05	药学(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化学学业水平成绩必须达C等及以上等第)	20	3	3500
06	护理(身高男生165cm以上,女生155cm以上)	220	3	3500
07	助产(只招女生,身高155cm以上)	40	3	3500
08	会计	55	3	3500
09	物流管理	45	3	3500
10	电子商务	50	3	3500
11	市场营销	20	3	3500
12	行政管理	40	3	3500
13	财务管理	30	3	3500
14	工程造价	30	3	3500
15	计算机网络技术	40	3	3500
16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40	3	3500
17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35	3	3500
18	计算机应用技术	35	3	3500
19	软件技术	40	3	3500
20	数控技术	25	3	3500
2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5	3	3500
22	建筑工程技术	45	3	3500
23	医疗设备应用技术(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	35	3	3500
24	机电一体化技术	29	3	3500
25	旅游管理	45	3	3500
26	酒店管理	35	3	3500
27	烹调工艺与营养	40	3	3500
28	导游	15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9	空中乘务(身高:女生162cm及以上,男生172cm;无纹身,无明显疤痕)	16	3	3500
30	园林技术	20	3	3500
31	园艺技术	30	3	3500
32	茶艺与茶叶营销	15	3	3500
33	畜牧兽医	20	3	3500
34	动物医学	55	3	3500
35	农业经济管理	30	3	3500
0002	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67		
01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13	3	3500
02	机电一体化技术	10	3	3500
03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20	3	3500
04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0	3	3500
05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13	3	3500
06	建筑工程技术	30	3	3500
07	工程测量技术	17	3	3500
08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13	3	3500
09	水务管理	13	3	3500
10	安全技术管理	17	3	3500
11	工程造价	17	3	3500
12	电子商务	17	3	3500
13	旅游管理	30	3	3500
14	酒店管理	20	3	3500
15	物业管理	17	3	3500
0003	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840		
01	口腔医学技术(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1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30	3	3500
02	健康管理(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1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20	3	3500
03	康复治疗技术(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1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30	3	3500
04	中医养生保健(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1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20	3	3500
05	医学检验技术(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化学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150	3	3500
06	医学影像技术(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物理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15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7	眼视光技术(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1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65	3	3500	14	港口机械与自动控制(与广州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订单培养,只招男生,身高要求165cm以上,双眼裸视视力在4.8以上,无色盲色弱,无恐高症)	15	3	3500
08	医疗器械维护与管理(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物理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50	3	3500	15	工程造价	24	3	3500
09	护理(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1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男生166cm以上,女生156cm以上。)	60	3	3500	16	市政工程技术	24	3	3500
10	助产(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1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只招女生,身高:156cm以上。)	30	3	3500	17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	24	3	3500
11	老年保健与管理(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1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20	3	3500	18	水利工程	24	3	3500
12	药学(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化学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115	3	3500	19	学前教育(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7C+B,要求品行端正,身体健康、身体匀称,五官端正,口齿清楚,面部无明显疤痕,四肢健全等)	120	3	3500
13	中药学(学业水平考试成绩7C+化学B及以上等第,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80	3	3500	20	旅游管理(建议女生身高155cm以上,男生身高165cm以上,口齿清楚,形象气质佳)	20	3	3500
14	药品经营与管理	20	3	3500	21	酒店管理(建议女生身高155cm以上,男生身高165cm以上,口齿清楚,形象气质佳)	21	3	3500
0004	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6			22	畜牧兽医	39	3	3500
01	学前教育	48	3	3500	23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24	3	3500
02	早期教育	36	3	3500	24	中草药栽培技术	24	3	3500
03	音乐表演	41	3	7000	25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24	3	3500
04	舞蹈表演	27	3	7000	26	园林技术	24	3	3500
05	美术	30	3	7000	27	护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7C+B,建议女生身高155cm以上,男生身高165cm以上,要求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无精神病史,口齿清楚,无色盲,无听力障碍等)	100	3	3500
06	艺术设计	24	3	7000	28	医学检验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6C+2B)	25	3	3500
0005	毕节职业技术学院	986			29	医学影像技术(医学影像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6C+2B))	25	3	3500
01	会计	30	3	3500	30	烹调工艺与营养	20	3	3500
02	财务管理	24	3	3500	31	老年保健与管理	20	3	3500
03	物流管理	24	3	3500	32	家政服务与管理	20	3	3500
04	电子商务	28	3	3500	0006	贵阳护理职业学院	680		
05	市场营销	24	3	3500	01	临床医学(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2门B等及以上,建议理工类学生报考)	65	3	3500
06	计算机网络技术	42	3	3500	02	康复治疗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07	计算机应用技术	27	3	3500					
08	软件技术	24	3	3500					
0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4	3	3500					
10	建筑工程技术	32	3	3500					
11	工业机器人技术	24	3	3500					
1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42	3	3500					
13	工程测量技术	24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3	护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2门B等及以上,考生要求五官端正、口齿清晰,无残疾,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女生身高不低于158cm)	65	3	3500	16	食品检测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20	3	3500
04	护理(麻醉方向)(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2门B等及以上,考生要求五官端正、口齿清晰,无残疾,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女生身高不低于158cm)	20	3	3500	17	卫生检验与检疫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05	护理(社区方向)(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18	医学影像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2门B等及以上,建议理工类学生报考)	30	3	3500
06	护理(老年方向)(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19	眼视光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20	3	3500
07	护理(康复方向)(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20	公共卫生管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08	护理(涉外方向)(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21	健康管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09	助产(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2门B等及以上,考生要求五官端正、口齿清晰,无残疾,只招女生,身高不低于158cm)	30	3	3500	22	医学营养(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10	药学(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23	家政服务与管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15	3	3500
11	中药学(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0007	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637		
12	药品经营与管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5	3	3500	01	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毕业生完成11门学业水平考试且成绩达8门课程C等及以上,其中必须含2门B等及以上成绩)	297	3	3500
13	药品生产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10	3	3500	02	学前教育(中外合作办学中澳班)(普通高中毕业生完成11门学业水平考试且成绩达8门课程C等及以上,其中必须含2门B等及以上成绩,并加试我校组织的英语测试)	12	3	18000
14	药品质量与安全(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10	3	3500	03	早期教育(普通高中毕业生完成11门学业水平考试且成绩达8门课程C等及以上,其中必须含2门B等及以上成绩)	50	3	3500
15	医学检验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1门B等及以上)	30	3	3500	04	社会工作	30	3	3500
					05	老年服务与管理	30	3	3500
					06	应用泰语(须加试我校组织的水族、侗族、布依族语言测试并合格)	20	3	3500
					07	体育教育(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体育术科专业测试并合格)	6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8	健身指导与管理(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体育术科专业测试并合格)	25	3	3500	04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女生身高156cm以上)	80	3	3500
09	音乐教育(须参加贵州省2020年相应艺术类专业考试,专业成绩须达到贵州省划定的专科最低合格分数线)	25	3	3500	05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语文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8cm以上,女生身高158cm以上)	30	3	3500
10	美术教育(须参加贵州省2020年相应艺术类专业考试,专业成绩须达到贵州省划定的专科最低合格分数线)	25	3	3500	06	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女生身高156cm以上)	20	3	3500
11	舞蹈表演(须参加贵州省2020年相应艺术类专业考试,专业成绩须达到贵州省划定的专科最低合格分数线)	20	3	7000	07	高铁综合维修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女生身高156cm以上)	20	3	3500
12	国际标准舞(须参加贵州省2020年相应艺术类专业考试,专业成绩须达到贵州省划定的专科最低合格分数线)	10	3	7000	08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0	3	3500
13	产品艺术设计(须参加贵州省2020年相应艺术类专业考试,专业成绩须达到贵州省划定的专科最低合格分数线)	19	3	7000	09	飞机机电设备维修(限招男生;无残疾、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五官端正,无听力障碍,男生身高164cm以上)	20	3	3500
14	环境艺术设计(须参加贵州省2020年相应艺术类专业考试,专业成绩须达到贵州省划定的专科最低合格分数线)	14	3	7000	10	机电一体化技术	39	3	3500
0008	贵阳职业技术学院	1080			11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20	3	3500
01	铁道机车(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女生身高156cm以上)	40	3	3500	12	建筑工程技术	50	3	3500
02	铁道供电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女生身高156cm以上)	10	3	3500	13	建筑室内设计	50	3	3500
03	铁道工程技术(限招男生,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	45	3	3500	14	工程造价	20	3	3500
					15	工程测量技术	20	3	3500
					16	园林工程技术	10	3	3500
					17	环境艺术设计	30	3	3500
					18	服装与服饰设计	10	3	3500
					19	宝玉石鉴定与加工	10	3	3500
					20	会计	50	3	3500
					21	电子商务	50	3	3500
					22	物流管理	15	3	3500
					23	市场营销	15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4	旅游管理	20	3	3500	31	药品经营与管理	120	3	15000
25	酒店管理	20	3	3500	32	护理	50	3	15000
26	空中乘务（无色盲色弱，五官端正，面部及身体暴露部分无明显瘢痕、胎记、皮疹、体斑以及色素异常，无纹身；女生身高158cm-172cm，男生身高168cm-185cm；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0.5，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	100	3	3500	34	家政服务与管理	30	3	15000
27	计算机网络技术	60	3	3500	35	广告设计与制作	40	3	11000
28	软件技术	30	3	3500	36	环境艺术设计	39	3	11000
2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60	3	3500	37	舞蹈表演	60	3	11000
30	药品生产技术	6	3	3500	38	新闻采编与制作	30	3	11000
31	药学	60	3	3500	39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女生身高163cm-173cm，男生身高173cm-183cm；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4.8E；身体裸露部位：面部、颈部、手部无明显疤痕及纹身，无“X”或“O”型腿；形象气质佳，五官端正；口齿清楚，英语口语和普通话交流基础较好）	50	3	17000
32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10	3	3500	40	空中乘务（女生身高163cm-173cm，男生身高173cm-183cm；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4.8E；身体裸露部位：面部、颈部、手部无明显疤痕及纹身，无“X”或“O”型腿；形象气质佳，五官端正；口齿清楚，英语口语和普通话交流基础较好）	50	3	17000
33	食品营养与卫生	30	3	3500	0010	贵州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1180		
0009	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2007			01	电信服务与管理	20	3	3500
01	工程测量技术	60	3	13000	02	电子商务	50	3	3500
02	建筑设计	65	3	13000	03	旅游管理	40	3	3500
03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60	3	13000	04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	10	3	3500
04	城乡规划	55	3	13000	05	计算机网络技术	20	3	3500
05	建筑工程技术	60	3	13000	06	计算机网络技术（信息安全方向）	20	3	3500
06	建设工程管理	70	3	13000	07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70	3	3500
07	工程造价	65	3	13000	0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00	3	3500
08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80	3	13000	09	软件技术	160	3	3500
09	环境工程技术	30	3	13000	10	电气自动化技术	70	3	3500
10	计算机网络技术	50	3	16000	11	电梯工程技术	40	3	3500
11	软件技术	40	3	16000	12	制冷与空调工程技术	20	3	3500
12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60	3	16000	13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40	3	3500
13	机电一体化技术	50	3	11000	14	通信技术	50	3	3500
14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5	3	11000	15	物联网技术	40	3	3500
15	新能源汽车技术	30	3	11000	16	汽车电子技术	20	3	3500
16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42	3	11000	17	新能源汽车技术	80	3	3500
17	应用电子技术	30	3	11000	18	汽车营销与服务	30	3	3500
18	国土资源调查与管理	35	3	13000	19	汽车检测与维修	40	3	3500
19	财务管理	80	3	13000	20	汽车智能技术	30	3	3500
20	会计	90	3	13000	21	数控技术	40	3	3500
21	工商企业管理	50	3	13000	22	数控设备管理与维护	20	3	3500
22	市场营销	45	3	13000					
23	电子商务	45	3	13000					
24	物流管理	30	3	13000					
25	旅游管理	35	3	13000					
26	酒店管理	30	3	13000					
27	人力资源管理	35	3	13000					
28	运动训练	46	3	13000					
29	社会体育	90	3	13000					
30	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	45	3	130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3	工业机器人	120	3	3500	01	自动化类(含机电一体化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工业网络技术)	110	3	3500
24	物流管理	30	3	3500	02	机械设计制造类(含模具设计与制造、机械设计与制造、机械设计与制造<数控技术方向>)	45	3	3500
25	机械设计与制造	20	3	3500	03	计算机类(含大数据技术与应用、人工智能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软件技术、信息安全与管理、计算机应用技术、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160	3	3500
0011	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619			04	电子信息类(含电子信息工程技术、应用电子技术、集成电路技术应用)	70	3	3500
01	电子商务(花果园校区)	54	3	3500	05	物联网应用技术	25	3	3500
02	网络营销(花果园校区)	14	3	3500	06	通信类(含通信技术、移动通信技术)	45	3	3500
03	跨境电子商务(花果园校区)	8	3	3500	07	电子商务	70	3	3500
04	移动商务(花果园校区)	8	3	3500	08	物流管理	20	3	3500
05	会计(会计电算化方向)(花果园校区)	48	3	3500	09	市场营销	20	3	3500
06	财务管理(花果园校区)	30	3	3500	10	旅游管理	20	3	3500
07	保险(花果园校区)	8	3	3500	11	行政管理	20	3	3500
0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清镇校区)	50	3	3500	12	汽车制造类(含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电子技术)	100	3	3500
09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清镇校区)	18	3	3500	13	汽车智能技术	25	3	3500
10	计算机网络技术(网络工程方向)(清镇校区)	24	3	3500	14	财务会计类(含会计、财务管理、财务管理<财务与金融方向>)	130	3	3500
11	计算机应用技术(清镇校区)	24	3	3500	15	广告设计与制作	20	3	7000
12	软件技术(清镇校区)	14	3	3500	16	影视动画	45	3	3500
13	计算机信息管理(清镇校区)	7	3	3500	17	建筑室内设计	40	3	3500
14	市场营销(花果园校区)	19	3	3500	18	发电厂及电力系统	15	3	3500
15	物流管理(花果园校区)	19	3	3500	19	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	25	3	3500
16	工商企业管理(花果园校区)	18	3	3500	20	供用电技术	30	3	3500
17	连锁经营管理(花果园校区)	18	3	3500	21	水利水电工程管理	15	3	3500
18	商务管理(花果园校区)	8	3	3500	22	新能源装备技术	10	3	3500
19	采购与供应管理(花果园校区)	8	3	3500	23	建筑工程技术	40	3	3500
20	酒店管理(花果园校区)	19	3	3500	24	建设工程管理类(含工程造价、建设工程管理)	65	3	3500
21	旅游管理(花果园校区)	19	3	3500	0013	贵州工程职业学院	510		
22	烹调工艺与营养(清镇校区)	18	3	3500	01	建筑工程技术	15	3	6800
23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清镇校区)	17	3	3500	02	工程造价	15	3	6800
24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艺术类)(清镇校区)	7	3	7000	03	建设工程管理	15	3	6800
25	室内艺术设计(艺术类)(清镇校区)	14	3	7000	04	建筑室内设计	15	3	6800
26	产品艺术设计(艺术类)(清镇校区)	7	3	7000	05	建筑设计	15	3	6800
27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艺术类)(清镇校区)	7	3	7000	06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15	3	6800
28	社会体育(清镇校区)	18	3	3500	07	工商企业管理	15	3	6800
29	舞蹈表演(艺术类)(清镇校区)	7	3	7000	08	会计	15	3	6800
30	表演艺术(艺术类)(清镇校区)	7	3	7000					
31	音乐表演(声乐方向)(艺术类)(清镇校区)	7	3	7000					
32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幼儿健康保健人员方向)(清镇校区)	53	3	3500					
33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智能电子方向)(清镇校区)	22	3	3500					
0012	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165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9	会计(管理型总账会计方向)	15	3	13000	09	工商企业管理	20	3	7800
10	电子商务	15	3	6800	10	金融管理	20	3	7800
11	旅游管理	15	3	6800	11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20	3	8800
12	市场营销	15	3	6800	12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0	3	8800
13	财务管理	15	3	6800	13	电子商务	20	3	7800
14	金融管理	15	3	6800	14	物流管理	20	3	7800
15	护理(女生身高不低于155cm,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30	3	7800	15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女生身高162cm、男生身高172cm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20	3	8800
16	药学	10	3	7800	16	空中乘务(女生身高162cm、男生身高175cm及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20	3	8800
17	空中乘务(年龄不超过21周岁,即1999年1月1日以后出生;身高要求:男:170cm-184cm;女:160cm-173cm;身体符合民航空乘人员体检标准)	25	3	13000	17	旅游管理	20	3	7800
18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年龄不超过23周岁,即1997年1月1日以后出生;身高要求:男:170cm-184cm;女:160cm-173cm;身体条件符合用人单位体检面试标准)	15	3	13000	18	室内艺术设计	20	3	8800
19	护理(康养方向)(女生身高不低于155cm,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40	3	7800	19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20	3	8800
2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年龄不超过23周岁,即1997年1月1日以后出生;身高要求:男:170cm-184cm;女:160cm-173cm;身体条件符合用人单位体检面试标准)	20	3	6800	20	风景园林设计	20	3	7800
2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20	3	6800	21	广告设计与制作	20	3	8800
22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0	3	6800	22	服装设计与工艺	20	3	8800
23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java大数据方向)	20	3	13000	23	工业机器人技术(订单班)	20	3	12800
24	计算机网络技术	20	3	6800	24	会计(校企订单班)	20	3	12800
25	计算机应用技术	20	3	6800	25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订单班)	20	3	13800
26	智能控制技术	20	3	6800	26	电子商务(订单班)	20	3	12800
27	新能源汽车技术	20	3	6800	27	空中乘务(订单班)(女生身高162cm、男生身高175cm及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20	3	18800
28	社会体育	20	3	6800	0015	贵州工商职业学院	1434		
0014	贵州工贸职业学院	540			01	助产(男生身高165cm以上,女生身高155cm以上)	100	3	12000
01	工业机器人技术	20	3	7800	02	中医养生保健	10	3	11600
02	机械设计与制造	20	3	7800	03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10	3	11600
03	建设工程管理	20	3	7800	04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区块链方向)	10	3	11600
04	工程造价	20	3	7800	05	药品经营与管理	20	3	11600
05	汽车电子技术	20	3	7800	06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	10	3	9200
06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20	3	7800	07	新能源汽车技术	20	3	9200
07	财务管理	20	3	7800	08	消防工程技术	15	3	8600
08	会计	20	3	7800	09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10	3	11600
					10	室内艺术设计	30	3	11600
					11	市场营销	30	3	11600
					12	审计	20	3	11600
					13	社会体育	30	3	11600
					14	社会体育(跆拳道与空手道职业教练方向)	19	3	11600
					15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0	3	11600
					16	旅游管理	20	3	8600
					17	空中乘务(男生身高175cm以上,女生身高165cm以上)	20	3	12000
					18	中医康复技术	20	3	116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19	酒店管理	10	3	9800	16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80	3	3500
20	建筑室内设计	20	3	11600	17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45	3	3500
21	建筑设计	25	3	11600	18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60	3	3500
22	建筑工程技术(项目管理方向)	30	3	11600	19	电气自动化技术	45	3	3500
23	建筑工程技术(工业与民用建筑方向)	20	3	11600	20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40	3	3500
24	建设工程监理	15	3	11600	21	计算机应用技术	50	3	3500
25	计算机应用技术	10	3	9800	22	物联网技术	35	3	3500
26	计算机网络技术	20	3	9800	23	计算机网络技术	25	3	3500
27	计算机网络技术(5G方向)	30	3	9800	24	广告设计与制作	35	3	3500
28	会计	260	3	11600	25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50	3	3500
29	护理(男生身高165cm以上,女生身高155cm以上)	220	3	12000	26	建筑工程技术	90	3	3500
30	广告设计与制作	20	3	11600	27	建设工程管理	50	3	3500
31	工商企业管理	30	3	11600	28	工程造价	60	3	3500
32	工程造价	30	3	11600	29	工程测量技术	30	3	3500
33	工程测量技术	10	3	11600	30	建筑室内设计	85	3	3500
34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男生身高172cm以上,女生身高162cm以上)	60	3	9380	31	环境艺术设计(艺术类)	30	3	7000
35	电子商务	30	3	11600	32	工商管理类(含工商企业管理专业和商务管理专业)(口齿清楚、无传染性疾病、无纹身、无残肢)	70	3	3500
36	电子商务(跨境电商方向)	30	3	11600	33	工商企业管理(沃尔玛现代学徒制试点班<连锁经营管理方向>)(口齿清楚、无传染性疾病、无纹身、无残肢)	15	3	3500
37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30	3	11600	34	电子商务	55	3	3500
3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30	3	11600	35	酒店管理(口齿清楚、无纹身、无传染性疾病、无残肢、步态无异常,女生155cm以上,男生165cm以上)	35	3	3500
39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20	3	11600	36	会计	90	3	3500
40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20	3	8600	37	房地产类(含房地产经营与管理专业和物业管理专业)	25	3	3500
41	财务管理	20	3	11600	38	市场营销	35	3	3500
42	软件技术	20	3	11600	39	音乐表演(艺术类)(听力正常、五官端正、体态正常、无残肢、无可见纹身、面部无明显疤痕、无白癜风)	30	3	7000
0016	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700			40	舞蹈表演(艺术类)(听力正常,无陈年劳伤,体态、步态无异常,无残肢,无纹身。)	20	3	7000
01	工业分析技术	20	3	3500	41	美术(艺术类)(无色盲、色弱,无可见纹身)	15	3	7000
02	食品营养与检测	25	3	3500	0017	贵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914		
03	环境评价与咨询服务	20	3	3500	01	数控技术	60	3	3500
04	应用化工技术	35	3	3500	02	机电一体化	60	3	3500
05	药品生产技术	60	3	3500	03	焊接技术与自动化	20	3	3500
06	材料工程技术(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订单班)	45	3	3500	04	工业机器人技术	60	3	3500
07	材料工程技术	20	3	3500	05	消防工程技术	30	3	3500
08	城市燃气工程技术	20	3	3500					
09	道路运输与路政管理(化学品安全管理方向)	25	3	3500					
10	机电一体化技术(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订单班)	30	3	3500					
11	机电一体化技术	50	3	3500					
12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45	3	3500					
13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35	3	3500					
14	数控技术	20	3	3500					
15	汽车营销与服务	5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6	无人机应用技术	50	3	3500	0018	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1800		
07	航空材料精密成型技术	40	3	3500	01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报考条件:男生身高172cm以上,女生身高162cm以上,身体外露部分无疤痕、无纹身,色盲、色弱限制报考,乙肝携带者限报,2000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方可报考)	40	3	3500
08	模具设计与制造	20	3	3500	02	空中乘务(报考条件:男生身高172cm以上,女生身高162cm以上,身体外露部分无疤痕、无纹身,色盲、色弱限制报考,乙肝携带者限报,2001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方可报考)	40	3	3500
09	机械设计与制造	40	3	3500	03	商务英语(跨境电商)	50	3	3500
10	飞机机电设备维修	10	3	3500	04	文秘	60	3	3500
11	工程机械运用技术	10	3	3500	05	建筑工程技术	90	3	3500
1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4	3	3500	06	工程造价	90	3	3500
13	汽车电子技术	20	3	3500	07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30	3	3500
14	汽车营销与服务(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	40	3	3500	08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30	3	3500
15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	50	3	3500	09	会计	120	3	3500
16	空中乘务(女生身高163cm以上,男生身高173cm以上,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0.7,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	40	3	3500	10	财务管理	70	3	3500
17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服务(女生身高160cm以上,男生身高170cm以上,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0.7,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	40	3	3500	11	酒店管理	60	3	3500
18	计算机应用技术	20	3	3500	12	旅游管理	60	3	3500
1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40	3	3500	13	市场营销	60	3	3500
20	酒店管理(女生身高160cm以上,男生身高170cm以上,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0.7,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	40	3	3500	14	物业管理	40	3	3500
21	烹调工艺与营养	30	3	3500	15	电气自动化技术	40	3	3500
22	餐饮管理	20	3	3500	16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智能控制工程)	40	3	3500
23	表演艺术(音乐方向)(女生身高156cm以上,男生身高160cm以上。五官端正,形象气质较好,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专业较好或有特长者,身高条件可适当放宽)	80	3	7000	17	物联网工程技术	40	3	3500
24	表演艺术(舞蹈方向)(女生身高156cm以上,男生身高165cm以上。五官端正,形象气质较好。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专业较好或有特长者,身高条件可适当放宽)	60	3	7000	18	通信技术	60	3	3500
					19	无人机应用技术	50	3	3500
					20	应用电子技术(人工智能)	30	3	3500
					21	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	20	3	3500
					2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0	3	3500
					23	新能源汽车技术	50	3	3500
					24	汽车车身维修技术	20	3	3500
					25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技术	40	3	3500
					26	自动化类(含机电一体化技术560301、工业机器人技术560309)(普通班/订单培养)	135	3	3500
					27	机械制造类(含机械制造与自动化560102、数控技术560103、模具设计与制造560113)	155	3	3500
					28	计算机类(含大数据技术与应用610215、虚拟现实应用技术610216、计算机网络技术610202、软件技术610205、电子商务技术610214)	17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9	广告设计制作	60	3	7000	31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50	3	3500
0019	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	310			32	工程测量技术	120	3	3500
01	护理	100	3	3500	33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110	3	3500
02	助产	60	3	3500	0021	贵州健康职业学院	1575		
03	康复治疗技术	30	3	3500	01	护理(男生身高160cm及以上,女生身高150cm及以上)	380	3	3500
04	眼视光技术	30	3	3500	02	护理(老年方向)	210	3	3500
05	健康管理	30	3	3500	03	老年服务与管理	20	3	3500
06	中医康复技术	30	3	3500	04	助产	10	3	3500
07	药学	30	3	3500	05	药学	300	3	3500
0020	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1950			06	中药学	215	3	3500
01	建筑工程技术	160	3	3500	07	中药生产与加工	20	3	3500
02	建设工程管理	65	3	3500	08	康复治疗技术	150	3	3500
03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90	3	3500	09	健康管理	140	3	3500
04	市政工程技术	90	3	3500	10	卫生信息管理	50	3	3500
05	建设工程监理	105	3	3500	11	医学美容技术	40	3	3500
06	地下与隧道工程技术	35	3	3500	12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40	3	3500
07	给排水工程技术	60	3	3500	0022	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1735		
08	水利水电工程技术	55	3	3500	01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90	3	3500
09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140	3	3500	02	道路养护与管理	60	3	3500
10	工程造价	170	3	3500	03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60	3	3500
11	建筑室内设计	25	3	3500	04	安全技术与管理	35	3	3500
12	园林工程技术	55	3	3500	05	地下与隧道工程技术	20	3	3500
13	环境艺术设计(参加学院专业基础测试)	30	3	7000	06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80	3	3500
14	艺术设计(参加学院专业基础测试)	5	3	7000	07	汽车车身维修技术	30	3	3500
15	舞蹈表演(参加学院专业基础测试)	5	3	7000	08	汽车营销与服务	20	3	3500
16	音乐表演(参加学院专业基础测试)	5	3	7000	09	新能源汽车技术	40	3	3500
17	计算机应用技术	20	3	3500	10	汽车智能技术	30	3	3500
18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60	3	3500	11	工程测量技术	30	3	3500
19	旅游管理	35	3	3500	12	建筑工程技术	50	3	3500
20	软件技术	35	3	3500	13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50	3	3500
21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15	3	3500	14	工程造价	30	3	3500
22	计算机网络技术	30	3	3500	15	市政工程技术	40	3	3500
23	会计	60	3	3500	16	工程机械运用技术	30	3	3500
24	建筑经济管理	25	3	3500	17	工业机器人技术	40	3	3500
25	电子商务	20	3	3500	18	机电一体化技术	50	3	3500
26	社会体育	15	3	3500	19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35	3	3500
27	法律事务	30	3	3500	20	水路运输与海事管理	45	3	3500
28	自动化类(含机电一体化技术、电梯工程技术)	50	3	3500	21	空中乘务(要求:五官端正、身材匀称、无明显疤痕、形象气质好;年龄不超过20周岁,即2000年1月1日后出生;身高:男生170cm-183cm,女生160cm-173cm;男生裸眼视力或者矫正视力达C字表0.7及以上,女生矫正视力达C字表0.5及以上,无色盲、色弱。)	70	3	3500
29	建筑设备类(含建筑设备工程技术、建筑电气工程技术、消防工程技术专业)	100	3	3500	22	旅游管理	60	3	3500
30	建筑材料类(含建筑材料工程技术、新型建筑材料技术专业)	8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3	酒店管理	35	3	3500	12	市场营销	20	3	3500
24	歌舞表演	40	3	7000	13	物流管理	50	3	3500
25	艺术设计	50	3	7000	14	茶艺与茶叶营销	30	3	3500
26	建筑室内设计	30	3	3500	15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50	3	3500
27	计算机网络技术	60	3	3500	16	建筑室内设计	50	3	3500
28	物联网应用技术	30	3	3500	17	建设工程管理	50	3	3500
2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40	3	3500	18	建筑工程技术	35	3	3500
30	智能交通技术运用	45	3	3500	19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45	3	3500
31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45	3	3500	20	新能源汽车技术	50	3	3500
32	物流管理	40	3	3500	21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50	3	3500
33	电子商务	60	3	3500	22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100	3	3500
34	快递运营管理	15	3	3500	23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10	3	3500
35	会计	60	3	3500	24	烹调工艺与营养	10	3	3500
36	市场营销	60	3	3500	0024	贵州农业职业学院	1100		
37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要求: 身高男生 168cm 及以上, 女生 158cm 及以上; 双眼视力(含矫正视力) E 字表 4.8 及以上; 五官端正, 听力正常, 无色盲、无色弱、无口吃、无残肢、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性疾病)	40	3	3500	01	畜牧兽医	50	3	3500
38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要求: 身高男生 168cm 及以上, 女生 158cm 及以上; 双眼视力(含矫正视力) E 字表 4.8 及以上; 五官端正, 听力正常, 无色盲、无色弱、无口吃、无残肢、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性疾病)	40	3	3500	02	动物医学	50	3	3500
39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要求: 身高男生 168cm 及以上, 女生 158cm 及以上; 双眼视力(含矫正视力) E 字表 4.8 及以上; 五官端正, 听力正常, 无色盲、无色弱、无口吃、无残肢、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性疾病)	50	3	3500	03	宠物养护与驯导	30	3	3500
0023	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1110			04	宠物临床诊疗技术	30	3	3500
01	财务管理	50	3	3500	05	饲料与动物营养	30	3	3500
02	会计	50	3	3500	06	水产养殖技术	30	3	3500
03	金融管理	50	3	3500	07	机电一体化技术	30	3	3500
04	旅游管理	40	3	3500	08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30	3	3500
05	酒店管理	50	3	3500	09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0	3	3500
06	研学旅行管理与服务	40	3	3500	10	农业装备应用技术	30	3	3500
07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100	3	3500	11	村镇建设与管理	40	3	3500
08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45	3	3500	12	生态农业技术	40	3	3500
0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50	3	3500	13	休闲农业	30	3	3500
10	物联网应用技术	45	3	3500	14	食用菌生产与加工	30	3	3500
11	电子商务	40	3	3500	15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30	3	3500
					16	园艺技术	30	3	3500
					17	园林技术	40	3	3500
					18	园林工程技术	30	3	3500
					19	食品加工技术	30	3	3500
					20	食品营养与检测	30	3	3500
					21	药品经营与管理	30	3	3500
					22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30	3	3500
					23	中药制药技术	30	3	3500
					24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30	3	3500
					25	茶艺与茶叶营销	30	3	3500
					26	电子商务	60	3	3500
					27	市场营销	40	3	3500
					28	农村金融	40	3	3500
					29	中小企业创业与经营	40	3	3500
					30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50	3	3500
					31	计算机网络技术	50	3	3500
					0025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700		
					01	研学旅行管理与服务	1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2	酒店管理	70	3	3500	02	市场营销（“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03	烹调工艺与营养	40	3	3500	03	电子商务（“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40	3	6500
04	旅游管理	70	3	3500	04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60	3	6500
05	财务管理	30	3	3500	05	计算机应用技术（大数据应用）（“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06	电子商务	60	3	3500	06	软件技术（“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07	市场营销	60	3	3500	07	网络新闻与传播（“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08	物流管理	60	3	3500	08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09	工商企业管理	60	3	3500	09	跨境电子商务（“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10	酿酒技术	40	3	3500	10	会计（“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80	3	6500
11	食品生物技术	30	3	3500	11	财务管理（“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40	3	6500
12	食品工业类	60	3	3500	12	酒店管理（“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13	药品生产技术	60	3	3500	13	餐饮管理（“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10	3	6500
14	药品经营与管理	30	3	3500					
15	水净化与安全技术	30	3	3500					
16	建筑工程技术	60	3	3500					
17	工程测量技术	40	3	3500					
18	工程造价	60	3	3500					
19	建设工程管理	20	3	3500					
2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80	3	3500					
21	虚拟现实应用技术	30	3	3500					
22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30	3	3500					
23	软件技术	30	3	3500					
24	物联网应用技术	30	3	3500					
25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30	3	3500					
26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30	3	3500					
27	室内艺术设计	30	3	7000					
28	动漫设计	40	3	7000					
29	服装与服饰设计	30	3	7000					
30	工艺美术品设计	30	3	7000					
31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广告设计 与制作方向）	50	3	7000					
3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80	3	3500					
33	新能源汽车技术	50	3	3500					
34	机电一体化技术	40	3	3500					
35	工业机器人技术	40	3	3500					
36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40	3	3500					
37	储能材料技术	30	3	3500					
38	会计（中外合作办学）	30	3	15600					
39	建筑工程技术（中外合作办学）	30	3	15000					
40	室内艺术设计（中外合作办学）	30	3	22000					
0026	贵州盛华职业学院	700							
01	网络营销（“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14	西餐工艺（“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10	3	6500	01	烹调工艺与营养	20	3	3500
15	烹调工艺与营养（“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02	营养配餐	20	3	3500
16	康复治疗技术（“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50	3	6500	03	健康管理	20	3	3500
17	社区康复（“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10	3	6500	04	食品质量与安全	30	3	3500
18	老年服务与管理（“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10	3	6500	05	粮油储藏与检测技术	20	3	3500
19	计算机应用技术（VR内容制作）（“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06	酿酒技术	40	3	3500
20	虚拟现实应用技术（“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60	3	6500	07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30	3	3500
21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08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20	3	3500
22	茶艺与茶叶营销（“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09	建筑工程技术	28	3	3500
23	文化创意与策划（茶文化方向）（“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10	新能源汽车技术	16	3	3500
24	工艺美术品设计（“建档立卡”学生3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11	工程造价	16	3	3500
0027	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	680			12	物流管理	22	3	3500
					13	会计	42	3	3500
					14	财务管理	42	3	3500
					15	电子商务	32	3	3500
					16	市场营销	22	3	3500
					17	物联网应用技术	40	3	3500
					1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40	3	3500
					19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40	3	7000
					20	舞蹈表演	40	3	7000
					21	音乐表演	60	3	7000
					22	美术	40	3	7000
					0028	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1440		
					01	工程测量技术	80	3	3500
					02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105	3	3500
					03	工程造价（水利工程方向）	50	3	3500
					04	水利水电工程管理	50	3	3500
					05	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工程档案管理方向）	20	3	3500
					06	水务管理	75	3	3500
					07	酒店管理	45	3	3500
					08	电子商务	35	3	3500
					0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00	3	3500
					10	旅游管理	35	3	3500
					11	物联网应用技术	30	3	3500
					12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	20	3	3500
					13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30	3	3500
					14	工程地质勘查	60	3	3500
					15	建筑工程技术	90	3	3500
					16	工程造价（建筑工程方向）	35	3	3500
					17	园林工程技术	60	3	3500
					18	建设工程监理	35	3	3500
					19	建筑室内设计	50	3	3500
					20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45	3	3500
					21	发电厂及电力系统	60	3	3500
					22	供用电技术	60	3	3500
					23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6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4	高压输配电线路施工运行与维护	25	3	3500	23	工商企业管理	55	3	3500
25	电气自动化技术	80	3	3500	24	金融管理	50	3	3500
26	工程造价（电力工程方向）	55	3	3500	25	会计	170	3	3500
27	智能控制技术	40	3	3500	26	艺术设计	15	3	7000
28	机电一体化技术	10	3	3500	27	环境艺术设计	20	3	7000
0029	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1015			28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20	3	7000
01	护理	100	3	9800	29	播音与主持	30	3	7000
0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0	3	9800	30	歌舞表演（音乐方向）	28	3	7000
03	汽车营销与服务	20	3	9800	31	歌舞表演（舞蹈方向）	20	3	7000
04	汽车改装技术	30	3	9800	32	空中乘务（女生身高160cm〈含〉以上，男生身高170cm〈含〉以上，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4.7E，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身体裸露部位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	70	3	3500
05	新能源汽车技术	100	3	9800	33	民航安全技术管理（男女身高均在160cm〈含〉以上，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无纹身，无色盲）	32	3	3500
06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	130	3	9800	34	无人机应用技术	40	3	3500
07	空中乘务	40	3	9800	0031	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	910		
08	旅游管理	20	3	9800	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26	3	3500
09	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70	3	9800	02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29	3	3500
10	会计	130	3	9800	03	工业机器人技术	32	3	3500
11	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	50	3	9800	04	电梯工程技术	33	3	3500
12	电子商务	70	3	9800	05	机电一体化技术	33	3	3500
13	市场营销	20	3	9800	06	信息安全与管理	65	3	3500
14	物流管理	25	3	9800	07	智能控制技术	13	3	3500
15	应用化工技术（订单班）	20	3	9800	0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6	3	3500
16	精细化工技术	20	3	9800	09	会计	65	3	3500
17	药品生产技术	90	3	9800	10	物流管理	32	3	3500
18	家政服务	30	3	9800	11	旅游管理	33	3	3500
0030	贵州职业技术学院	2060			12	建筑工程技术	65	3	3500
01	计算机网络技术	80	3	3500	13	工程造价	33	3	3500
02	软件技术	80	3	3500	14	建设工程管理	32	3	3500
03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10	3	3500	15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2	3	3500
04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45	3	3500	16	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	52	3	3500
05	通信技术	45	3	3500	17	新能源汽车技术	65	3	3500
06	建筑工程技术	80	3	3500	18	汽车车身维修技术	32	3	3500
07	工程造价	80	3	3500	19	医疗设备应用技术	32	3	3500
08	建筑室内设计	100	3	3500	20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52	3	3500
09	建设工程管理	40	3	3500	21	药品生产技术	32	3	3500
10	市政工程技术	30	3	3500	22	工业设计	20	3	3500
11	园林工程技术	30	3	3500	23	数控技术	30	3	3500
12	工程测量技术	110	3	3500	24	焊接技术自动化	26	3	3500
13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	30	3	3500	0032	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42		
14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86	3	3500					
15	机电一体化技术	67	3	3500					
16	电子商务	125	3	3500					
17	市场营销	50	3	3500					
18	物流管理	80	3	3500					
19	物业管理	32	3	3500					
20	法律事务	80	3	3500					
21	旅游管理	65	3	3500					
22	酒店管理	65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1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15	3	3500	09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10	3	3500
02	学前教育（品行端庄，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清楚，面部无明显疤痕，四肢健全）	140	3	3500	10	物联网应用技术	20	3	3500
03	现代教育技术	43	3	3500	11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15	3	3500
04	计算机应用技术	44	3	3500	12	计算机应用技术	35	3	3500
0033	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	600			13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5	3	3500
01	康复治疗技术	40	3	3500	14	旅游管理	25	3	3500
02	卫生信息管理	10	3	3500	15	酒店管理	25	3	3500
03	护理	100	3	3500	16	电子商务（丹寨万达校区）	30	3	3500
04	助产	20	3	3500	17	烹调工艺与营养	20	3	3500
05	会计	50	3	3500	18	学前教育（丹寨万达校区）	40	3	3500
06	物流管理	10	3	3500	19	服装设计与工艺	30	3	3500
07	财务管理	30	3	3500	20	工艺美术品设计	30	3	4000
08	保险	10	3	3500	21	产品艺术设计	35	3	4000
09	建筑工程技术	10	3	3500	22	财务管理（丹寨万达校区）	45	3	3500
10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10	3	3500	23	会计（丹寨万达校区）	100	3	3500
11	智能控制技术	10	3	3500	24	审计（丹寨万达校区）	35	3	3500
12	新能源汽车技术	10	3	3500	25	临床医学（学业水平成绩要求5C+3B〈其中化学B〉及以上等第）	50	3	3500
13	工程造价	20	3	3500	26	康复治疗技术（学业水平成绩要求5C+3B及以上等第）	45	3	3500
14	煤矿开采技术	10	3	3500	27	口腔医学（学业水平成绩要求4C+4B及以上等第）	60	3	3500
15	机电一体化技术	10	3	3500	28	口腔医学技术（学业水平成绩要求5C+3B及以上等第）	25	3	3500
16	旅游管理	20	3	3500	29	护理（学业水平成绩要求5C+3B及以上等第，女身高155cm以上，男身高163cm以上）	120	3	3500
17	酒店管理	20	2	3500	30	助产（学业水平成绩要求5C+3B及以上等第，只招女生，身高155cm以上）	25	3	3500
18	电子商务	20	3	3500	31	药学（学业水平成绩要求5C+3B〈其中化学B〉及以上等第）	50	3	3500
19	畜牧兽医	10	3	3500	32	医学检验技术（学业水平成绩要求5C+3B〈其中化学B〉及以上等第）	70	3	3500
20	园艺技术	10	3	3500	33	药品生产技术	25	3	3500
21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20	3	3500	34	食品加工技术	25	3	3500
22	宠物养护与驯导	10	3	3500	0035	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638		
23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10	3	3500	01	临床医学（学业水平考试成绩5C+3B及以上等第，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学业水平成绩6C+2B及以上等第，建议理科生报考）	20	3	3500
24	老年服务与管理	20	3	3500	02	护理（学业水平考试成绩5C+3B及以上等第，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学业水平成绩6C+2B及以上等第，女生身高153cm及以上，男生身高165cm及以上）	150	3	3500
25	社会工作	20	3	3500					
26	工艺美术品设计	10	3	3500					
27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10	3	3500					
2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0	3	3500					
29	建筑设计	10	3	3500					
30	计算机网络技术	30	3	3500					
31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10	3	3500					
0034	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1300							
01	园艺技术	25	3	3500					
02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25	3	3500					
03	林业技术	25	3	3500					
04	园林技术	20	3	3500					
05	畜牧兽医	65	3	3500					
06	建筑工程技术	40	3	3500					
07	工程造价	35	3	3500					
08	水利水电工程管理	4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3	助产(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5C+3B 及以上等第, 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 学业水平成绩 6C+2B 及以上等第, 女生身高 153cm 及以上, 只招女生)	40	3	3500	01	早期教育(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其中语文、数学、外语 3 科成绩至少有 1 科达到 B 等第及以上)	58	3	3500
04	医学检验技术(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5C+3B 及以上等第, 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 学业水平成绩 6C+2B 及以上等第, 建议理科生报考)	40	3	3500	02	学前教育(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其中语文、数学、外语 3 科成绩至少有 1 门达到 B 等第及以上, 除语文、数学、外语 3 科外的其他八科还要有 1 门成绩是 B 等第及以上)	240	3	3500
05	医学影像技术(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5C+3B 及以上等第, 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 学业水平成绩 6C+2B 及以上等第, 建议理科生报考)	30	3	3500	03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15	3	3500
06	口腔医学技术(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5C+3B 及以上等第, 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 学业水平成绩 6C+2B 及以上等第)	50	3	3500	04	语文教育(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其中语文、数学、外语 3 科成绩至少有 1 科达到 B 等第及以上)	96	3	3500
07	药学(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5C+3B 及以上等第, 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 学业水平成绩 6C+2B 及以上等第, 建议理科生报考)	60	3	3500	05	数学教育(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其中语文、数学、外语 3 科成绩至少有 1 科达到 B 等第及以上)	30	3	3500
08	中药学(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5C+3B 及以上等第, 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 学业水平成绩 6C+2B 及以上等第, 建议理科生报考)	60	3	3500	06	英语教育(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其中语文、数学、外语 3 科成绩至少有 1 科达到 B 等第及以上)	30	3	3500
09	药品经营与管理(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5C+3B 及以上等第, 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 学业水平成绩 6C+2B 及以上等第, 建议理科生报考)	53	3	3500	07	音乐教育(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30	3	3500
10	药品生产技术(中药制药技术方向)(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5C+3B 及以上等第, 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 学业水平成绩 6C+2B 及以上等第, 建议理科生报考)	55	3	3500	08	音乐表演(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30	3	7000
11	中医康复技术	30	3	3500	09	美术教育(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无色弱、色盲)	30	3	3500
12	中医学(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5C+3B 及以上等第, 艺术及体育类考生省考成绩合格者, 学业水平成绩 6C+2B 及以上等第, 建议理科生报考)	20	3	3500	10	美术(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无色盲、色弱)	30	3	7000
13	护理(中医护理方向)	30	3	3500	11	舞蹈表演(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30	3	7000
0036	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714			12	环境艺术设计(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无色盲、色弱)	15	3	70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13	体育教育（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50	3	3500	09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20	3	3500
14	老年服务与管理（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15	3	3500	10	国土测绘与规划	20	3	3500
15	家政服务与管理（要求完成 11 门学业水平成绩考试且都达到 C 等第及以上）	15	3	3500	11	供用电技术	20	3	3500
0037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200			12	建筑工程技术	30	3	3500
01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60	3	3500	13	建设工程管理	20	3	3500
02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40	3	3500	14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32	3	3500
03	畜牧兽医	90	3	3500	15	会计	40	3	3500
04	动物医学	90	3	3500	16	电子商务	40	3	3500
05	建筑室内设计	130	3	3500	17	物流管理	20	3	3500
06	园林工程技术	50	3	3500	18	旅游管理	20	3	3500
07	建筑工程技术	130	3	3500	19	酒店管理	20	3	3500
08	工程造价	50	3	3500	20	药品经营与管理	50	3	3500
09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90	3	3500	21	药学	50	3	3500
10	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	40	3	3500	22	中药学	50	3	3500
1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130	3	3500	23	中草药栽培技术	40	3	3500
12	新能源汽车技术	80	3	3500	24	康复治疗技术	50	3	3500
13	计算机网络技术	80	3	3500	25	健康管理	40	3	3500
14	计算机信息管理	60	3	3500	26	护理	350	3	3500
15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30	3	3500	27	助产	50	3	3500
16	财务管理	60	3	3500	0039	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40		
17	会计	170	3	3500	01	学前教育	50	3	3500
18	审计	50	3	3500	02	学前教育（精准脱贫班）	20	3	3500
19	会计信息管理	50	3	3500	03	特殊教育	10	3	3500
20	市场营销	50	3	3500	04	早期教育	10	3	3500
21	茶艺与茶叶营销	40	3	3500	05	小学教育	30	3	3500
22	电子商务	80	3	3500	06	语文教育	30	3	3500
23	物流管理	50	3	3500	07	数学教育	30	3	3500
24	旅游管理	90	3	3500	08	思想政治教育	10	3	3500
25	烹调工艺与营养	120	3	3500	09	英语教育	30	3	3500
26	文秘	60	3	3500	10	旅游管理	10	3	3500
27	人力资源管理	100	3	3500	11	酒店管理	10	3	3500
28	广告设计与制作	30	3	7000	12	音乐教育	20	3	3500
0038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1122			13	美术教育	20	3	3500
01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20	3	3500	14	舞蹈教育	10	3	3500
02	园林技术	20	3	3500	15	舞蹈表演	30	3	3500
03	畜牧兽医	20	3	3500	16	体育教育	10	3	3500
04	宠物临床诊疗技术	20	3	3500	17	社会体育	10	3	3500
05	煤化工技术	10	3	3500	0040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1536		
06	工业机器人技术	10	3	3500	01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30	3	3500
07	计算机应用技术	30	3	3500	02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精准扶贫）	5	3	3500
08	计算机网络技术	30	3	3500	03	计算机网络技术	40	3	3500
					04	物联网应用技术	50	3	3500
					05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50	3	3500
					06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精准扶贫）	10	3	3500
					07	虚拟现实应用技术	30	3	3500
					08	环境工程技术	34	3	3500
					09	建筑工程技术	55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10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28	3	3500
11	机电一体化技术	50	3	3500
12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36	3	3500
13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 女生身高不低于160cm, 男生身 高不低于170cm	15	3	3500
14	表演艺术	25	3	7000
15	旅游管理	30	3	3500
16	环境艺术设计	5	3	3500
17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45	3	3500
18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40	3	3500
19	畜牧兽医	55	3	3500
20	园林工程技术	20	3	3500
21	动物医学	35	3	3500
22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32	3	3500
23	生态农业技术	30	3	3500
24	医学检验技术 6C+2B 建议理科生报考	25	3	3500
25	医学检验技术(精准扶贫)	10	3	3500
26	医学影像技术 6C+2B 建议理科生 报考	25	3	3500
27	医学影像技术(精准扶贫)	10	3	3500
28	康复治疗技术	35	3	3500
29	临床医学 5C+3B	45	3	3500
30	护理 6C+2B 女生身高不低于154cm 男生身高 不低于165cm	100	3	3500
31	护理(精准扶贫) 女生身高不低于154cm 男生身高 不低于165cm	25	3	3500
32	助产 限女性报考女身高不低于154cm	30	3	3500
33	老年保健与管理	20	3	3500
34	药品生产技术	30	3	3500
35	药品质量与安全	30	3	3500
36	药品经营与管理	30	3	3500
37	药学	40	3	3500
38	药学(精准扶贫)	10	3	3500
39	中药学	50	3	3500
40	兽药制药技术	20	3	3500
41	旅游英语	40	3	3500
42	财务管理	35	3	3500
43	财务管理(精准扶贫)	10	3	3500
44	工程造价	24	3	3500
45	会计	50	3	3500
46	会计(精准扶贫)	30	3	3500
47	市场营销	3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48	电子商务	32	3	3500
0041	遵义师范学院	7		
01	体育教育(须参加遵义师范学院 体育教育专业职业技能适应性测 试并合格)	7	3	3500
0042	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1200		
01	公共卫生管理	25	3	3500
02	护理(口腔护理方向)	20	3	3500
03	护理(老年护理方向)	55	3	3500
04	护理(母婴护理方向)	55	3	3500
05	护理	255	3	3500
06	家政服务与管理	10	3	3500
07	健康管理	20	3	3500
08	康复治疗技术	50	3	3500
09	临床医学(学业水平测试数学科 目为B等第及以上, 建议理科生 报考)	25	3	3500
10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15	3	3500
11	卫生检验与检疫技术(建议理科 生报考)	15	3	3500
12	药品经营与管理	55	3	3500
13	药学(建议理科生报考)	90	3	3500
14	医学检验技术(学业水平测试化 学科目为B等第及以上, 建议理 科生报考)	40	3	3500
15	医学美容技术	20	3	3500
16	医学营养(建议理科生报考)	20	3	3500
17	医学影像技术(学业水平测试物 理科目为B等第及以上, 建议理 科生报考)	40	3	3500
18	预防医学(建议理科生报考)	15	3	3500
19	针灸推拿	50	3	3500
20	中药学(建议理科生报考)	90	3	3500
21	中医康复技术	15	3	3500
22	中医学	140	3	3500
23	助产(限招女生)	80	3	3500
0043	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1400		
01	建筑工程技术	90	3	3500
02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30	3	3500
03	工程造价	35	3	3500
04	建筑室内设计	85	3	3500
05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85	3	3500
06	新能源汽车技术	80	3	3500
07	汽车电子技术(车联网应用技术 方向)	35	3	3500
08	汽车营销与服务	30	3	3500
09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3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10	园艺技术	35	3	3500	13	财务管理	10	3	3500
11	园林技术	30	3	3500	14	工程造价	12	3	3500
12	食品加工技术	40	3	3500	15	计算机网络技术	45	3	3500
13	畜牧兽医	40	3	3500	16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35	3	3500
14	动物医学(宠物医学方向)	50	3	3500	17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75	3	3500
15	宠物养护与驯导	15	3	3500	18	计算机应用技术	45	3	3500
16	财务管理	46	3	3500	19	软件技术	20	3	3500
17	会计	65	3	3500	20	数控技术	20	3	3500
18	互联网金融	30	3	3500	2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65	3	3500
19	物流管理	30	3	3500	22	建筑工程技术	40	3	3500
20	工商企业管理	30	3	3500	23	汽车营销与服务	48	3	3500
21	市场营销(新媒体与数字营销方向)	48	3	3500	24	机电一体化技术	11	3	3500
22	电子商务	65	3	3500	25	旅游管理	100	3	3500
23	计算机应用技术(大数据技术应用方向)	75	3	3500	26	酒店管理	50	3	3500
24	计算机网络技术	30	3	3500	27	烹调工艺与营养	40	3	3500
25	物联网应用技术	30	3	3500	28	导游	25	3	3500
26	机电一体化技术	18	3	3500	29	空中乘务(身高:女生162cm及以上,男生172cm;无纹身,无明显疤痕)	4	3	3500
27	工业机器人技术	18	3	3500	30	园林技术	20	3	3500
28	旅游管理	38	3	3500	31	茶艺与茶叶营销	25	3	3500
29	酒店管理	37	3	3500	32	畜牧兽医	45	3	3500
30	社区康复(母婴保健方向)	25	3	3500	33	动物医学	25	3	3500
31	社区康复(老年保健方向)	25	3	3500	0002 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533			
32	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毕业生完成11门学业水平考试达8门C等及以上,其中必须包含2门B等及以上成绩)	80	3	3500	01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27	3	3500
中职毕业生招生计划					02	机电一体化技术	2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3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40	3	3500
0001 安顺职业技术学院		1425			04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40	3	3500
01	临床医学	55	3	3500	05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27	3	3500
02	医学影像技术	55	3	3500	06	建筑工程技术	60	3	3500
03	医学检验技术	50	3	3500	07	工程测量技术	33	3	3500
04	中药学	30	3	3500	08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27	3	3500
05	药学	35	3	3500	09	水务管理	27	3	3500
06	护理(身高(男生165cm以上,女生155cm以上))	220	3	3500	10	安全技术管理	33	3	3500
07	助产(只招女生,身高155cm以上)	20	3	3500	11	工程造价	33	3	3500
08	会计	50	3	3500	12	电子商务	33	3	3500
09	物流管理	30	3	3500	13	旅游管理	60	3	3500
10	电子商务	55	3	3500	14	酒店管理	40	3	3500
11	市场营销	30	3	3500	15	物业管理	33	3	3500
12	行政管理	35	3	3500	0003 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1260			
					01	临床医学(中职毕业生报考的必须为医学类中职相关专业。)	70	3	3500
					02	口腔医学技术(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70	3	3500
					03	健康管理(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5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4	康复治疗技术(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60	3	3500	10	建筑工程技术	32	3	3500
05	中医养生保健(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50	3	3500	11	工业机器人技术	24	3	3500
06	医学检验技术(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70	3	3500	1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42	3	3500
07	医学影像技术(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20	3	3500	13	工程测量技术	24	3	3500
08	眼视光技术(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65	3	3500	14	港口机械与自动控制(与广州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订单培养,只招男生,身高要求165cm以上,双眼裸视力在4.8以上,无色盲色弱,无恐高症。)	15	3	3500
09	医疗器械维护与管理(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10	3	3500	15	工程造价	24	3	3500
10	护理(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男生166cm以上,女生156cm以上;中职毕业生报考的必须为医学类中职相关专业。)	370	3	3500	16	市政工程技术	24	3	3500
11	助产(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只招女生,身高:156cm以上;中职毕业生报考的必须为医学类中职相关专业。)	190	3	3500	17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	24	3	3500
12	老年保健与管理(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50	3	3500	18	水利工程	24	3	3500
13	药学(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40	3	3500	19	学前教育(要求品行端正,身体健康、身体匀称,五官端正,口齿清楚,面部无明显疤痕,四肢健全等)	160	3	3500
14	中药学(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30	3	3500	20	旅游管理(建议女生身高155cm以上,男生身高165cm以上,口齿清楚,形象气质佳)	20	3	3500
15	中药生产与加工(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伶俐,无残疾。)	65	3	3500	21	酒店管理(建议女生身高155cm以上,男生身高165cm以上,口齿清楚,形象气质佳)	21	3	3500
16	药品经营与管理	50	3	3500	22	畜牧兽医	39	3	3500
0004	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50			23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24	3	3500
01	学前教育	114	3	3500	24	中草药栽培技术	24	3	3500
02	早期教育	84	3	3500	25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24	3	3500
03	音乐表演	59	3	7000	26	园林技术	24	3	3500
04	美术	63	3	7000	27	护理(建议女生身高155cm以上,男生身高165cm以上,要求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无精神病史,口齿清楚,无色盲,无听力障碍等)	100	3	3500
05	舞蹈表演	30	3	7000	28	医学检验技术	20	3	3500
0005	毕节职业技术学院	1014			29	医学影像技术	20	3	3500
01	会计	26	3	3500	30	烹调工艺与营养	20	3	3500
02	财务管理	24	3	3500	31	老年保健与管理	20	3	3500
03	物流管理	24	3	3500	32	家政服务与管理	20	3	3500
04	电子商务	29	3	3500	0006	贵阳护理职业学院	1305		
05	市场营销	24	3	3500	01	临床医学(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130	3	3500
06	计算机网络技术	42	3	3500	02	康复治疗技术(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07	计算机应用技术	28	3	3500	03	护理(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考生要求五官端正、口齿清晰,无残疾,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女生身高不低于158cm)	110	3	3500
08	软件技术	24	3	3500					
0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4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4	护理(麻醉方向)(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考生要求五官端正、口齿清晰,无残疾,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女生身高不低于158cm)	20	3	3500	03	早期教育	50	3	3500
05	护理(社区方向)(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04	社会工作	30	3	3500
06	护理(老年方向)(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05	老年服务与管理	30	3	3500
07	护理(康复方向)(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06	体育教育(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体育术科专业测试并合格)	60	3	3500
08	护理(涉外方向)(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07	健身指导与管理(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体育术科专业测试并合格)	25	3	3500
09	助产(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考生要求五官端正、口齿清晰,无残疾,只招女生,生身高不低于158cm)	65	3	3500	08	音乐教育(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测试并合格)	25	3	3500
10	药学(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09	美术教育(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测试并合格)	25	3	3500
11	中药学(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10	舞蹈表演(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测试并合格)	20	3	7000
12	药品经营与管理(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95	3	3500	11	国际标准舞(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测试并合格)	10	3	7000
13	药品生产技术(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12	产品艺术设计(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测试并合格)	19	3	7000
14	药品质量与安全(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13	环境艺术设计(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测试并合格)	14	3	7000
15	医学检验技术(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65	3	3500	0008	贵阳职业技术学院	1611		
16	食品检测技术(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20	3	3500	01	铁道机车(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女生身高156cm以上)	50	3	3500
17	卫生检验与检疫技术(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30	3	3500	02	铁道供电技术(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女生身高156cm以上)	50	3	3500
18	医学影像技术(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30	3	3500	03	铁道工程技术(限招男生,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	40	3	3500
19	眼视光技术(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20	3	3500	04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语文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8cm以上,女生身高158cm以上)	70	3	3500
20	公共卫生管理(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30	3	3500					
21	健康管理(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30	3	3500					
22	医学营养(要求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30	3	3500					
23	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不限)	45	3	3500					
0007	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638							
01	学前教育	318	3	3500					
02	学前教育(中外合作办学中澳班)(须加试我校组织的英语测试)	12	3	180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5	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女生身高156cm以上)	20	3	3500
06	高铁综合维修技术	20	3	3500
07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110	3	3500
08	飞机机电设备维修(限招男生;无残疾、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五官端正,无听力障碍,男生身高164cm以上)	25	3	3500
09	机电一体化技术	91	3	3500
10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30	3	3500
11	建筑工程技术	70	3	3500
12	建筑室内设计	60	3	3500
13	工程造价	30	3	3500
14	工程测量技术	50	3	3500
15	园林工程技术	30	3	3500
16	环境艺术设计	30	3	3500
17	服装与服饰设计	40	3	3500
18	宝玉石鉴定与加工	30	3	3500
19	会计	50	3	3500
20	电子商务	60	3	3500
21	物流管理	60	3	3500
22	市场营销	60	3	3500
23	旅游管理	80	3	3500
24	酒店管理	80	3	3500
25	空中乘务(无色盲色弱,五官端正,面部及身体暴露部分无明显瘢痕、胎记、皮疹、体斑以及色素异常,无纹身;女生身高158cm-172cm,男生身高168cm-185cm;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0.5,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	60	3	3500
26	计算机网络技术	60	3	3500
27	软件技术	60	3	3500
2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60	3	3500
29	药品生产技术	55	3	3500
30	药学	50	3	3500
31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30	3	3500
0009	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2553		
01	工程测量技术	60	3	13000
02	建筑设计	65	3	130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3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60	3	13000
04	城乡规划	55	3	13000
05	建筑工程技术	60	3	13000
06	建设工程管理	70	3	13000
07	工程造价	80	3	13000
08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85	3	13000
09	环境工程技术	30	3	13000
10	计算机网络技术	50	3	16000
11	软件技术	40	3	16000
12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60	3	16000
13	机电一体化技术	50	3	11000
14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5	3	11000
15	新能源汽车技术	30	3	11000
16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45	3	11000
17	应用电子技术	30	3	11000
18	国土资源调查与管理	35	3	13000
19	财务管理	80	3	13000
20	会计	90	3	13000
21	工商企业管理	50	3	13000
22	市场营销	45	3	13000
23	电子商务	55	3	13000
24	物流管理	40	3	13000
25	旅游管理	45	3	13000
26	酒店管理	40	3	13000
27	人力资源管理	45	3	13000
28	运动训练	68	3	13000
29	社会体育	90	3	13000
30	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	75	3	13000
31	药品经营与管理	120	3	15000
32	护理	400	3	15000
34	家政服务与管理	70	3	15000
35	广告设计与制作	40	3	11000
36	环境艺术设计	40	3	11000
37	舞蹈表演	80	3	11000
38	新闻采编与制作	40	3	11000
39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女生身高163cm-173cm,男生身高173cm-183cm;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4.8E;身体裸露部位:面部、颈部、手部无明显疤痕及纹身,无“X”或“O”型腿;形象气质佳,五官端正;口齿清楚,英语口语和普通话交流基础较好)	50	3	170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40	空中乘务(女生身高163cm-173cm,男生身高173cm-183cm;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4.8E;身体裸露部位:面部、颈部、手部无明显疤痕及纹身,无“X”或“O”型腿;形象气质佳,五官端正;口齿清楚,英语口语和普通话交流基础较好)	50	3	17000	10	计算机网络技术(网络工程方向)(清镇校区)	96	3	3500
0010	贵州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1220			11	计算机应用技术(清镇校区)	96	3	3500
01	电信服务与管理	20	3	3500	12	软件技术(清镇校区)	58	3	3500
02	电子商务	150	3	3500	13	计算机信息管理(清镇校区)	29	3	3500
03	旅游管理	80	3	3500	14	市场营销(花果园校区)	77	3	3500
04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	80	3	3500	15	物流管理(花果园校区)	77	3	3500
05	计算机网络技术	60	3	3500	16	工商企业管理(花果园校区)	72	3	3500
06	计算机网络技术(信息安全方向)	60	3	3500	17	连锁经营管理(花果园校区)	72	3	3500
07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30	3	3500	18	商务管理(花果园校区)	34	3	3500
0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00	3	3500	19	采购与供应管理(花果园校区)	34	3	3500
09	软件技术	90	3	3500	20	酒店管理(花果园校区)	77	3	3500
10	电气自动化技术	60	3	3500	21	旅游管理(花果园校区)	77	3	3500
11	电梯工程技术	40	3	3500	22	烹调工艺与营养(清镇校区)	72	3	3500
12	制冷与空调工程技术	20	3	3500	23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清镇校区)	67	3	3500
13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30	3	3500	24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艺术类)(清镇校区)	29	3	7000
14	通信技术	30	3	3500	25	室内艺术设计(艺术类)(清镇校区)	58	3	7000
15	物联网技术	30	3	3500	26	产品艺术设计(艺术类)(清镇校区)	29	3	7000
16	汽车电子技术	30	3	3500	27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艺术类)(清镇校区)	29	3	7000
17	新能源汽车技术	40	3	3500	28	社会体育(清镇校区)	72	3	3500
18	汽车营销与服务	40	3	3500	29	舞蹈表演(艺术类)(清镇校区)	29	3	7000
19	汽车检测与维修	50	3	3500	30	表演艺术(艺术类)(清镇校区)	29	3	7000
20	汽车智能技术	10	3	3500	31	音乐表演(声乐方向)(艺术类)(清镇校区)	29	3	7000
21	数控技术	30	3	3500	32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幼儿健康保健人员方向)(清镇校区)	211	3	3500
22	数控设备管理与维护	20	3	3500	33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智能电子方向)(清镇校区)	86	3	3500
23	工业机器人	60	3	3500	0012	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408		
24	物流管理	50	3	3500	01	自动化类(含机电一体化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工业网络技术)	130	3	3500
25	机械设计与制造	10	3	3500	02	机械设计制造类(含模具设计与制造、机械设计与制造、机械设计与制造<数控技术方向>)	55	3	3500
0011	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501			03	计算机类(含大数据技术与应用、人工智能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软件技术、信息安全与管理、计算机应用技术、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180	3	3500
01	电子商务(花果园校区)	216	3	3500	04	电子信息类(含电子信息工程技术、应用电子技术、集成电路技术应用)	70	3	3500
02	网络营销(花果园校区)	58	3	3500	05	物联网应用技术	25	3	3500
03	跨境电子商务(花果园校区)	34	3	3500					
04	移动商务(花果园校区)	34	3	3500					
05	会计(会计电算化方向)(花果园校区)	192	3	3500					
06	财务管理(花果园校区)	120	3	3500					
07	保险(花果园校区)	34	3	3500					
0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清镇校区)	202	3	3500					
09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清镇校区)	72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6	通信类(含通信技术、移动通信技术)	55	3	3500	18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年龄不超过23周岁,即1997年1月1日以后出生;身高要求:男:170cm-184cm;女:160cm-173cm;身体条件符合用人单位体检面试标准)	20	3	13000
07	电子商务	80	3	3500	19	护理(康养方向)(女生身高不低于155cm,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270	3	7800
08	物流管理	25	3	3500	2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年龄不超过23周岁,即1997年1月1日以后出生;身高要求:男:170cm-184cm;女:160cm-173cm;身体条件符合用人单位体检面试标准)	15	3	6800
09	市场营销	25	3	3500	2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15	3	6800
10	旅游管理	25	3	3500	22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5	3	6800
11	行政管理	25	3	3500	23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java大数据方向)	15	3	13000
12	汽车制造类(含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电子技术)	188	3	3500	24	计算机网络技术	15	3	6800
13	汽车智能技术	5	3	3500	25	计算机应用技术	15	3	6800
14	财务会计类(含会计、财务管理、财务管理<财务与金融方向>)	170	3	3500	26	智能控制技术	15	3	6800
15	广告设计与制作	25	3	7000	27	新能源汽车技术	15	3	6800
16	影视动画	50	3	3500	28	社会体育	15	3	6800
17	建筑室内设计	40	3	3500	0014	贵州工贸职业学院	860		
18	发电厂及电力系统	20	3	3500	01	工业机器人技术	40	3	7800
19	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	30	3	3500	02	机械设计与制造	50	3	7800
20	供用电技术	40	3	3500	03	建设工程管理	20	3	7800
21	水利水电工程管理	15	3	3500	04	工程造价	40	3	7800
22	新能源装备技术	10	3	3500	05	汽车电子技术	40	3	7800
23	建筑工程技术	40	3	3500	06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0	3	7800
24	建设工程管理类(含工程造价、建设工程管理)	80	3	3500	07	财务管理	40	3	7800
0013	贵州工程职业学院	990			08	会计	30	3	7800
01	建筑工程技术	20	3	6800	09	工商企业管理	30	3	7800
02	工程造价	20	3	6800	10	金融管理	40	3	7800
03	建设工程管理	20	3	6800	11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40	3	8800
04	建筑室内设计	20	3	6800	12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35	3	8800
05	建筑设计	20	3	6800	13	电子商务	20	3	7800
06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20	3	6800	14	物流管理	20	3	7800
07	工商企业管理	20	3	6800	15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女生身高162cm、男生身高172cm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40	3	8800
08	会计	20	3	6800	16	空中乘务(女生身高162cm、男生身高175cm及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30	3	8800
09	会计(管理型总账会计方向)	20	3	13000	17	旅游管理	20	3	7800
10	电子商务	20	3	6800	18	室内艺术设计	20	3	8800
11	旅游管理	20	3	6800					
12	市场营销	20	3	6800					
13	财务管理	20	3	6800					
14	金融管理	20	3	6800					
15	护理(女生身高不低于155cm,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170	3	7800					
16	药学	90	3	7800					
17	空中乘务(年龄不超过21周岁,即1999年1月1日以后出生;身高要求:男:170cm-184cm;女:160cm-173cm;身体符合民航空乘人员体检标准)	25	3	130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19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30	3	8800	29	护理(男生身高165cm以上,女生身高155cm以上)	750	3	12000
20	风景园林设计	30	3	7800	30	广告设计与制作	40	3	11600
21	广告设计与制作	30	3	8800	31	工商企业管理	80	3	11600
22	服装设计与工艺	30	3	8800	32	工程造价	40	3	11600
23	工业机器人技术(订单班)	40	3	12800	33	工程测量技术	15	3	11600
24	会计(订单班)	40	3	12800	34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男生身高172cm以上,女生身高162cm以上)	80	3	9380
25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订单班)	35	3	13800	35	电子商务	30	3	11600
26	电子商务(订单班)	20	3	12800	36	电子商务(跨境电商方向)	30	3	11600
27	空中乘务(订单班)(女生身高162cm、男生身高175cm及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20	3	18800	37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30	3	11600
0015	贵州工商职业学院	3346			3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50	3	11600
01	助产(男生身高165cm以上,女生身高155cm以上)	850	3	12000	39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80	3	11600
02	中医养生保健	85	3	11600	40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10	3	8600
03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5	3	11600	41	财务管理	40	3	11600
04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区块链方向)	6	3	11600	42	软件技术	30	3	11600
05	药品经营与管理	300	3	11600	0016	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700		
06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	5	3	9200	01	工业分析技术	20	3	3500
07	新能源汽车技术	15	3	9200	02	食品营养与检测	25	3	3500
08	消防工程技术	5	3	8600	03	环境评价与咨询服务	20	3	3500
09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10	3	11600	04	应用化工技术	35	3	3500
10	室内艺术设计	100	3	11600	05	药品生产技术	60	3	3500
11	市场营销	30	3	11600	06	材料工程技术(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订单班)	15	3	3500
12	审计	10	3	11600	07	材料工程技术	20	3	3500
13	社会体育	60	3	11600	08	城市燃气工程技术	20	3	3500
14	社会体育(跆拳道与空手道职业教练方向)	20	3	11600	09	道路运输与路政管理(化学品安全管理方向)	25	3	3500
15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10	3	11600	10	机电一体化技术(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订单班)	10	3	3500
16	旅游管理	50	3	8600	11	机电一体化技术	50	3	3500
17	空中乘务(男生身高175cm以上,女生身高165cm以上)	20	3	12000	12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45	3	3500
18	中医康复技术	70	3	11600	13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35	3	3500
19	酒店管理(男生身高168cm以上,女生身高158cm以上)	20	3	9800	14	数控技术	20	3	3500
20	建筑室内设计	30	3	11600	15	汽车营销与服务	40	3	3500
21	建筑设计	10	3	11600	16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85	3	3500
22	建筑工程技术(项目管理方向)	30	3	11600	17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45	3	3500
23	建筑工程技术(工业与民用建筑方向)	5	3	11600	18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50	3	3500
24	建设工程监理	15	3	11600	19	电气自动化技术	50	3	3500
25	计算机应用技术	20	3	9800	20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40	3	3500
26	计算机网络技术	30	3	9800	21	计算机应用技术	50	3	3500
27	计算机网络技术(5G方向)	30	3	9800	22	物联网技术	35	3	3500
28	会计	200	3	11600	23	计算机网络技术	30	3	3500
					24	广告设计与制作	35	3	3500
					25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50	3	3500
					26	建筑工程技术	8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7	建设工程管理	40	3	3500	15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	80	3	3500
28	工程造价	50	3	3500	16	空中乘务（女生身高163cm以上，男生身高173以上，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0.7，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	35	3	3500
29	工程测量技术	20	3	3500	17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服务（女生身高160cm以上，男生身高170cm以上，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0.7，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	35	3	3500
30	建筑室内设计	85	3	3500	18	计算机应用技术	22	3	3500
31	工商管理类（含工商企业管理专业和商务管理专业）（口齿清楚、无传染性疾病、无纹身、无残肢）	70	3	3500	1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38	3	3500
32	工商企业管理（沃尔玛现代学徒学徒制试点班<连锁经营管理方向>）（口齿清楚、无传染性疾病、无纹身、无残肢）	15	3	3500	20	酒店管理（女生身高160cm以上，男生身高170以上，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0.7，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	38	3	3500
33	电子商务	55	3	3500	21	烹调工艺与营养	48	3	3500
34	酒店管理（口齿清楚、无纹身、无传染性疾病、无残肢、步态无异常，女生155cm以上，男生165cm以上）	35	3	3500	22	餐饮管理	22	3	3500
35	会计	90	3	3500	23	表演艺术（音乐方向）（女生身高156cm以上，男生身高160cm以上。五官端正，形象气质较好，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专业较好或有特长者，身高条件可适当放宽）	90	3	7000
36	房地产类（含房地产经营与管理专业和物业管理专业）	25	3	3500	24	表演艺术（舞蹈方向）（女生身高156cm以上，男生身高165cm以上。五官端正，形象气质较好。身体裸露部分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专业较好或有特长者，身高条件可适当放宽）	80	3	7000
37	市场营销	35	3	3500	0018	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1800		
38	音乐表演（艺术类）（听力正常、五官端正、体态正常、口齿清楚、无残肢、无可见纹身、面部无明显疤痕、无白癜风）	90	3	7000	01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报考条件：男生身高172cm以上，女生身高162cm以上，身体外露部分无疤痕、无纹身，色盲、色弱限制报考，乙肝携带者限报，2000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方可报考。）	20	3	3500
39	舞蹈表演（艺术类）（听力正常，无陈年劳伤，体态、步态无异常，无残肢，无纹身。）	50	3	7000					
40	美术（艺术类）（无色盲、色弱，无可见纹身）	50	3	7000					
0017	贵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1120							
01	数控技术	120	3	3500					
02	机电一体化	120	3	3500					
03	焊接技术与自动化	30	3	3500					
04	工业机器人技术	60	3	3500					
05	消防工程技术	20	3	3500					
06	无人机应用技术	30	3	3500					
07	航空材料精密成型技术	30	3	3500					
08	模具设计与制造	10	3	3500					
09	机械设计与制造	40	3	3500					
10	飞机机电设备维修	20	3	3500					
11	工程机械运用技术	20	3	3500					
1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80	3	3500					
13	汽车电子技术	18	3	3500					
14	汽车营销与服务（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	34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2	空中乘务(报考条件:男生 172cm 以上,女生 162cm 以上,身体外露部分无疤痕、无纹身,色盲、色弱限制报考,乙肝携带者限报,2001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方可报考。)	20	3	3500	06	中医康复技术	30	3	3500
03	商务英语(跨境电商)	30	3	3500	07	药学	30	3	3500
04	文秘	40	3	3500	0020	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1888		
05	建筑工程技术	45	3	3500	01	建筑工程技术	240	3	3500
06	工程造价	40	3	3500	02	建设工程管理	5	3	3500
07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20	3	3500	03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60	3	3500
08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20	3	3500	04	市政工程技术	30	3	3500
09	会计	50	3	3500	05	建设工程监理	5	3	3500
10	财务管理	30	3	3500	06	地下与隧道工程技术	5	3	3500
11	酒店管理	30	3	3500	07	给排水工程技术	5	3	3500
12	旅游管理	30	3	3500	08	水利水电工程技术	5	3	3500
13	市场营销	30	3	3500	09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60	3	3500
14	物业管理	30	3	3500	10	工程造价	50	3	3500
15	电气自动化技术	60	3	3500	11	建筑室内设计	80	3	3500
16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智能控制工程)	60	3	3500	12	园林工程技术	40	3	3500
17	物联网工程技术	80	3	3500	13	环境艺术设计(参加学院专业基础测试)	25	3	7000
18	通信技术	90	3	3500	14	艺术设计(参加学院专业基础测试)	33	3	7000
19	无人机应用技术	80	3	3500	15	舞蹈表演(参加学院专业基础测试)	25	3	7000
20	应用电子技术(人工智能)	70	3	3500	16	音乐表演(参加学院专业基础测试)	30	3	7000
21	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	25	3	3500	17	计算机应用技术	140	3	3500
2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80	3	3500	18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20	3	3500
23	新能源汽车技术	70	3	3500	19	旅游管理	55	3	3500
24	汽车车身维修技术	25	3	3500	20	软件技术	10	3	3500
25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技术	55	3	3500	21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40	3	3500
26	自动化类(含机电一体化技术 560301、工业机器人技术 560309)(普通班/订单培养)	210	3	3500	22	计算机网络技术	80	3	3500
27	机械制造类(含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560102、数控技术 560103、模具设计与制造 560113)	220	3	3500	23	会计	100	3	3500
28	计算机类(含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610215、虚拟现实应用技术 610216、计算机网络技术 610202、软件技术 610205、电子商务技术 610214)	200	3	3500	24	建筑经济管理	25	3	3500
29	广告设计与制作	40	3	7000	25	电子商务	40	3	3500
0019	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	1290			26	社会体育	20	3	3500
01	护理	900	3	3500	27	自动化类(含机电一体化技术、电梯工程技术专业)	200	3	3500
02	助产	240	3	3500	28	建筑设备类(含建筑设备工程技术、建筑电气工程技术、消防工程技术专业)	150	3	3500
03	康复治疗技术	30	3	3500	29	建筑材料类(含建筑材料工程技术、新型建筑材料技术)	50	3	3500
04	眼视光技术	30	3	3500	30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30	3	3500
05	健康管理	30	3	3500	31	工程测量技术	120	3	3500
					32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110	3	3500
					0021	贵州健康职业学院	1575		
					01	护理(男生身高 160cm 及以上,女生身高 150cm 及以上)	370	3	3500
					02	护理(老年方向)	21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3	老年服务与管理	30	3	3500
04	助产	15	3	3500
05	药学	300	3	3500
06	中药学	210	3	3500
07	中药生产与加工	30	3	3500
08	康复治疗技术	140	3	3500
09	健康管理	140	3	3500
10	卫生信息管理	50	3	3500
11	医学美容技术	40	3	3500
12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40	3	3500
0022	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1745		
01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90	3	3500
02	道路养护与管理	50	3	3500
03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40	3	3500
04	安全技术与管理	35	3	3500
05	地下与隧道工程技术	40	3	3500
06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160	3	3500
07	汽车车身维修技术	70	3	3500
08	汽车营销与服务	40	3	3500
09	新能源汽车技术	90	3	3500
10	汽车智能技术	40	3	3500
11	工程测量技术	30	3	3500
12	建筑工程技术	40	3	3500
13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40	3	3500
14	工程造价	30	3	3500
15	市政工程技术	20	3	3500
16	工程机械运用技术	80	3	3500
17	工业机器人技术	15	3	3500
18	机电一体化技术	100	3	3500
19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35	3	3500
20	水路运输与海事管理	15	3	3500
21	空中乘务(要求:五官端正、身材匀称、无明显疤痕、形象气质好;年龄不超过20周岁,即2000年1月1日后出生;身高:男生170cm-183cm,女生160cm-173cm;男生裸眼视力或者矫正视力达C字表0.7及以上,女生矫正视力达C字表0.5及以上,无色盲、色弱)	40	3	3500
22	旅游管理	50	3	3500
23	酒店管理	35	3	3500
24	歌舞表演	10	3	7000
25	艺术设计	20	3	7000
26	建筑室内设计	20	3	3500
27	计算机网络技术	6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8	物联网应用技术	30	3	3500
2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0	3	3500
30	智能交通技术运用	25	3	3500
31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25	3	3500
32	物流管理	50	3	3500
33	电子商务	40	3	3500
34	快递运营管理	30	3	3500
35	会计	50	3	3500
36	市场营销	50	3	3500
37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要求:身高:男生168cm及以上,女生158cm及以上;双眼视力(含矫正视力)E字表4.8及以上;五官端正,听力正常,无色盲、无色弱、无口吃、无残肢、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性疾病)	40	3	3500
38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要求:身高:男生168cm及以上,女生158cm及以上;双眼视力(含矫正视力)E字表4.8及以上;五官端正,听力正常,无色盲、无色弱、无口吃、无残肢、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性疾病)	40	3	3500
39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要求:身高:男生168cm及以上,女生158cm及以上;双眼视力(含矫正视力)E字表4.8及以上;五官端正,听力正常,无色盲、无色弱、无口吃、无残肢、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性疾病)	50	3	3500
0023	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2590		
01	财务管理	90	3	3500
02	会计	280	3	3500
03	金融管理	60	3	3500
04	旅游管理	90	3	3500
05	酒店管理	50	3	3500
06	研学旅行管理与服务	50	3	3500
07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490	3	3500
08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55	3	3500
0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40	3	3500
10	物联网应用技术	65	3	3500
11	电子商务	110	3	3500
12	市场营销	80	3	3500
13	物流管理	50	3	3500
14	茶艺与茶叶营销	95	3	3500
15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45	3	3500
16	建筑室内设计	185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17	建设工程管理	85	3	3500	07	市场营销	60	3	3500
18	建筑工程技术	40	3	3500	08	物流管理	60	3	3500
19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85	3	3500	09	工商企业管理	60	3	3500
20	新能源汽车技术	80	3	3500	10	酿酒技术	60	3	3500
21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80	3	3500	11	食品生物技术	20	3	3500
22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205	3	3500	12	食品工业类	40	3	3500
23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40	3	3500	13	药品生产技术	40	3	3500
24	烹调工艺与营养	40	3	3500	14	药品经营与管理	20	3	3500
0024	贵州农业职业学院	2500			15	建筑工程技术	60	3	3500
01	畜牧兽医	139	3	3500	16	工程测量技术	50	3	3500
02	动物医学	139	3	3500	17	工程造价	60	3	3500
03	宠物养护与驯导	69	3	3500	18	建设工程管理	40	3	3500
04	宠物临床诊疗技术	99	3	3500	19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50	3	3500
05	饲料与动物营养	49	3	3500	20	虚拟现实应用技术	20	3	3500
06	水产养殖技术	49	3	3500	21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20	3	3500
07	机电一体化技术	69	3	3500	22	软件技术	20	3	3500
08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69	3	3500	23	物联网应用技术	20	3	3500
09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160	3	3500	24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20	3	3500
10	农业装备应用技术	49	3	3500	25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0	3	3500
11	村镇建设与管理	79	3	3500	26	室内艺术设计	30	3	7000
12	生态农业技术	79	3	3500	27	动漫设计	40	3	7000
13	休闲农业	49	3	3500	28	服装与服饰设计	50	3	7000
14	食用菌生产与加工	49	3	3500	29	工艺美术品设计	30	3	7000
15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59	3	3500	30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广告设计 与制作方向)	50	3	7000
16	园艺技术	49	3	3500	3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80	3	3500
17	园林技术	49	3	3500	32	新能源汽车技术	50	3	3500
18	园林工程技术	59	3	3500	33	机电一体化技术	40	3	3500
19	食品加工技术	49	3	3500	34	工业机器人技术	40	3	3500
20	食品营养与检测	79	3	3500	35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40	3	3500
21	药品经营与管理	99	3	3500	36	储能材料技术	10	3	3500
22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99	3	3500	37	会计(中外合作办学)	40	3	15600
23	中药制药技术	99	3	3500	38	建筑工程技术(中外合作办学)	40	3	15000
24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49	3	3500	39	室内艺术设计(中外合作办学)	40	3	22000
25	茶艺与茶叶营销	49	3	3500	0026	贵州盛华职业学院	880		
26	电子商务	109	3	3500	01	网络营销(“建档立卡”学生三年 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 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 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5	3	6500
27	市场营销	89	3	3500	02	市场营销(“建档立卡”学生三年 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 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 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5	3	6500
28	农村金融	89	3	3500	03	电子商务(“建档立卡”学生三年 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 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 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40	3	6500
29	中小企业创业与经营	89	3	3500					
30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19	3	3500					
31	计算机网络技术	119	3	3500					
0025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700							
01	研学旅行管理与服务	20	3	3500					
02	酒店管理	70	3	3500					
03	烹调工艺与营养	120	3	3500					
04	旅游管理	70	3	3500					
05	财务管理	40	3	3500					
06	电子商务	6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4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60	3	6500	15	烹调工艺与营养（“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05	计算机应用技术（大数据应用）（“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5	3	6500	16	康复治疗技术（“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90	3	6500
06	软件技术（“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17	社区康复（“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07	网络新闻与传播（“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18	老年服务与管理（“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08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19	计算机应用技术（VR内容制作）（“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40	3	6500
09	跨境电子商务（“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20	虚拟现实应用技术（“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50	3	6500
10	会计（“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60	3	6500	21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11	财务管理（“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50	3	6500	22	茶艺与茶叶营销（“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12	酒店管理（“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5	3	6500	23	文化创意与策划（茶文化方向）（“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20	3	6500
13	餐饮管理（“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24	工艺美术品设计（“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15	3	6500
14	西餐工艺（“建档立卡”学生三年免学费〈政府补助3500元/年，学校奖励3000元/年〉；分类考试招生奖励学费3000元）	30	3	6500	25	现代流行音乐（仅招盲生）	5	3	6500
					0027	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	1360		
					01	烹调工艺与营养	4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02	营养配餐	40	3	3500	25	电气自动化技术	80	3	3500
03	健康管理	40	3	3500	26	工程造价(电力工程方向)	55	3	3500
04	食品质量与安全	60	3	3500	27	智能控制技术	40	3	3500
05	粮油储藏与检测技术	40	3	3500	28	机电一体化技术	10	3	3500
06	酿酒技术	80	3	3500	0029 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1505			
07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60	3	3500	01	护理	300	3	9800
08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40	3	3500	0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60	3	9800
09	建筑工程技术	56	3	3500	03	汽车营销与服务	20	3	9800
10	新能源汽车技术	32	3	3500	04	汽车改装技术	20	3	9800
11	工程造价	32	3	3500	05	新能源汽车技术	100	3	9800
12	物流管理	44	3	3500	06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	160	3	9800
13	会计	84	3	3500	07	空中乘务	70	3	9800
14	财务管理	84	3	3500	08	旅游管理	60	3	9800
15	电子商务	64	3	3500	09	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90	3	9800
16	市场营销	44	3	3500	10	会计	120	3	9800
17	物联网应用技术	80	3	3500	11	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	50	3	9800
1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80	3	3500	12	电子商务	110	3	9800
19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80	3	7000	13	市场营销	70	3	9800
20	舞蹈表演	80	3	7000	14	物流管理	25	3	9800
21	音乐表演	120	3	7000	15	应用化工技术(订单班)	20	3	9800
22	美术	80	3	7000	16	精细化工技术	20	3	9800
0028 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1560			17	药品生产技术	180	3	9800
01	工程测量技术	80	3	3500	18	家政服务	30	3	9800
02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105	3	3500	0030 贵州职业技术学院	1685			
03	工程造价(水利工程方向)	50	3	3500	01	计算机网络技术	64	3	3500
04	水利水电工程管理	45	3	3500	02	软件技术	64	3	3500
05	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工程档案管理方向)	20	3	3500	03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00	3	3500
06	水务管理	70	3	3500	04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33	3	3500
07	酒店管理	45	3	3500	05	通信技术	33	3	3500
08	电子商务	25	3	3500	06	建筑工程技术	64	3	3500
0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00	3	3500	07	工程造价	64	3	3500
10	旅游管理	35	3	3500	08	建筑室内设计	89	3	3500
11	物联网应用技术	25	3	3500	09	建设工程管理	38	3	3500
12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	200	3	3500	10	市政工程技术	20	3	3500
13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25	3	3500	11	园林工程技术	20	3	3500
14	工程地质勘查	60	3	3500	12	工程测量技术	90	3	3500
15	建筑工程技术	90	3	3500	13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	15	3	3500
16	工程造价(建筑工程方向)	35	3	3500	14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84	3	3500
17	园林工程技术	60	3	3500	15	机电一体化技术	60	3	3500
18	建设工程监理	35	3	3500	16	电子商务	105	3	3500
19	建筑室内设计	50	3	3500	17	市场营销	30	3	3500
20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45	3	3500	18	物流管理	75	3	3500
21	发电厂及电力系统	50	3	3500	19	物业管理	20	3	3500
22	供用电技术	50	3	3500	20	法律事务	70	3	3500
23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50	3	3500	21	旅游管理	130	3	3500
24	高压输配电线路施工运行与维护	25	3	3500	22	酒店管理	106	3	3500
					23	工商企业管理	2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4	金融管理	24	3	3500	02	学前教育（品行端庄，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清楚，面部无明显疤痕，四肢健全）	209	3	3500
25	会计	70	3	3500	03	现代教育技术	64	3	3500
26	艺术设计	15	3	7000	04	计算机应用技术	64	3	3500
27	环境艺术设计	15	3	7000	0033	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	1700		
28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15	3	7000	01	康复治疗技术	200	3	3500
29	播音与主持	30	3	7000	02	卫生信息管理	50	3	3500
30	歌舞表演（音乐方向）	20	3	7000	03	护理	300	3	3500
31	歌舞表演（舞蹈方向）	10	3	7000	04	助产	70	3	3500
32	空中乘务（女生身高160cm〈含〉以上，男生身高170cm〈含〉以上，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4.7E，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身体裸露部位无明显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	50	3	3500	05	会计	150	3	3500
33	民航安全技术管理（男女身高均在160cm〈含〉以上，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无纹身，无色盲）	20	3	3500	06	物流管理	30	3	3500
34	无人机应用技术	22	3	3500	07	财务管理	100	3	3500
0031	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	1690			08	保险	20	3	3500
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78	3	3500	09	建筑工程技术	20	3	3500
02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78	3	3500	10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60	3	3500
03	工业机器人技术	78	3	3500	11	智能控制技术	50	3	3500
04	电梯工程技术	78	3	3500	12	新能源汽车技术	20	3	3500
05	机电一体化技术	78	3	3500	13	工程造价	20	3	3500
06	信息安全与管理	65	3	3500	14	煤矿开采技术	50	3	3500
07	智能控制技术	20	3	3500	15	机电一体化技术	50	3	3500
0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45	3	3500	16	旅游管理	20	3	3500
09	会计	100	3	3500	17	酒店管理	20	2	3500
10	物流管理	65	3	3500	18	电子商务	20	3	3500
11	旅游管理	65	3	3500	19	畜牧兽医	20	3	3500
12	建筑工程技术	98	3	3500	20	园艺技术	20	3	3500
13	工程造价	65	3	3500	21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20	3	3500
14	建设工程管理	65	3	3500	22	宠物养护与驯导	20	3	3500
15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97	3	3500	23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20	3	3500
16	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	90	3	3500	24	老年服务与管理	150	3	3500
17	新能源汽车技术	97	3	3500	25	社会工作	20	3	3500
18	汽车车身维修技术	45	3	3500	26	工艺美术品设计	20	3	3500
19	医疗设备应用技术	91	3	3500	27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20	3	3500
20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78	3	3500	28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0	3	3500
21	药品生产技术	65	3	3500	29	建筑设计	20	3	3500
22	工业设计	45	3	3500	30	计算机网络技术	80	3	3500
23	数控技术	65	3	3500	31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20	3	3500
24	焊接技术自动化	39	3	3500	0034	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1300		
0032	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58			01	园艺技术	25	3	3500
01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21	3	3500	02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20	3	3500
					03	林业技术	20	3	3500
					04	园林技术	20	3	3500
					05	畜牧兽医	50	3	3500
					06	建筑工程技术	50	3	3500
					07	工程造价	30	3	3500
					08	水利水电工程管理	20	3	3500
					09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2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10	物联网应用技术	50	3	3500	09	药品经营与管理(只招中职医学及相关专业毕业生)	50	3	3500
11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20	3	3500	10	药品生产技术(中药制药技术方向)(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毕业生)	55	3	3500
12	计算机应用技术	80	3	3500	11	中医康复技术	30	3	3500
13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0	3	3500	12	护理(中医护理方向)	20	3	3500
14	旅游管理	50	3	3500	0036	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550		
15	酒店管理	50	3	3500	01	早期教育	40	3	3500
16	电子商务(丹寨万达校区)	50	3	3500	02	学前教育	40	3	3500
17	烹调工艺与营养	40	3	3500	03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20	3	3500
18	学前教育(丹寨万达校区)	100	3	3500	04	语文教育	140	3	3500
19	服装设计与工艺	40	3	3500	05	数学教育	50	3	3500
20	工艺美术品设计	15	3	4000	06	英语教育	50	3	3500
21	产品艺术设计	10	3	4000	07	音乐教育	20	3	3500
22	财务管理(丹寨万达校区)	30	3	3500	08	音乐表演	20	3	7000
23	会计(丹寨万达校区)	60	3	3500	09	美术教育(无色弱、色盲)	20	3	3500
24	审计(丹寨万达校区)	10	3	3500	10	美术(无色盲、色弱)	20	3	7000
25	临床医学(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	80	3	3500	11	舞蹈表演	20	3	7000
26	康复治疗技术(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	30	3	3500	12	环境艺术设计	20	3	7000
27	护理(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	180	3	3500	13	体育教育	30	3	3500
28	助产(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	20	3	3500	14	老年服务与管理	30	3	3500
29	药学(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	50	3	3500	15	家政服务与管理	30	3	3500
30	医学检验技术(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	10	3	3500	0037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800		
31	药品生产技术	10	3	3500	01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30	3	3500
32	食品加工技术	10	3	3500	02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20	3	3500
0035	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660			03	畜牧兽医	30	3	3500
01	中医学(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毕业生)	25	3	3500	04	动物医学	30	3	3500
02	护理(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毕业生,女生身高153cm及以上,男生身高165cm及以上)	260	3	3500	05	建筑室内设计	30	3	3500
03	助产(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毕业生,女生身高153cm及以上,只招女生)	30	3	3500	06	园林工程技术	20	3	3500
04	医学检验技术(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毕业生)	40	3	3500	07	建筑工程技术	40	3	3500
05	医学影像技术(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毕业生)	30	3	3500	08	工程造价	20	3	3500
06	口腔医学技术(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毕业生)	50	3	3500	09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20	3	3500
07	药学(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毕业生)	30	3	3500	10	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	40	3	3500
08	中药学(只招中职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毕业生)	40	3	3500	1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40	3	3500
					12	新能源汽车技术	50	3	3500
					13	计算机网络技术	30	3	3500
					14	计算机信息管理	30	3	3500
					15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60	3	3500
					16	财务管理	15	3	3500
					17	会计	70	3	3500
					18	审计	10	3	3500
					19	会计信息管理	15	3	3500
					20	市场营销	15	3	3500
					21	茶艺与茶叶营销	10	3	3500
					22	电子商务	40	3	3500
					23	物流管理	2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24	旅游管理	20	3	3500	06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精准扶贫）	10	3	3500
25	烹调工艺与营养	40	3	3500	07	虚拟现实应用技术	30	3	3500
26	文秘	20	3	3500	08	环境工程技术	10	3	3500
27	人力资源管理	20	3	3500	09	建筑工程技术	55	3	3500
28	广告设计与制作	15	3	7000	10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28	3	3500
0038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1682			11	机电一体化技术	50	3	3500
01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50	3	3500	12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63	3	3500
02	园林技术	50	3	3500	13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女生身高不 低于160cm，男生身高不低于 170cm）	15	3	3500
03	畜牧兽医	50	3	3500	14	表演艺术	40	3	7000
04	宠物临床诊疗技术	50	3	3500	15	旅游管理	32	3	3500
05	煤化工技术	40	3	3500	16	环境艺术设计	20	3	3500
06	工业机器人技术	50	3	3500	17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85	3	3500
07	计算机应用技术	90	3	3500	18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40	3	3500
08	计算机网络技术	60	3	3500	19	畜牧兽医	55	3	3500
09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50	3	3500	20	园林工程技术	26	3	3500
10	国土测绘与规划	50	3	3500	21	动物医学	35	3	3500
11	供用电技术	50	3	3500	22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30	3	3500
12	建筑工程技术	70	3	3500	23	生态农业技术	35	3	3500
13	建设工程管理	60	3	3500	24	医学检验技术	13	3	3500
14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60	3	3500	25	医学检验技术（精准扶贫）	5	3	3500
15	会计	70	3	3500	26	医学影像技术	13	3	3500
16	电子商务	67	3	3500	27	医学影像技术（精准扶贫）	5	3	3500
17	物流管理	50	3	3500	28	康复治疗技术	30	3	3500
18	旅游管理	50	3	3500	29	临床医学	33	3	3500
19	酒店管理	55	3	3500	30	护理（女生身高不低于154cm， 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	113	3	3500
20	药品经营与管理	20	3	3500	31	护理（精准扶贫）（女生身高不 低于154cm，男生身高不低于 165cm）	25	3	3500
21	药学	40	3	3500	32	助产（限招女生，身高不低于 154cm）	35	3	3500
22	中药学	20	3	3500	33	老年保健与管理	12	3	3500
23	中草药栽培技术	20	3	3500	34	药品生产技术	26	3	3500
24	康复治疗技术	40	3	3500	35	药品质量与安全	20	3	3500
25	健康管理	20	3	3500	36	药品经营与管理	20	3	3500
26	护理	350	3	3500	37	药学	40	3	3500
27	助产	100	3	3500	38	药学（精准扶贫）	10	3	3500
0039	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500			39	中药学	50	3	3500
01	学前教育	40	3	3500	40	兽药制药技术	12	3	3500
02	学前教育（精准脱贫班）	40	3	3500	41	旅游英语	20	3	3500
03	特殊教育	10	3	3500	42	财务管理	35	3	3500
04	早期教育	70	3	3500	43	财务管理（精准扶贫）	10	3	3500
05	旅游管理	150	3	3500	44	工程造价	24	3	3500
06	酒店管理	150	3	3500					
07	社会体育	40	3	3500					
0040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1537							
01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20	3	3500					
02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精准扶贫）	5	3	3500					
03	计算机网络技术	68	3	3500					
04	物联网应用技术	56	3	3500					
05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40	3	3500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代码	院校·专业	计划	学制	学费
45	会计	58	3	3500	22	助产(中职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限招女生)	90	3	3500
46	会计(精准扶贫)	20	3	3500	0043	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2100		
47	市场营销	20	3	3500	01	建筑工程技术	110	3	3500
48	电子商务	40	3	3500	02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45	3	3500
0041	遵义师范学院	25			03	工程造价	60	3	3500
01	体育教育(须参加遵义师范学院体育教育专业职业技能测试并合格)	25	3	3500	04	建筑室内设计	105	3	3500
0042	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1300			05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110	3	3500
01	公共卫生管理	20	3	3500	06	新能源汽车技术	110	3	3500
02	护理(口腔护理方向)(中职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20	3	3500	07	汽车电子技术(车联网应用技术方向)	60	3	3500
03	护理(老年护理方向)(中职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70	3	3500	08	汽车营销与服务	55	3	3500
04	护理(母婴护理方向)(中职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55	3	3500	09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45	3	3500
05	护理(中职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280	3	3500	10	园艺技术	60	3	3500
06	家政服务与管理(五官端正且身体无残疾)	40	3	3500	11	园林技术	50	3	3500
07	健康管理	20	3	3500	12	食品加工技术	60	3	3500
08	康复治疗技术	60	3	3500	13	畜牧兽医	60	3	3500
09	临床医学(中职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25	3	3500	14	动物医学(宠物医学方向)	60	3	3500
10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25	3	3500	15	宠物养护与驯导	25	3	3500
11	卫生检验与检疫技术	25	3	3500	16	财务管理	80	3	3500
12	药品经营与管理	65	3	3500	17	会计	95	3	3500
13	药学	85	3	3500	18	互联网金融	56	3	3500
14	医学检验技术	55	3	3500	19	物流管理	48	3	3500
15	医学美容技术	20	3	3500	20	工商企业管理	55	3	3500
16	医学营养	30	3	3500	21	市场营销(新媒体与数字营销方向)	60	3	3500
17	医学影像技术	55	3	3500	22	电子商务	82	3	3500
18	针灸推拿(中职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40	3	3500	23	计算机应用技术(大数据技术应用方向)	100	3	3500
19	中药学	85	3	3500	24	计算机网络技术	45	3	3500
20	中医康复技术	15	3	3500	25	物联网应用技术	45	3	3500
21	中医学(中职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生)	120	3	3500	26	机电一体化技术	27	3	3500
					27	工业机器人技术	27	3	3500
					28	旅游管理	50	3	3500
					29	酒店管理	50	3	3500
					30	社区康复(母婴保健方向)	40	3	3500
					31	社区康复(老年保健方向)	40	3	3500
					32	学前教育	185	3	3500

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 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

黔招委〔2019〕34号

各市（州）招生委员会、教育局、招生考试机构，贵安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各县（市、区、特区）招生委员会、教育局、招生办，各相关院校：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号）和《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贵州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黔府发〔2016〕9号）文件精神，为确保分类考试成为省内高职（专科）招生院校录取考生的主渠道，现就做好2020年我省高职（专科）招生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报考条件

（一）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二）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二、招生办法

（一）招生计划

（1）各高职（专科）院校招收通过分类考试的考生数不得低于本校当年新生招生总规模的60%。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计划总规模按2019年分类考试招生计划数100%-120%进行申报，教育类、医学类专业招生计划按2019年分类招生计划数上报。

（2）各高职（专科）招生院校分类考试招生计划于2019年12月20日前上报省教育厅，由省教育厅审核下达执行。

（二）招生章程

各高职（专科）院校将分类考试招生章程于2019年12月20日前报省教育厅，经审核批准后向社会公布。高职（专科）分类招生章程主要内容为：学校全称、校址（分校、校区等须注明），学校概况（不超过300字），层次（专科），办学类型（公办或民办），招生计划，录取规则，学费标准，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及证书种类，联系电话、网址、以及其他须知等（见附件1）。

（三）思想品德考核

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由考生所在学校或单位（社会考生由乡镇、街道服务中心）根据考生本人的表现，实事求是地进行综合评价。

考生评价的标准：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品行端正；努力学习，身心健康；尊敬师长，团结同学。评价分为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对受过刑事处罚、治安管理行政处罚或违纪处分的考生，要提供所犯错误的事实、处理意见和本人对错误的认识以及改正错误的表现等翔实材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

1. 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或参加邪教组织的；
2. 触犯治安管理处罚法，受到治安管理处罚且情节严重、性质恶劣的。

（四）身体检查

参加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均须参加各市（州）招生办组织的体检。考生的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规定执行。

（五）考试安排

1. 网上填报时间另行安排

2. 评价方式

（1）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要求的高中毕业生可参加高职（专科）招生院校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由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高职（专科）招生院校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3）考生按规定的时间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和高职（专科）院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测试），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考生在第二次填报志愿时应选择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录取时原则上可使用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

（4）对高中生的职业适应性测试，原则上采取面试的方式，检测该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不允许进行文化考试。对中职生的职业技能测试要针对考生所报专业对其进行实际操作测试。

3. 录取成绩计算。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组成，中职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成

绩组成，原则上文化素质（综合）考试在录取成绩中所占权重不得低于50%。

（六）录取工作

（1）分类考试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2）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的高职（专科）招生院校。各高职（专科）院校上报材料由省教育厅组织审核。

（3）各高职（专科）招生院校于规定时间将分类考试招生拟录取名册上报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并通过省招生考试院网站进行公示。各高职（专科）招生院校须下载省招生考试院网站上公示的名单在本校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未被录取的中职毕业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的须于规定的时间到各市（州）原报名点进行文史（理工）类别确认。

（4）五年一贯制、“3+2”分段制转录于2019年12月20日前按规定上报省招生考试院进行审核，办理转录手续，被“五年一贯制”和“3+2”分段制转录录取的考生不参加分类考试。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领导 明确职责

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在省招生委员会、省教育厅统一领导下，由省招生考试院组织实施。各市（州）、县（市、区、特区）招生委员会、教育局、招生办，各高职（专科）招生院校、高级中学中等教育学校（包括普通高中、中等职业教育学校、技工学校），要高度重视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切实提高对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认识，加强对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领导。各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要成立由分管院长负责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招生工作的领导，并成立由学校招生办和招生监察部门负责人为主的招生录取工作组，凡属考试、录取中的重大问题，须集体研究决定。

（二）强化组织 落实引导

各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要规范工作程序，严

格操作规程，精心组织实施。要制定科学规范的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确保公平公正。要认真制定招生章程，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完成分类考试招生任务。要结合专业特点，科学制定职业技能测试实施办法，确保职业技能测试规范、公平。严格按照相关考务规定加强对教师的培训和命题制卷监考工作的组织管理，确保考试质量和考试安全。要深入实施阳光工程，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切实把“十公开”的工作要求落到实处，确保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在阳光下运行。要加强宣传力度，各市（州）招办要做好分类考试招生的政策宣传工作，引导辖区内高中和中职毕业生积极报考分类考试招生，要协调做好各招生院校进入中学开展宣传工作。各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要将相关政策规定、专业培养、就业优势以及考生的奖励优惠政策等向考生、家长和社会进行广泛宣传，鼓励符合条件的考生积极踊跃报考，确保招生任务的完成。

（三）强化纪律 按章办事

各市（州）、县（市、区、特区）招生办，各高

职（专科）招生院校、高级中等教育学校要认真落实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要严格遵守招生工作“六不准”“十严禁”和“30个不得”等纪律规定，切实维护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考试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对高职（专科）院校在考试招生过程中发现的各种违规行为，要依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严肃处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对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违规招生带来的遗留问题由相关院校承担全部责任，并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6号）追究责任。

请各市（州）、县（市、区、特区）招生办将本通知转发至所辖高中、中职阶段学校。

贵州省招生委员会
2019年12月13日

安顺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安顺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安顺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院性质：公办

学院地址：西秀工业园区两六路与二环路交叉口（蔡官校区）

安顺职业技术学院是具有六十余年办学历史的公办高等职业院校，2017 年 12 月，学院被贵州省教育厅确定为“优质高职院校”建设单位。

学院坚持现代职教发展理念，以园中校、校中园、校企融合共发展的思路，建设了占地 1200 亩的蔡官校区。校内建有国家级、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 10 余个，省级大师工作室 4 个、市级大师工作室 3 个，拥有专业教学实训（验）室 162 个，实训仪器设备值达 1.4 亿元。

学院拥有一支由教授、工程师、技能大师、博士和硕士等组成的优秀教师团队，打造了具有特色优势，服务旅游产业、现代农业产业、信息大数据产业、机械加工制造业、商贸物流产业、大健康医疗产业的六大专业群共 40 多个专业，在校学生 14000 人。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在省招生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学院成立由院党委书记、院长、纪委书记和其他院领导班子成员组成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招生工作的领导；教务处负责我院分类考试的考务工作，招生与就业指导处负责招生录取工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分管院长负责、纪委、监察室全程参与的招生录取工作组，具体负责录取和监督工作，确保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志愿填报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志愿填报条件：参加 2020 年高考报名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及应、往届中职、中技、职高毕业生。

一、应、往届高中毕业生

（一）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可）获得高中毕业证书。

（二）医学影像技术专业：在达到第（一）条要求的基础上，数学、化学、物理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须至少有 1 门达 B 等及以上等第。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

（三）临床医学专业：在达到第（一）条要求的基础上，数学、化学、物理学业水平成绩中须至少

有2门达B等及以上等第。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

（四）医学检验技术、药学、中药学等专业：在达到第（一）条要求的基础上，化学学业水平成绩必须达C等及以上等第。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

（五）医疗设备应用技术：建议理工类考生报考。

二、应、往届中职、中技、职高毕业生

参加全省2020年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中技、职高）毕业生。要求考生（可）获得中职、中技或职高毕业证书。

第八条 志愿填报时间及方式：考生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进行志愿填报。

一、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二、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考（测）试时间、地点及考试内容：

（一）应往届中职、中技、职高毕业生

1. 文化综合考试

（1）时间另行安排

（2）测试内容与方式：文化综合考试由省招生考试院统一命题，统一评卷，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2. 职业技能测试

（1）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2）测试地点：安顺职业技术学院蔡官校区

（3）测试内容与方式：面试，由学院自主命题并组织测试。内容为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业技能测试，满分为100分。

（二）应、往届高中毕业生

1. 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2. 测试地点：安顺职业技术学院蔡官校区

3. 测试方式与内容：面试，由学院自主命题并组织测试。主要考察考生的职业认知、职业倾向和综合素质，具体测试考生的语言表达和沟通能力、分析判断和解决问题能力、逻辑思维和创新能力、身心素质和社会适应能力等，满分为100分。

二、中职职业技能测试和高中职业适应性测试准考证的领取或打印

考生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取得中职技能测试和高中职业适应性测试准考证。

方式一：现场领取准考证。考生凭“贵州省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报名确认表”，二代身份证件原件到安顺职业技术学院蔡官校区一站式服务大厅领取准考证，按准考证安排参加测试。

（一）应、往届中职、中技、职高毕业生准考证领取：

时间另行通知。

方式二：自行打印准考证：考生可登录我院官网（<http://www.asotc.cn>），根据提示验证考生身份后自行打印准考证，按准考证安排参加测试。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按照“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根据考生专业志愿和招生计划，按照考生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择优录取。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要求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相关规定执行。

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不合格的不予录取。

一、综合成绩计算

（一）应、往届高中毕业生：综合成绩 =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平均成绩 × 50% + 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 × 50%。

（二）应、往届中职、中技、职高毕业生：综合成绩 = (综合文化考试成绩 ÷ 3) × 50%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 50%。

二、特殊专业录取要求

（一）护理专业：女生身高155cm以上，男生

身高 165cm 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二) 助产专业：只招女生，身高 155cm 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三) 烹调工艺与营养专业：身体无残疾，无特殊体味，肝功能正常，无任何传染性疾病。

(四) 空中乘务专业：身高：女生 162cm 及以上，男生 172cm；无纹身，无明显疤痕，裸眼视力 4.6 以上。

三、其他录取说明：

(一)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经教育厅组织审核合格后，可免试录取到我院对口或相近的专业。

(二) 报考我院分类考试招生的退役军人，参加测试时提供“义务兵退出现役证”原件进行审核，并上交复印件，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三) 报考我院分类考试招生的体育特长生，参加测试时提供国家二级运动员证及以上证书原件进行审核，并上交复印件，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四、录取通知书发放：录取考生名单经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公示，于 8 月份经录取系统投档录取后，制作录取通知书，经邮政专线寄送录取考生。

五、新生入学后，按省教育厅学籍管理规定对入学新生进行资格审查，如有不符合入学资格的考 生，将取消录取资格。

第十一条 经省招生考试院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政策

第十二条 学院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收费(各专业学费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 2020 年贵州省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收费栏)。

第十三条 为勤奋学习、品学兼优的学生设立以下奖学金：

国家层面：国家奖学金 8000 元 / 年 / 生；国家励志奖学金 5000 元 / 年 / 生。

院级层面：院长奖学金 8000 元 / 年 / 生；院级

奖学金最高 3000 元 / 年 / 生；“创新创业”双创奖学金最高 5000 元 / 项目；专业技能奖学金最高 5000 元 / 奖次；“感动校园”特别奖 1000 元 / 人；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学金 5000 元 / 生；退伍复学士兵奖学金最高 3000 元 / 年 · 生。

第十四条 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设立以下助学金

国家层面：国家助学金生均 3300 元 / 年。

院级层面：特困生助学金 1000 元 / 年 / 生。

第十五条 为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设立教育精准扶贫资助

国家层面：免学费 3500 元 / 年 · 生；国家助学金：3300 元 / 年 · 生；国家扶贫专项助学金：1000 元 / 年 · 生。

第十六条 学院为家庭经济困难的新生开通“绿色通道”，以保障其顺利入学，并通过奖、助、贷、勤、免、补等方式帮助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七条 通过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待遇相同。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安顺职业技术学院高职(专科)毕业证书。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九条 本章程由安顺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51-33229847

监督电话：0851-38107544

学院网址：<http://www.asotc.cn>

学院地址：西秀工业园区两六路与二环路交叉口(蔡官校区)

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毕节市金海湖新区职教城

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是国家教育部备案、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具有高等学历教育招生资格的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学院位于毕节市金海湖新区职教城,毗邻金海湖湿地公园,校园环境优美,生活设施完善,为学生的学习和生活提供了优质的环境和条件。学院占地面积 452 亩,已完成建筑面积 12.5 万平方米,在建二期工程建筑面积 7.3 万平方米。学院师资力量雄厚,现有教职工 233 人,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 178 人,其中研究生以上学历 43 人,正高级职称 4 人,高级职称 65 人,双师型教师 68 人。

学院以坚持政府主导、行业参与、学校联动、企业融入的办学模式;对接产业发展,立足自身优势,努力打造现代装备制造、汽车、电子信息、建筑工程和现代服务等若干特色专业群。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校成立分类考试招生领导小组,由院长任领导小组组长,纪委书记和分管副院长任领导小组副组长,下设招生办公室,由分管招生的副院长担任办公室主任,招就处处长担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分类招生日常工作。

第五条 成立纪检监察组,由院纪委书记担任组长,成员为院纪委委员,保证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透明,实施“阳光招生工程”。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官网(<http://www.eaagz.org.cn/>)进入招生报名入口,选择“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进行填报。

报名时间另行安排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1) 文化考试

(2) 职业技能考试

2. 考试内容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以面试为主，主要测试考生能否适应所填报专业。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考试为语文、数学、英语三科综合卷（语文占 120 分、数学占 100 分、英语占 80 分，总分 300 分），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命题与评卷，学校组织考试。职业技能测试根据考试所报考专业的特点进行测试。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成绩计算及录取方法

1. 普通高中毕业生

综合成绩 = 高中学业成绩 + 职业技能适应性成绩，学业水平成绩和职业技能适应性成绩各占 50% 形成总分值，其中高中学业成绩按照会考成绩折算，A 等为 10 分，B 等为 8 分，C 等 6 分，D 等 4 分。

2. 中职毕业生

综合成绩 = 文化考试成绩 + 职业技能测试，文化考试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各占 50% 形成总分。

3. 录取方法

1. 以考生的总分值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根据考生专业志愿和招生计划，分专业从高到低依次择优录取。考生所填报专业志愿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根据考生成绩从高到低在未完成招生计划的专业调剂。若不服从专业调剂则不予录取

2. 在校期间获得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就读对口或相近专业。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按照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相关规定，学生在校三年可享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等。

第十四条 学校开通了国家生源地信用贷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在生源地申请办理助学贷款；属精准扶贫对象的按照国家相关政策给予资助，对家庭经济仍有困难的同学，学校还采取困难补助、勤工俭学、减免学费等多项措施，帮助其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毕节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文老师 13087861177

朱老师 18285736070

陈老师 13985882043

电话：0857-8307750

网址：<http://www.bjgzy.cn/>

邮编：551700

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校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毕节市金海湖新区职教城(校本部)

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具有独立颁发大专学历文凭的公办医学类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学校,校区校园环境优美,学校两个校区占地 627 亩,建筑面积 19.5 万平方米;现有专兼职教师 433 人,双师型教师 194 人,硕士、博士研究生教师 64 人。拥有市管专家 1 人,黄炎培职业教育杰出教师奖 1 人,学校现有 7 个教学系,20 个专业,校内教学设施设备先进。校内拥有基础医学、临床医学、护理、医学技术、药学、中医中药实验实训基地,设备总值达 4800 多万元;有两所附属医院,有稳定的校外教学基地 82 个,各专业相关学科实训课开课率达 100%。2020 年学校计划在临床医学、护理、助产、口腔医学技术、健康管理、康复治疗技术、中医养生保健、中药生产与加工、中药学、药学、医学影像技术、医学检验技术、医疗器械维护与管理、眼视光技术、老年保健与管理、药品经营与管理 16

个专业开展分类招生。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校成立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书记、校长担任组长,主管招生工作的副校长担任副组长,下设招生办公室,由分管招生的副校长担任办公室主任,招就处处长担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分类招生日常工作。

第五条 学校成立分类考试招生监督小组,由学校纪委负责全程监督招生工作,保证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透明,实施“阳光招生工程”。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 2020 年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且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级、1 门课程成绩达 B 等及以上等级。其中报考中药学、药学、医学检验技术专业考生,化学成绩必须为 B 等及以上;报考医疗器械维护与管理、医学影像技术各专业考生,物理成绩必须为 B 等及以上。

2. 参加 2020 年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报考护理、助产、临床医学各专业必须是医学类中职相关专业毕业生,报考其他专业考生不受专业限制。

3. 护理、助产两个专业，录取时按特殊专业录取要求：女生身高在 156cm 以上，男生身高在 166cm 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助产专业限招女生，其余专业无男女比例限制。

4. 考生思想品德须符合《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教育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黔招委〔2018〕30 号）文件要求。

第八条 报名志愿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志愿。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志愿。

评价方式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面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成绩按照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计入，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由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组织。

2. 中职类考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面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由省招生考试院全省统一命题、评卷，职业技能测试由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组织。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1.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由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考试。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2. 中职考生按规定时间到我校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和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职业技能测试（面试）成绩按满分 100 分计算；高中职业技能适应性考试（面试）成绩按满分 100 分计算。

3. 全省 2020 年中职分类招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

另行安排

4. 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招生中职生“职业技能测试”及高中生“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具体原则

1. 以“公平竞争、公正选拔、综合评价、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为录取原则，依据考生志愿、考核成绩和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投档择优录取。其招生性质、在校培训、毕业文凭等，与参加普通高考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录取的新生完全相同。

2.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

3. 第一次填报我校的考生若未被录取，在第二次填报志愿时应选择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录取时可使用第一次参加我校测试的成绩排序录取。第一次未填报我校的考生，若第二次填报我校志愿，我校另行安排技能测试或适应性测试，我校不认可其他学校组织的考生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4. 考生成绩计算：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组成，中职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考生排序成绩按总分计算，学生成绩满分分值为 100 分：中职考生文化综合考试成绩占 60%，职业技能测试（面试）成绩占 40%；高中考生文化成绩（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占 70%，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面试）成绩占 30%。

5. 考生录取：所有参加我校分类招生考试的考生，统一按文化素质成绩 + 职业技能测试排序成绩总分，根据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照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

的学费、住宿费等收费项目及标准执行。学费 3500 元 / 人 / 年；住宿费 800-1200 元 / 人 / 年（以物价局批准标准为准）；预收教材费 1800 元 / 人。

第十三条 奖励及资助 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执行，用于奖励品学兼优和资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经评定，可获以下奖学金。

1. 国家奖学金：8000 元 / 年；

2. 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 元 / 年；

3. 依照国家教育精准扶贫资助政策规定，建档立卡精准扶贫学生资助 4500 元 / 人 / 年（免学费 3500 元 / 人 / 年，专项助学金 1000 元 / 人 / 年），同时可优先享受国家助学金。

4. 学校按照国家、省的相关规定，从大专学费收入中提取 10% 的资金，用于学生资助。项目包括：校内奖学金和助学金、勤工助学、特殊困难补助，困难学生学费减免等。

第十四条 困难资助、助学贷款，按国家政策和学校有关规定，与参加普通高考录取学生同等条件执行。

1. 国家助学金：一档 3800 元 / 年，二档 3300 元 / 年，三档 2800 元 / 年；

2. 国家助学贷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在生源所在地向当地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以帮助学生解决在校期间的学费和住宿费。学

生在校就读期间的贷款利息由国家财政偿还，毕业后的贷款利息和本金由学生本人负责偿还。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王老师

电话：0857-2162861

传真：0857-2162863

网址：www.bijiemc.com

学校地址：毕节市金海湖新区职教城

邮编：551700

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黔招委〔2019〕34 号）的规定，特制定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校概况

第三条 学校全称：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毕节市金海湖新区职教城

学校情况简介：我校是经教育部批准设置的一所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学校。学校位于毕节市金海

湖新区，占地 530.24 亩，规划建筑面积 25.61 万平方米。设有学前教育、早期教育、英语教育、音乐表演、舞蹈表演、美术、艺术设计等专业，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4176 人。现有教职工 184 人，其中教授 3 人，副高以上职称 51 人；硕士学位 56 人；全国先进工作者、省级优秀教师 2 人；省、市级骨干教师、市管专家等 38 人。

学校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地方培养了一大批品德高尚、基础扎实、艺术见长、多能一专、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学前教育教师。近年来，大专毕业生参加国家幼儿教师资格证考试双合格率 91% 以上，在全省同类学校中处于前列，毕业生就业率保持在 95% 以上。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学校成立由分管校长负责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招生工作的领导。并成立由学校招生就业指导处和纪检监察部门负责人为主的招生录取工作组，凡属考试、录取中的重大问题，须集体研究决定。招生就业指导处是学校组织实施招生及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学校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五条 监督机构：学校成立由纪检监察部门负责人和有关人员组成的招生工作监督小组，负责人监督好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并主动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和社会各界的监督，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条件、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二、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三、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贵州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有关规定。

四、考生身体无纹身，四肢无缺陷，面部无明显疤痕，口齿清楚。

第八条 网上填报志愿时间及方式

一、第一次填报

时间：另行通知。

对象：符合报考资格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二、第二次填报

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三、填报方式：登录省招生考试院志愿填报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填报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文化考试

（一）中职毕业生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具体由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全省统一评卷。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二）高中毕业生

高中毕业生不用参加文化考试，文化成绩以考生学业水平考试中语文、数学、外语三科总分按比例计算。

二、职业技能测试

（一）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二）测试地点：毕节市金海湖新区职教城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鹤琴楼。

(三) 测试内容

1. 艺术类专业

(1) 参加过贵州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统考的应往届高中、中职毕业生，不用到学校参加技能测试，填报志愿后只需等待录取结果即可。技能测试成绩使用考生艺术统考成绩（成绩按满分 100 折算）。

(2) 未参加过贵州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统考的应往届高中、中职毕业生，需要到学校参加技能测试。

测试要求如下：

1) 美术专业（总分 100 分）

考生须自备画板、颜料等画具。测试内容如下：

素描人物头像（图片摹写或默写）35 分、色彩静物（图片摹写或默写）35 分、速写人物（图片摹写或默写）30 分。

2) 艺术设计专业（总分 100 分）

①素描静物（30 分）

要求：

结构素描。

透视表现准确、造型准确、构图完整。

4 开素描纸一张，纵向使用。

作品页面上不得出现所绘制物体之外的任何痕迹或文字。

②色彩静物（30 分）

要求：

构图完整。

物体造型准确。

色彩关系生动、色调鲜明、主题突出，能表现

物体质感。

③插画（40 分）

创作一幅辣椒（食用）商业插图。

要求：

用水性笔表现黑白效果。

插画内容必须突出辣椒的表现效果，作者可根据构图需要添加自己喜欢的物品来突出表现主体。

尺寸要求：21cm×29cm

3) 音乐表演专业（总分 100 分）

视唱练耳（口试）20 分、专业主科 80 分。其中，专业主科为：声乐演唱、器乐演奏，此两项任选一项。

①视唱练耳

视唱练耳是音乐类考生必考科目，其中视唱由考生本人现场抽取题目。

②专业主科

声乐考生自备两首曲目（中外作品均可），考试现场抽一首背谱演唱，民族、美声钢琴伴奏，声乐考生可根据自身情况加试器乐；器乐考生自备两首曲目（中外作品均可），考试现场抽奏一首曲目，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器乐考生可根据自身情况加试声乐。

注意事项：

声乐考生（民族、美声）钢琴伴奏自带，若考生没有钢琴伴奏，需提前登记，由考点提供；器乐考生乐器自带。

4) 舞蹈表演专业（总分 100 分）

专业考试内容：

①基本条件、基本素质及技术技巧展示（身高、体重、身体比例、软开度、弹跳能力、技术技巧单一动作或成品组合）	②自备舞蹈剧目 / 组合展示（剧目 / 组合时长要求不少于一分钟，舞种不限，自备音乐与服装道具）	③音乐即兴与模仿能力（随机挑选音乐，考生进行即兴舞蹈。专业教师给出 4 个八拍动作示范，3 次示范后，考生自行完成动作）
--	--	--

①基本功测试（地面横、竖叉、前旁后搬腿、技术技巧、弹跳、旋转），共计 35 分。

②剧目展示（身体条件、表现力、肢体伸展度、身体控制能力、节奏把握），共计 35 分。

③即兴与模仿（肢体协调性、音乐节奏掌控、观察洞悉能力、临场发挥能力），共计 30 分。

注意事项：

考生进入考场后需进行一段简单的自我介绍，口齿流利，着装干净。考试期间，主考专业教师可对考生进行适当的舞蹈专业知识提问。

2. 学前教育、早期教育专业（满分为 100 分）

主要考查考生音乐、形体、美术、语言表达等

方面应具备的基本素质，采取现场面试的形式进行。

注：第一次报考我校落选的考生，第二次填报我校相同或相近专业，不再参加第二次职业技能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沿用第一次的测试成绩。

(四)需带证件：考生需带本人身份证及准考证参加职业技能测试(准考证在测试前一日下午到我校鹤琴楼一楼领取)。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成绩计算(文化成绩按满分100折算)

1. 高中毕业生

总分 = 文化素质(学业水平考试中语文 + 数学 + 外语) ÷ 4.5 × 60% + 职业技能测试 × 40%

2. 中职毕业生

总分 = 文化综合考试 ÷ 3 × 60% + 职业技能测试 × 40%

第十一条 录取方法

根据考生总分，按照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按计划择优录取；若总分相同，出现并列，则依据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考生所填报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的，在未录满专业内调剂录取，若不服从专业调剂的，作退档处理。额满为止

注：参加过艺术类专业统考的应往届高中、中职毕业生，艺术类统考成绩不得低于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划定的2020年艺术类统考专科最低控制线，学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

第十二条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毕业生提供相关材料，我校上报省教育厅审核通过后，可免技能测试报读我校对口或相近专业。

第十三条 对报考我校分类考试的考生，若被我校录取，不予退档。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

生相同。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四条 收费标准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五条 按照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有相关规定，学生在校三年可享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等。

第十六条 学校开通了国家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在生源地申请办理助学贷款；属精准扶贫对象的按国家相关政策给予资助，对家庭经济仍有困难的同学，学校还采取困难补助、勤工助学、减免学费等多项措施，帮助其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七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九条 本章程由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 孙老师 熊老师

电话：0857 - 8317445

传真：0857 - 7105699

网址：<http://www.gzbyjz.com/>

学校详细地址：毕节市金海湖新区职教城毕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邮编：551700

毕节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毕节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校概况

第三条 学校全称:毕节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毕节市金海湖新区职教城文曲大道中段

学校情况简介:毕节职业技术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建立的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学校坐落在黔西北最便捷的交通枢纽中心毕节市金海湖新区职教城,机场、高铁、高速出口、火车站等比邻学校,交通便利。学校占地面积 740 亩,校园环境优美、设施齐备、功能完善、装备先进,能较好地满足教学管理和科学研究的需要。学校始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坚持质量立校、专家治校、人才兴校理念,拥有一支具有教授、工程师、技能大师、职教名师、博士和硕士等专兼结合的优秀教师团队。按照“对接产业、服务转型、突出重点、协同发展”的建设思路,打造具有特色优势,服务现代农业产业、商贸物流产业、大旅游产业、大健康产业、信息大数据产业、机械加工制造业等 35 个契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产业领域需求的相关专业。建有开放实训基地 2 个,国家、省级高技

能人才培训基地 1 个,专业教学实训室 90 个,实训仪器设备值 7064 万元。图书藏量 67.48 万册。现有在校生 11000 余人,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 95% 左右。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在省招生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学校成立由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和监督招生工作,研究制定有关招生工作规定,决定招生工作重大事项,执行学校招生工作决议,并对招生工作进行全面监督。

第五条 学校成立招生监察办公室,设在学校纪委监察室,负责监督学校招生、考试、录取等各环节工作,受理招生工作中的有关举报,维护招生录取的公平、公正、公开,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举报电话:0857-5464436。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 2020 年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部分专业要求学业水平考核在 B 等及以上;部分专业对接企业用工要求,对身高、视力等标准条件向社会公开,考生谨慎填报该类专业。具体要求见《分类考试招生

专业目录》)

(二)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中技毕业生(部分专业对接企业用工要求,对身高、视力等标准条件向社会公开,考生谨慎填报该类专业。具体要求见《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三) 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条件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贵州省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有关规定。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招生网站(<http://flzs.eaagz.org.cn/>),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贵州省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校分类考试招生章程填报志愿,可选择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 文化综合(素质)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1. 中职毕业生

全省统一考试,各市州招办具体组织,考试地点由各市州招办安排。

2. 高中毕业生

以高中学生学业水平测试成绩为准,“学生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我校各专业招生条件的考生可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二)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1. 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2. 测试地点:毕节职业技术学院。考生本人持身份证原件于考试前一天到学院审核领取准考证。

(三) 考试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

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由我校组织,采用面试的方式,主要是检测考生是否具备该职业的基础潜能。

2. 中职毕业生

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由省招生考试院统

一组织考试、评卷及命题,由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职业技能测试由我校统一组织考核,主要是针对考生所报的第一专业进行实际操作测试。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原则

1. 高职分类考试招生以文化素质(文化综合考试)及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两项综合,遵循“公平、公正、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我校预录时,根据考生专业志愿和招生计划,分专业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考生所填专业志愿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根据考生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未完成招生计划的专业中调剂,若不服从专业调剂则不予录取。

2. 录取成绩计算

(1) 应往届高中毕业生:综合测评成绩(总分250分)=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11门课程平均分)+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为150分制,职业适应性测试为100分制。

(2) 应往届中职毕业生:综合测评成绩(总分200分)=文化综合考试成绩(3门课程平均分)+职业技能成绩。职业技能成绩为100分制。

3.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

4. 考生须参加各市(州)招生办组织的体检,身体健康状况按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省招生委员会、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规定执行。无传染性等疾病,新生入学后由学校进行复查,凡发现不符合入学条件者,按有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

5. 特殊专业录取条件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6. 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試院的领导下，由學校組織預錄取，預錄取名單報省招生考試院審核公示，確定錄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質、培養模式、畢業證書發放等方面與普通高考錄取的新生相同。

第十一條 經學校公示確認錄取的考​​生不再參加 2020 年全國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費標準及獎助學政策

第十二條 嚴格按貴州省物價主管部門批准的項目及標準執行

第十三條 國家獎學金標準 8000 元 / 人 / 年；國家勵志獎學金標準 5000 元 / 人 / 年；另外，學校設有校級獎學金，獎勵各方面有突出表現的優秀學生。

第十四條 我​​校錄取的貧困新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學生資助管理中心申請“生源地貸款”；家庭經濟特別困難學生，可申請國家助學金（2500 元 -3500 元）；學校設有勤工助學崗位、特殊困難補助，困難學生學費減免等助學措施，確保家庭經濟困難學生能夠順利完成學業。在我校就讀的本省戶籍農村建檔立卡貧困戶子女，按國家扶貧政策有關規定進行教育精準扶貧資助，確保貧困地

區學生、貧困家庭子女不因貧困而失學，不因就學而返貧。

第八章 學歷證書的頒發

第十五條 學生在規定的年限內，修完教學計劃規定的內容，達到畢業要求，發給國家承認學歷的、經教育部學籍、學歷電子注冊的畢節職業技術學院專科畢業證書，並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則

第十六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按照國家招生政策執行。

第十七條 本章程由畢節職業技術學院負責解釋

第十八條 聯​​系方式

學校網址：<http://www.gzbjzy.cn>

通訊地址：貴州省畢節市金海湖新區職教城文曲路

郵政編碼：551700

諮詢電話：0857-8330476（兼傳真）聯系人：熊老師

貴陽護理職業學院 2020 年分類考試招生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高等教育法》等有關法律法規，以及《省招生委員會關於做好 2020 年高職（專科）分類考試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規定，特制定貴陽護理職業學院 2020 年分類考試招生章程。

第二條 本章程適用於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類考試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學院概況

第三條 學院全稱：貴陽護理職業學院

辦學類型：普通高等教育

辦學層次：專科

學校性質：公辦

學校地址：貴陽市觀山湖区石林西路 2 号

學院簡介：貴陽護理職業學院是國家教育部備案、貴州省人民政府批准，具有高等學歷教育招生資格的公辦高等職業院校，是一所公辦全日​​制醫療衛生類高等職業院校。佔地面积 380 亩，建築面积

130000 平方米。有大健康开放实训基地 1 个；有智能化医学技能中心、康复实训中心、药物物流实训中心、卫生检验与检疫实训中心等 10 个仿真实训中心，实训室 332 个；有国家标准化理论考场 62 个，技能考场 21 个。教师队伍总人数 395 人、高级职称 129 人、中级职称 139 人、硕士以上 165 人、博士 2 人、在读博士 3 人。开设有临床医学、护理、药学、医学检验技术、医学影像技术等 23 个专业（含方向）。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院长负责的高职分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及高职分类招生录取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试的指导，负责制定学院高职分类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高职分类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由学院招生就业处具体组织实施。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学院纪委书记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监察小组，负责监督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严格遵守招生工作“六不准”“十严禁”和“30 个不得”的规定，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一、普通高中毕业生的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级，其中护理、护理（麻醉方向）、临床医学、助产、医学影像技术专业要求语文、英语、数学、化学必须有 2 门是 B 等及以上，其他专业要求语文、英语、

数学、化学必须有 1 门是 B 等及以上等级的考生方可报名。

二、中职毕业生除报考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不限中职毕业专业外，其他专业均要求中职毕业生是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的方可报名。

第八条 网上填报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时间：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二次填报时间：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报名方式：必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官网，根据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准考证打印时间另行安排。

二、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三、测试地点：贵阳护理职业学院。

注意：

1. 有特长的学生面试时，请携带行业协会颁发的有效证书原件，交复印件一份。

2.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资料待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审核。

3. 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免试资料待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审核下发。

四、考试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适应性能力测试”的评价方式。普通高中毕业生文化素质评价使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学业水平成绩由省会考办提供。符合我院要求的高中毕业生方可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面试），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按 100 分计算。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成绩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笔试命题、考试安排、评卷由贵州省招生考试院负责统一安排考试时间、统一出题、统一评卷，考试科目为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

英语科目分值各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符合我院要求的中职毕业生方可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面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按 100 分计算。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試院的指导下，依据“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综合评价、德智体美全面考核、择优录取”。录取名单报省招生考試院审核公示，确定录取的考生，享受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新生相同待遇。

一、录取成绩的计算方法

1.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成绩总分的 60%+ 面试成绩的 40%。
2. 普通高中毕业生：按学业水平考试的平均成绩（11 门课程的平均成绩）的 60%+ 面试成绩 40%。

二、录取原则

根据考生两项考核总成绩对所有考生均遵循专业志愿优先录取的原则（即专业清）。按考生第一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如第一专业志愿录不满时，依次录取第二专业志愿考生；如考生所报专业志愿未能录取时，服从专业调剂者，在所有专业志愿考生录取结束后，由高分到低分将其调剂到未录满的专业，不服从专业调剂者，作退档处理。

三、特殊录取情况说明

1. 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的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落实好退役士兵就读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学校相关政策的通知》通知要求：自主就业（中职或高中学历）退役士兵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3. 护理、护理（麻醉方向）、助产专业要求考生五官端正、口齿清晰，无残疾，男生身高不低于 165cm，女生不低于 158cm，低于此身高标准的考生请慎重选择。助产专业只招女生。
4. 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

会的相关规定执行，患有色弱、色盲的考生我院药学类、医学相关专业不能录取，只能填报我院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

5. 未被录取的中职毕业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的须到各市（州）原报名点进行文史（理工）类别确认。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各专业学费 3500 元/年，住宿费 6 人间公寓，每生每学年 1100 元；8 人间公寓，每生每学年 600 元。

第十三条 奖学金 国家奖学金标准 8000 元/人/每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标准 5000 元/人/每年；学院奖学金 奖励各方面有突出表现的优秀学生。

第十四条 助学金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校后可按政策申请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每年平均可获得 3300 元资助、贵州省教育精准扶贫 属于我省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学生可直接免除学费 3500 元入学，还可获得每年 1000 元的精准扶贫专项助学金。

一、“绿色通道”为保证贫困家庭学生顺利入学，学院在开学时设置有“绿色通道”，切实保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无障碍入学。

二、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 学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每年最高可贷 8000 元。

三、勤工助学 学院为广大同学开设有可获得生活补助和实践锻炼的勤工助学岗位。

四、针对学生在校期间发生意外或出现家庭变故等突发困难情况造成学习生活难以为继的，学院设立有校内临时困难补助等多种帮扶措施为同学们精准帮扶、排忧解难。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

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阳护理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阳护理职业学院负

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叶筑艳

联系电话：0851-841271160851-84127117

传 真：0851-84127117

学院官网：www.gynvc.edu.cn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石林西路2号贵阳护理职业学院

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时光校区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职教城东区（时光校区邮编：551400）；忠烈校区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省府路忠烈街5号（忠烈校区邮编：550001）。

学校简介：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前身系贵阳幼儿师范学校，建于1984年，是贵州省最早一所培养培训幼儿师资的专业学校。2012年，经省政府批准，正式升格为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学校以“人本化、精细化、国际化”为方向，培养“品优行雅、仁爱乐教、一专多能”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学校环境优美，占地面积474亩（其中清镇校区453亩，忠烈街校区21亩），规划总建筑面积14.10万平方米，绿地率37%；拥有实训大楼、琴楼、舞蹈楼、美术楼、音乐厅、演播厅、体育馆、标准化体育场等完善的教学、生活配套设施。

学校在编教职工390人，其中专任教师295人，教授9人，副教授46人，讲师112人。学校是贵州省幼儿教师发展中心、贵州省幼儿师资培训中心、贵州省学前教育研究会会长单位、贵州省0-3岁早期教育科研培训基地等，在贵州学前教育领域具有重要影响。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学校成立由分管校长负责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招生工作的领导，并成立由学校招生与就业处和招生监察部门负责人为主的招生录取工作组，凡属考试、录取中的重大问题，须集体研究决定。招生与就业处是学校组织实施招生及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学校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五条 监督机构：学校成立由校纪委书记和

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监督小组，负责监督好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报名对象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级。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二、报考条件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须品行端正，身体健康，身材匀称、五官端正，口齿清楚，面部没有明显疤痕，身体无纹身，四肢健全，能完成体育类、舞蹈、琴法、声乐、绘画等艺体课程的学习。

（一）高中毕业生报考资质

1. 报考我校学前教育、早期教育专业的高中毕业生，须完成11门学业水平考试且成绩达8门课程C等及以上，其中必须含两门B等及以上成绩。

2. 报考我校学前教育（中外合作办学中澳班）的高中毕业生，须完成11门学业水平考试且成绩达8门课程C等及以上，必须含两门B等及以上成绩，并参加我校组织的英语测试。

3. 除上述专业外，报考我校其余专业的高中毕业生，须完成11门学业水平考试且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级。

4. 报考我校艺术类专业的高中毕业生，须参加贵州省2020年艺术统考，专业成绩须达到贵州省划定的专科最低合格分数线，统考成绩作为相应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

5. 报考我校体育类专业的高中毕业生，须到我校参加体育类专业测试。

（二）中职毕业生报考资质

1. 往届中职毕业生须持有中职毕业证，应届中职毕业生在2020年8月31日前须取得中职毕业证。

2. 报考我校艺术专业的中职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艺术类专业测试，如考生同时报考几个艺术专业，均按照报考的第一个志愿进行测试、录取。

3. 报考我校体育专业的考生，须到我校参加体育类专业测试。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第一次填报

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二、第二次填报

若我校第一次分类考试招生计划未完成，凡符合报考资格但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按另行通知，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填报志愿。

第九条 测试时间及内容

一、测试时间

（一）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注：考生须按规定的时间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具体测试地点以省招生考试院或各地区招办通知为准。

（二）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和体育类、艺术类专业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三）测试须知

1. 高中毕业生

（1）填报我校分类考试普通专业（非体育类、艺术类）的高中毕业生，只需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同时填报普通专业及艺术类专业的高中毕业生，只需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艺术类成绩

以考生参加贵州省 2020 年艺术统考成绩做为相应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

(3) 同时填报普通专业、艺术类专业、体育类专业的高中毕业生，需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体育类专业测试，艺术类成绩以考生参加贵州省 2020 年艺术统考成绩作为相应专业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

2. 中职毕业生

(1) 填报我校普通专业(非体育类、艺术类)的中职毕业生，需参加职业技能测试和文化综合考试。

(2) 同时填报普通专业及艺术类专业的中职毕业生，需参加职业技能测试、艺术类专业测试和文化综合考试。若填报多个艺术类志愿，根据艺术志愿填报顺序，均按照报考的第一个志愿进行测试。

(3) 同时填报普通专业、艺术类专业、体育类专业的中职毕业生，需参加职业技能测试、艺术类专业测试、体育类专业测试和文化综合考试。若填报多个艺术类志愿，根据艺术志愿填报顺序，均按照报考的第一个志愿进行测试。

3. 填报我校学前教育(中外合作办学中澳班)的考生，按照相应类别参加测试的同时，须增加英语测试。

4. 填报我校应用泰语专业的考生，需参加我校组织的水族、侗族及布依族语言测试并合格。

二、测试地点

分类考试测试地点均在学校时光校区(贵阳市清镇职教城东区)。测试时间及地点如有变化，将会通过学校官网进行公布，请报考我校考生关注学校官网(<http://www.gypec.edu.cn/>)。

三、测试内容

(一) 高中毕业生

测试内容为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包括心理素质、综合能力、职业潜质及基本体态，技能适应性测试满分为 100 分。

(二) 中职毕业生

测试内容为文化综合考试及职业技能测试。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

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职业技能测试包括心理素质、综合能力、职业技能及基本体态，技能测试满分为 100 分。

(三) 报考艺术类专业考生(含高中毕业生和中职毕业生)

1. 高中毕业生，须参加贵州省 2020 年统一组织的艺术测试(不用参加我校组织的艺术类专业测试)，艺术统考成绩作为相应专业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

2. 中职毕业生，须参加文化综合考试，并按照填报的第一艺术类专业志愿，参加我校组织的艺术类专业测试。

(四) 报考体育类专业考生(含高中毕业生和中职毕业生)

1. 高中毕业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体育类专业测试。

2. 中职毕业生，须参加文化综合考试及我校组织的体育类专业测试。

(五) 考试办法及要求：请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后在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招生与就业处官网查看。

四、凡参加我校分类考试测试的考生，须带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准考证原件参加相应测试。

五、如我校第一次分类考试计划未完成，第二次录取工作我校将会在学校官网进行公布，请报考我校考生关注我校官网(<http://www.gypec.edu.cn/>)。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工作

一、录取成绩计算及录取原则

(一) 普通高中毕业生：按“文化素质(高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语文、数学、外语三科总成绩平均数)×50%+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50%”计算。

中职毕业生：按“文化综合考试(含语文、数学、英语)成绩÷3×50%+职业技能测试×50%”计算。

根据考生两项考核的总成绩，按照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总分相同，出现并列，则依据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由高到低择优录取（学前教育专业中外合作办学除外）。考生所填报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的，根据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我校未录满专业内进行调剂录取；若不服从调剂的，则做退档处理。

（二）录取要求

报考我校普通类专业的所有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并达到我校划定的最低合格分数线。

报考我校艺术类专业的高中毕业生，须参加贵州省 2020 年艺术统考，专业成绩须达到贵州省划定的专科最低合格分数线，统考成绩作为相应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没有参加贵州省 2020 年艺术统考的考生不予录取艺术类专业。

报考我校体育类的高中及中职毕业生、艺术类的中职毕业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测试，并达到我校划定的体育类、艺术类相应专业最低合格分数线，以艺术或体育类专业成绩作为相应的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报考学前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的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英语测试，在录取总分相同情况下，优先录取英语测试成绩较高的考生。

报考应用泰语专业的考生，需参加我校组织的水族、侗族及布依族语言测试并合格。

二、免试生录取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校对口或相近专业，具体名单以省教育厅审核下发为准。

三、参加我校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均须参加各市（州）招生办组织的体检。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对报考我校分类考试的考生，若被我校录取，不予退档。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所有专业收费均严格按照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按照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相关规定，学生在校期间可申请享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等；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的学生还可享受精准扶贫资助；此外，学校还开通了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在生源地教育局申请办理助学贷款；对家庭经济仍有困难的同学，学校将采取临时困难补助、勤工助学、学费减免、社会资助等多项措施，帮助其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四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十五条 一、中外合作办学（中澳班）就读形式（学前教育专业）

（一）3 年全部在国内学习，毕业生毕业获得普通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专业专科（高职）毕业证书、澳大利亚昆士兰 TAFE 学前教育结业证书 Certificate of Completio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毕业后，可申请在澳继续攻读本科、硕士，并减免教育类学科学分。

（二）2 年国内学习，1 年澳方学习（赴澳学费根据澳方学校收费标准收取），毕业生毕业获得普通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专业专科（高职）毕业证书、澳大利亚昆士兰 TAFE 学前教育毕业证书 Diploma of Completio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毕业后，可申请在澳继续攻读本科、硕士，并减免教育类学科学分。

二、应用泰语专业就读形式

应用泰语专业采用校校合作模式开展，即入学前两年在我校进行专业学习，第三年学生在与我校签订合作协议的学校中选择一所前往泰国，进行为

期一年的语言强化学习。在三年学习期间均有外教承担部分课程。

应用泰语专业学制为三年，收费标准以贵州省发改委审批的高等学校学费标准为准；赴泰国学习的费用则根据学生选定的泰方学校收费标准另行缴纳。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

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851-82519020

二、传真：0851-82519019

三、纪检监察投诉电话：0851-82519082

四、邮寄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职教城东区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招生与就业处，邮编：551400。

贵阳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阳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阳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云潭南路 609 号

学院简介：贵阳职业技术学院是经贵州省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贵阳市人民政府举办的一所全日制、综合性高等职业院校，于 2007 年挂牌成立，实行省市共管、以市为主的办学管理体制。学院共设机构 42 个，其中教学部门 13 个，管理部门 24 个，教辅部门 5 个。设有轨道交通、城乡规划与

建设、财贸与信息技术、装备制造、食品与药品检测、旅游与航空服务六大专业群，开设专业 48 个，稳定招生专业 35 个左右，全日制高职在校生 10793 人，另有来自新加坡、老挝、柬埔寨、科特迪瓦、孟加拉等国的留学生 307 人。

学院各项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学院占地面积 71.36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36.05 万平方米，生均占地面积 66.13 平方米。拥有 1.8 万平方米的图书馆和电子阅览室，馆藏图书 76.99 万册，生均图书 70.14 册，生均年进书量 4.49 册；拥有教学行政用房 20.22 万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19.91 平方米，拥有学生宿舍 10.85 万平方米，生均宿舍面积 10.05 平方米。学院投资的教学设施设备值 13961.58 万元，生均教学实训、科研仪器设备值 1.27 万元；拥有教学用计算机 1822 台；百名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 16.88 个，多媒体教室实现全覆盖；拥有职业技术文化馆和学生事务一站式服务中心及运动场、体育馆、大礼堂、食堂、文体活动中心等完善的硬件设施。

学院现有教职工 649 人，其中专任教师 353 人，教授、副教授 202 人，博士、硕士 178 人，“双师”素质教师 364 人。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在省招生委员会、省教育厅的统一领导下，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院长、纪委书记和分管副院长组成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分管副院长直接负责，加强对招生工作的领导；学院教务处负责分类考试招生的考务工作，招生就业处负责指导各分院、系完成分类考试招生的录取工作。

第五条 成立由分管副院长负责，招生就业处和纪检监察室主要负责人为主的招生录取工作组，凡属考试、录取中的重大问题，须集体研究决定，全面统筹和监督招生工作的实施过程，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全省2020年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学院部分专业要求指定课程学业水平考核在B等及以上；学院部分专业对接企业用工一般性要求，将企业用工对身高、视力等条件向社会公开，考生谨慎填报该类专业；具体要求见《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二）参加全省2020年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学院部分专业对接企业用工标准的需要，将企业用工对身高、视力等标准条件向社会公开，考生谨慎填报该类专业；具体要求见《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三）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应往届中职毕业生应根据中职阶段所读专业对应填报我院高职专业。

（二）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应往届中职毕业生应根据中职阶段所读专业对应填报我院高职专业。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考生按规定的时间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和高职（专科）院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

（二）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由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三）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由学院教务处组织考试，统一评卷。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具体原则

（一）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二）分类考试招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高中学业水平评价分值和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按60%、40%形成总分值，总分100分；按照专业招生计划由高分至低分依次录取。

(三)分类考试招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文化考试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按 50%、50% 形成总分值，总分 100 分；按照专业招生计划由高分至低分依次录取。

(四)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经审核后，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的分类考试(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招生专业。

(五)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2010年3月1日起开始实施)，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及以下的考生，以及有省级及以上比赛经历，且在比赛中获得集体项目前六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三名的考生，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时出具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参数次序册、成绩公告单、获奖证书、奖牌等)，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六)《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国务院 中央军委 令 第 608 号令)，参加分类考试招生的退役士兵，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时出具《退出现役士兵证》及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七)全省“建档立卡”精准扶贫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八)学生身体健康状况要求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

(九)以下专业对接企业用工一般性要求，将企业用工对身高、视力等条件向社会公开，报考该类专业学生须参加身高、视力测试，具体要求见《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铁道供电技术、铁道机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技术、高铁综合维修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工程技术、飞机机电设备维修、空中乘务。

(十)通过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等，获取录取资格的考生，一经查实，取消录取资格。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学院是由贵阳市人民政府主办的一所全日制普通高等公办职业院校，严格按贵州省发改委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各专业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3500 元。

第十三条 学院依法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救助制度，从学费收入中提取 10% 的资金用于学生奖励和资助。奖励和资助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执行，用于奖励品学兼优学生和资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第十四条 我院录取的新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贷款”，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学院设有勤工助学岗位等助学措施。在我院就读的本省户籍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子女，可以申请国家助学金 2800 元 / 年至 3800 元 / 年。同时，按国家扶贫政策有关规定进行教育精准扶贫资助，免学费 3500 元 / 年，精准扶贫专项助学金 1000 元 / 年。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阳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未达到毕业条件的学生，按照学院学籍规定颁发相应的结业证书、肄业证书和学习证明。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阳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老师 电话：0851-87981901、87981902

传真：0851-87981902 网址：www.gyvtc.edu.cn

学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云潭南路
609号

邮编：550081

附件

以下专业对接企业用工一般性要求，将企业用工对身高、视力等条件向社会公开。

1. 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铁道供电技术、铁道机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技术、高铁综合维修技术

【招生要求】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

【企业用工一般性要求】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女生身高156cm以上。

2.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招生要求】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语文B等及以上等次。

【企业用工一般性要求】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

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8cm以上，女生身高158cm以上。

3. 铁道工程技术

【招生要求】限招男生，高中学业水平成绩要求数学或物理B等及以上等次。

【企业用工一般性要求】无残疾、五官端正、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听力障碍；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男生身高166cm以上。

4. 飞机机电设备维修

【招生要求】限招男生。

【企业用工一般性要求】无残疾、无斜视弱视、无色盲色弱；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五官端正，无听力障碍，男生身高164cm以上。

5. 空中乘务

【企业用工一般性要求】

无色盲色弱，五官端正，面部及身体暴露部分无明显疤痕、胎记、皮疹、体斑以及色素异常，无纹身；女生身高158cm-172cm，男生身高168cm-185cm；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0.5，无高度近视（500度以上）。

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城市职业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校全称：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民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

学校情况简介：贵州城市职业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教育部备案、纳入国家计划内统一招生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学校坐落在风景秀丽的花溪大学城，规划占地1600亩，在校生规模30000人。学校建校以来，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国家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知行合一。培育工匠精神，全面提高学生的素质，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

能，促进就业创业，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贵州城市职业学院招生处

第五条 监督机构：贵州城市职业学院督查处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二)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三) 空中乘务和高速铁路客运乘务专业要求：女生身高163cm-173cm，男生身高173cm-183cm；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4.8E；身体裸露部位(面部、颈部、手部)无明显疤痕及纹身，无“X”或“O”型腿；形象气质佳，五官端正；口齿清楚，英语口语和普通话交流基础较好。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校的招生章程填报我校志愿，选择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校的招生章程填

报我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二) 资格审核

考生领取准考证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1. 本人第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往届高中毕业生及往届中职毕业生提供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 考试时间：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二) 考试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3. 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针对考生所报专业对其进行实际操作测试，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考生在第二次填报志愿时应选择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录取时原则上可使用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

4. 对高中生的职业适应性测试，采取面试的方式，检测该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不再对考生进行文化考试。

(三) 录取成绩计算

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组成，中职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文化素质(综合)考试在录取成绩中所占权重为50%。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原则

（一）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二）按照考试最终成绩，及专业报考要求，在综合评价招生计划中，根据总成绩和专业特色择优录取。

（三）在分值相当的情况下，优先录取有特长的考生和学生干部。

（四）学校执行2020年贵州省招生主管部门对考生的加分政策。

（五）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考生提交材料原件，我校上报材料由省教育厅组织审核。

（六）按照规定的时间，我校将分类考试招生拟录取名册上报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并通过省招生考试院网站（网址：www.eaagz.org.cn）进行公示。同时我校将下载省招生考试院网站上公示的名单在本校网站上进行公示。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收费标准：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登记、学校公示后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奖学金

（一）优秀学生可申请国家奖学金8000元/年。

（二）家庭经济困难且品学兼优的学生可申请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元/年。

（三）表现优异的学生可申请学校鸿源奖学金

6000元/年。

（四）部分精准扶贫学生零学费入学。

第十四条 助学金

（一）在校学生可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最高8000元/年。

（二）贫困生每年可申请2500元至3500元国家助学金。

（三）学校向贫困生提供勤工俭学岗位，每月工资1500元至3000元。

（四）其他特殊情况，学校将根据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情况酌情减免。

第八章 学历证书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城市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城市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己己老师 李响老师

联系电话：0851-883080900851-88308092

传真：0851-88308089

学校网址：<http://www.gzcsxy.cn>

学校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

贵州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贵安新区马场科技新城天玑路

学校情况简介:学院于 2016 年 3 月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为隶属贵州贵安新区的全日制公办普通高职院校。学院位于贵安新区马场科技新城天玑路,占地面积 870 亩,建筑面积 40 万平方米,办学规模 10000 人。校园环境优美,设施完备,隔路相邻“腾讯数据中心”“华为全球数据中心”“贵安新区电子信息产业园”“贵安新区高端制造产业园”等产业企业集中的园区,是职业院校学习、实习及就业的典型优化模式。

学院现有教职工 448 人。开设了以大数据为引领的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现代服务业等为主体的 24 个专业。以培养“综合素质好、专业技能强、文化品位高、就业(升学)创业能力优,且具有一定特长”的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为方向,以建设全国知名、全省一流、服务贵安、辐射全省、面向全国、现代化国际化高职院校为办学目标。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院长任组长、分管教学的副院长和分管招生的副校长为副组长,招生就业指导办公室、教务处、纪检监察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负责制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分类考试招生工作中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招生办公室、考务办公室和招生监察办公室,具体负责分类考试招生录取工作。招生办公室设在招生就业指导办公室,负责分类考试招生宣传和录取工作的组织实施;考务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组织实施;招生监察办公室设在纪检监察室,负责对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确保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得到维护。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二)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且已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并取得

得有效成绩。

（三）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健康状况均符合《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的考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另行安排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领取准考证领取时间另行安排

地点：贵州电子科技职业学院中专部（原贵州省电子工业学校）；地址：贵阳市花溪区上板桥；乘车路线：贵阳市在花果园乘坐210路、其它地方可转车到花溪车站乘坐青岩2路到板桥艺术村站下车即到。

（二）评价方式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由学院自主组织，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检测该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成绩满分按100分计算。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职业技能测试由学院自主组织，采取实际操作测试的方式进行，成绩满分按100分计算。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三）考试（测试）时间和地点另行安排

（四）录取成绩计算

1. 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组成，文化素质以高中学业水平给出评价分值（平均成绩转换为100制）占50%，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占50%，总分100分。

2. 中职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文化考试成绩（转换为100分制）占50%，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占50%，总分100分。

3. 第二次志愿填报我院的考生，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以到我院参加第二次职业技能（适应性）

测试成绩为准。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具体原则

（一）对所有考生均遵循专业志愿优先原则，根据文化素质（综合）考试成绩和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择优录取。

（二）退役军人考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三）体检标准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

（四）对所有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但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学校根据具体情况调剂录取。

（五）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试院的领导下，由学院组织录取，录取名单报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公示。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六）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学院奖学金，设一等奖学金、二等奖学金、三等奖学金等奖项，获奖学生比例达在校生的20%。

第十四条 按国家政策在校大学生可参与评定享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奖学金8000元；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元；国家助学金分为一档3800元/年、二档3300元/年、三档2800元/年。精准扶贫资助对象为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建档立卡户（以省扶贫办审核通过为准），可享受精准扶贫专项助学金1000/生·年；免（补助）学费3500元/生·年。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电子科技大学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

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电子科技大学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0851-88124040, 0851-88124041, 0851-88124042

邮箱: 1276662722@QQ.com QQ: 1276662722

网址: <http://www.gest.edu.cn>

学院地址: 贵州省贵州贵安新区马场科技新城天玑路

邮政编码: 5561113

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 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 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 高职（专科）

学校性质: 公办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学院地址: 贵州（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乡愁大道

学院简介: 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是经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隶属于贵州省商务厅。学院由具有 68 年办学历史的国家改革发展示范校、国家级重点中

等职业学校 -- 贵州省电子商务学校（原贵州省商业学校）和贵州省物资学校合并创建，是一所以财经商贸类专业为主的综合性高职院校。主要培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财经、商贸、信息、艺术、服务类高端技术技能型人才。以高职（专科）教育为主，同时兼招中职学生。

学院现有清镇、花果园、二戈寨三个校区，总占地面积 471.15 亩，在校学生规模为 10568 人。现有教职工 449 人，其中专任教师 284 人，硕士研究生 80 人，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1%；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59.9%。学院下设电子商务系等 7 个系（部），开设有电子商务、大数据技术与应用、物流管理、市场营销、会计、室内艺术设计、计算机网络技术、网络营销、数字媒体艺术设计、财务管理、电子信息工程技术、工商企业管理、社会体育、酒店管理、旅游管理、烹饪工艺与营养、连锁经营与管理、建筑装饰工程、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信息管理、数字媒体应用技术、保险、软件技术、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表演艺术、产品艺术设计、舞蹈表演、音乐表演、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商务管理、采购与供应管理、跨境电子商务、移动商务共 33 个高职（专科）专业。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院长负责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分类考试招生录取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负责制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分类考试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党委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监察小组，负责监督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二）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

第八条 网上填报志愿时间及方式

（一）填报时间另行通知。

（二）填报方式：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院的《招生章程》填报我院六个专业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首先应该在《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中查询我院各专业招生代码等专业信息，然后按照在网上填报我院的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评价方式

（一）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二）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

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的高中毕业生可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三）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由全省统一，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我院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招生录取实行“阳光工程”招生，普通高中毕业生成绩由“文化素质（占 50%）+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占 50%）”组成，中职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综合考试（占 50%）+ 职业技能测试（占 50%）”组成，录取时按照分数优先，兼顾专业志愿的原则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第十一条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省招生考试院有关文件精神，已被我院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十二条 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试院的领导下，由学院组织录取，录取名单报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公示。确定录取的考生，享受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新生相同待遇。

第十三条 对所有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但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学校根据具体情况调剂。

第七章 收费标准与奖助学政策

第十四条 收费标准严格按贵州省物价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非艺术类专业学费 3500 元 / 生 / 学年、艺术类专业学费 7000 元 / 生 / 学年。住

住宿费：清镇校区 8 人间 600 元 / 生 / 学年、10 人间 400 元 / 生 / 学年、12 人间 300 元 / 生 / 学年；花果园校区 8 人间 300 元 / 生 / 学年。根据国家政策，被我院录取的经济困难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可在生源地申请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如因各种原因未通过生源地助学贷款，可按有关规定提出书面申请缓交学费，通过“绿色通道”报到入学。

第十五条 在我院学习期间，符合条件者，经申请审批可获国家奖学金 8000 元 / 生 · 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 5000 元 / 生 · 学年；国家助学金 2800-3800 元 / 生 · 学年；学院对品学兼优学生执行学院奖学金制度。

第十六条 凡我省农村建档立卡的贫困子女，可申请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在我院就读期间，可免（补助）学费 3500 元 / 生 · 学年，同时享受扶贫专项助学金 1000 元 / 生 · 学年。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七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学院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

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同时发给通过职业技能鉴定的相关职业资格证书。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本章程若与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政策不符，以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

第十九条 本章程由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录取新生报到详情请见《录取通知书》《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入学须知》。

第二十一条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51-85972789/0851-85950965

传真：0851-85972789 网址：www.gzdsxy.org.cn

清镇校区：贵州（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乡愁大道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邮编：551400

花果园校区：贵州南明区花果园沙坡路 124 号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邮编：550003

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

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凯里市

学校情况简介

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始是经教育部批准独立设置的全日制公办普通高校，是一所以工科为主、集文理工管等学科为一体的综合性省属示范优质高等职业院校。

学院设有“八系三院一部”共 40 个专业，全日制学生一万余人，师资力量雄厚，教育教学水平先进，校园无线网络全覆盖，人才培养质量突出，综

合实力全省前列。被教育部评为全国职业院校实习管理 50 强、全国职业院校学生管理 50 强、全国现代学徒制试点学校；连续三年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数排名全国前 20 强，就业率一直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是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全国职业指导工作先进学校，是贵州省高等学校优美校园。

因办学成绩突出，江泽民、胡启立、韦钰以及全国十四个省市自治区政协主席等领导曾亲临学院视察指导，对办学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学院已形成了校园优美、政通人和、事业兴旺的崭新局面，正努力把学校建设成为“行业引领、贵州一流、全国知名”的中国特色高水平大学！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

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指导办公室。

第五条 监督机构

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纪委监察室。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

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时间安排另行安排

考生在第二次填报志愿时应选择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录取时使用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

二、考试内容

1. 高中毕业生

“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

(1) 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高中毕业生可以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 须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满分 100 分。

(3) 按“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总和 $\times 60\%$ + 职业适应性测试 $\times 40\%$ ”的最终得分，择优录取。

2. 中职毕业生

“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

(1) 需参加由考试院统一命题、评卷，各州市州招办组织文化综合考试，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2) 需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满分 100 分。

(3) 按“文化综合考试 $\times 60\%$ + 职业技能测试 $\times 40\%$ ”的最终得分，择优录取。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1. 结合考生志愿和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

2. 在分值相当的情况下，优先录取有特长的考生和学生干部。

3. 分类考试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4. 中职毕业生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获奖材料需经省教育厅组织的审核。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在校生根据评定，优秀学生可享受5000-8000元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奖学金。

第十四条 在校生根据评定，家庭经济困难对象可享受2800-3800元国家助学金。贵州省教育精

准扶贫学生（建档立卡户），免学费3500元，发放1000元扶贫专项助学金，同时优先享受国家助学金2800-3800元。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人：陈老师

电 话：0855-8230888、8225034

传 真：8270136

网 址：<http://www.gzeic.com>

<http://www.gzeic.edu.cn/>

详细地址：贵州省凯里市华联路1号

邮 编：556000

贵州工程职业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工程职业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工程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民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铜仁市德江县城南新区

学校情况简介

学院占地面积700亩，现有在校生11000余人。

建有教学大楼、实训大楼、行政办公大楼、图书馆、

体育馆、学生宿舍、食堂、学生活动中心和体育运动中心等场室，配置有相应设施。学院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办学宗旨，以“探工程之理、索职业之道”的办学理念，秉持“厚德重能、知行合一”的校训，积极培育良好的校风、教风和学风。加强内涵建设，持续提高办学质量、改善办学条件、优化办学环境，为学生营造良好的学习生活氛围和创新创业环境。

学校坚持走政校企合作，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开放办学之路，结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自身发展的需要，按照大数据大生态大扶贫的战略要求，重点建设建筑、汽车、大健康、财经、管理类和服务类为主的专业群。

学校推行以就业为导向、工学结合、知行合一的教学模式，重视学生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的培养，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应用型人才。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分管院长负责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分类考试招生录取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試院的指导，负责制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分类考试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学院招生就业处是组织和实施分类考试招生及其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学院分类考试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学院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的分类考试招生监察领导小组，监察分类考试招生全部工作流程及其工作人员。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試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贵州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第及以上。

二、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按省招生考試院规定的时间依据本人意愿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試院网站填报我院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内容为语文、数学、英语。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进行“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评价方式

一、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德、智、体、美全面考核，综合评价多元选择，择优录取。

二、分类考试成绩评定

1. 普通高中毕业生成绩评定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分为210分，具体实施办法如下：总分（210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110分）+职业适应性成绩（100分）。高中学业水平成绩（11科）分数换算细则为：A等计10分；B等计8分；C等计6分；D等计4分。按照总分排序，结合考生填报专业志愿和招生计划，分专业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并在学院官网进行公示。

2. 中职生成绩评定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总分为200分，具体实施办法如下：总分（300分）=文化综合考试折算成绩（折算为100分）+职业适应性成绩（100分）。按照总分排序，结合考生填报专业志愿和招生计划，分专业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并在学院官网进行公示。

三、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省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获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经省教育厅组织审核后，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特殊专业录取要求：

1.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

(1) 年龄不超过 23 周岁，即 199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2) 身高要求：男：170cm-184cm；女：160cm-173cm；

(3) 身体条件符合用人单位体检面试标准。

2. 空中乘务专业

(1) 年龄不超过 21 周岁，即 1999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2) 身高要求：男：170cm-184cm；女：160cm-173cm；

(3) 身体符合民航空乘人员体检标准。

3. 护理专业

(1) 女生身高不低于 155cm，男生身高不低于 165cm，五官端正；

(2) 口齿清楚，无残疾。

四、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试院的领导下，由学院组织录取，省招生考试院审核。考生被我院录取后，享受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新生相同待遇。

五、考生身体条件须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登记、学校公示后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在校生根据评定，优秀学生可享受学院奖学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等。

第十四条 家庭贫困学生可以获得国家助学金。学院还可以通过贷、勤、减、免、补等方式帮助贫困生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工程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工程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老师 杨老师

电话：0856-8656701（兼传真）

0856-8656006

学院网址：<http://www.gzieu.com>

学院详细地址：贵州省铜仁市德江县城南新区

邮编：565200

贵州工贸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

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工贸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0 年普通高等

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工贸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民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威宁县滨海大道 777 号

贵州工贸职业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全日制新型现代化高等院校。学校秉承“学以致用，报效祖国”的校训，围绕“装备制造”“现代商贸”“现代服务”三大行业，设置了机械工程学院、财经学院、管理学院、设计学院四大学院，共精准开设 23 个专业，并建设了一支具有国际化视野的高素质“双师型”的师资队伍。

学校高度重视实践教学，积极为学生拓展就业渠道，与省内外大中型企业和部分事业单位建立校企融合订单培养关系，培养了一批又一批适应企业发展的能工巧匠和爱岗敬业的“工贸之星”，彰显了鲜明育人特色和优良教学质量，使学校获得“教实学、有真才、严管理、优就业”的良好赞誉。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

学院成立分类招生考试领导工作小组

组 长：李存益

副组长：宁选应、黄文霞、祁 飞

成 员：张正君、杨金钱、杨 琴、罗孝龙、
虞志兴、陶显俊。

招生小组下设办公室，张正君任办公室主任，成员为招生的全体工作人员。

第五条 监督机构

学院成立分类考试招生监督工作小组

组 长：黄文霞

副组长：陈文辉

成 员：学院办公室、纪律检查委员会全体工

作人员。

所有参加招生、录取工作人员应自觉遵守相关文件规定的工作要求，接受广大考生、家长的监督，自觉抵制各种不正之风的干扰。对在招生录取过程中违反招生录取纪律、徇私舞弊者，认真查实，严肃处理。对违规操作、违反纪律者，应及时批评教育，对情节严重者，要严肃查处，追究责任。

举报电话：0857-6339309(兼传真)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1)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2) 普通高中毕业生、中职毕业生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 考试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职业技能测试(面试)内容为：职业潜质、特长展示、反应能力等。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州市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职业技能测试(面试)内容为：职业潜质、特长展示、反应能力等。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是120分、100分、80分。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德、智、体、美全面考核，综合评价多元选择，择优录取。

1. 普通高中考生采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语文数学、外语三科总成绩的平均数的50%加上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的50%，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若总成绩相同出现并列，则以学业水平考试(语文、数学外语)成绩进行排序，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

2. 中职考生、艺术体育类考生采用文化考试成绩的50%加上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的50%，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若总成绩相同出现并列，则以文化考试成绩进行排序，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

3. 第一次考试后没有被录取的考生，在第二次填报我院志愿时应选择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录取时原则上可以使用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

4. 退役军人报考我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5. 录取要求

(1) 空中乘务专业：女生身高162cm，男生身高175cm及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2)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专业：女生身高162cm，男生身高172cm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

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民办学校：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登记、学校公示后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奖学金

1. 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学习成绩优异、综合素质特别突出的学生，8000元/年。

2. 国家励志奖学金：用于奖励学习成绩优异，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5000元/年。

第十四条 助学金

1. 学生持学院录取通知书，按教育部门程序申请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最高可贷8000元。

2. 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勤奋学习、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一档每生每年3800元/年；二档每生每年3300元/年；三档每生每年2800元/年。

3. 建档立卡户减免学费3500元/年，另发放3000元/年助学金和1000元/年生活补助。

4. 勤工助学补助：学院提供勤工助学岗位，用于增加学生社会实践能力和帮助家庭困难学生。

5. 特殊困难补助：对于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如无经济来源的孤儿、丧失工作能力的残疾人子女，因突发事件或灾害造成家庭无能力缴纳学费等学生，由乡、镇、街道及其以上政府部门出具证明，学院开设绿色通道，帮助其解决困难。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工贸职业学院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工贸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贵州省威宁县滨海大道 777 号

邮编：553100

网址：<http://www.gzgmedu.com.cn>

招生专用 QQ 号：59356237

微信公众号：gz_itc

电子邮箱：gzmxy@126.com

咨询电话：0857-6339313、6339309

黄老师：13870690098 威宁县

祁老师：15270027878 黔东南州、毕节地区（除威宁县）

张老师：13970878163 遵义地区、铜仁地区

杨老师：15270961223 黔西南州、安顺地区

杨老师：13698541272 黔南州

庾老师：15911401021 六盘水

陶老师：15086365958 贵阳市

贵州工商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工商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工商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民办

学校地址：贵阳市清镇市双桥路 105 号

学校情况简介：贵州工商职业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纳入国家计划内统一招生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学院秉承“以父母之心育人，帮助学生成就梦想”的办学宗旨，落实“立德树人、因材施教、学以致用”的教育理念，努力培养“动手能力强、职业素质高”的应用型人才，致力于为学生提供一流的教育服务。学院下设 7 个二级分院，开设 37 个专业（方向）。学院坚持依法

治校、以德立校、科研兴校、人才强校战略。用更加开放的视野整合社会资源，以持续的改革创新提升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能力，立足贵州、面向西部、辐射全国，打造成学生和家長信赖、用人单位信任、政府和同行认可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

在省招生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学院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贯彻落实教育部有关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各项政策和规章制度，全面领导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决定分类考试招生工作中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监督机构

学校成立招生纪检监察办公室，设在纪检监察审计处，全程参与和监督学院招生、考试、录取等各环节工作，维护招生录取的公平、公正、公开，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

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时间: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章程填报我院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时间: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章程填报我院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准考证领取时间另行安排

2. 考试(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第3. 考试(测试)地点:贵州工商职业学院(清镇市双桥路105号),考生带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参加测试。

4. 考试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面试)内容为:职业潜质、语言表达、特长展示、反应能力等基本素质。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由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地州招生考试机构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职业技能测试(面试)内容为:职业潜质、语言表达、特长展示、反

应能力等基本素质。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120分、100分、80分。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德、智、体、美全面考核,综合评价多元选择,择优录取。

1. 普通高中考生采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语文、数学、外语三科总成绩的平均数的50%加上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的50%,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若总成绩相同出现并列,则以学业水平考试(语文、数学、外语)成绩进行排序,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

2. 中职考生考生采用文化考试成绩的50%加上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的50%,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若总成绩相同出现并列,则以文化考试成绩进行排序,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

3. 第一次考试后没有被录取的考生,在第二次填报我院志愿时应选择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录取时原则上可以使用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

4. 录取要求

(1) 护理、助产专业:女生身高155cm以上、男生身高165cm及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2) 空中乘务专业:女生身高165cm、男生身高175cm及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3) 高速铁路乘务专业:女生身高162cm、男生身高172cm及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无残疾。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登记、学校公示后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奖学金情况

1. 国家奖学金：8000 元 / 年；
2. 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 元 / 年；
3. 国家助学金：一档 3500 元 / 年，二档 3000 元 / 年，三档 2500 元 / 年；

第十四条 助学金情况

学院设立“自强奖学金”、社会捐资设立的助学金，建立以助学贷款为主的奖、贷、勤、减、免、补资助体系。

1. 学院“自强奖学金”：一等奖 11600 元 / 年、二等奖 5160 元 / 年、三等奖 2160 元 / 年；
2. 学院建立了完善的学生勤工助学体系，安排贫困学生课余时间参加校内勤工助学，取得相应的报酬，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3. 贵州省教育精准扶贫项目：我省户籍进入贫困人口建档立卡系统农村贫困学生，发放扶贫专项助学金 1000 元 / 年，免（补助）学费 3500 元 / 年；
4. 国家助学贷款：学院按国家相关政策成立了学生资助中心，以帮助贫困学生在生源地申请助学贷款，使贫困学生完成学业（8000 元 / 年，三年免息）。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工商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工商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德印

电话：0851-88518111

传真：0851-88518333

网址：<http://www.gzgszy.com/>

学院详细地址：贵州省清镇市双桥路 105 号

邮编：551400

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南路（观山湖校区）

贵州清镇职教城将军石路 3 号（清镇校区）

学校情况简介

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隶属于贵州省教育厅。学校前身是创建于 1958 年的贵州省化工学校，2002 年经省政府批准独立升格为高职院校，2009 年成为首批“省级示范高职院校”；2017 年获省级优质高职院校立项建设单位。多年来，学校秉持“修德砺能 精工铸艺”的校训，在新时代新征程中，又提出“一体两翼”的学校发展新思路，以及“健康体魄、阳光自信、忠诚守信、身手敏捷、团结协作、

血性担当”的学子品格。

国家重点建设专业 2 个，省级重点建设专业 9 个。校内专业实训室 83 个，设有贵州省第 44 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和国家二级资质的贵州省危险化学品工业安全技术培训中心；另与浙江大学、贵州省体育局等合作在建浙大产学研双创基地、山地自行车、素质拓展、攀岩、电竞等赛训基地。学校紧贴贵州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不断深化产教融合，与瓮福(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环境集团等百余家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与招生就业处。

第五条 监督机构：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纪检监察处。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3. 凡报考我校艺术类专业的高中毕业生,需参加 2020 年贵州省艺术类专业考试;面试时出示省考试院艺术专业考试的成绩依据。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1. 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

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2. 凡报考我校的考生,须登录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官网(网址:www.gzky.edu.cn),进入“分类考试”系统打印准考证及“考试诚信承诺书”。考生必须持有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和“考试诚信承诺书”方可参加考试。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

考试内容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使用学校面试成绩。综合成绩总分值 100 分。

综合成绩 = 文化素质(60%)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40%)

2. 中职毕业生

考试内容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文化综合考试由省考试院组织统考并评定成绩,职业技能测试由学校根据考生报考专业对其进行实际操作测试并评定成绩。综合成绩总分值 100 分。

综合成绩 = 文化综合考试(60%) + 职业技能测试(40%)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1. 根据贵州省教育厅关于普通高校招生工作有关文件规定,我校在省招生委员会领导下,按照“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原则开展录取工作。

2. 按高中毕业生、中职毕业生综合成绩排名,分别划定最低录取基准线,分数线上考生以填报专业志愿优先原则从高分到低分排序,在专业计划内录取。分数相同的考生依据以下情况优先录取:①文化素质成绩(文化综合考试成绩)②语文、数学、英语单科成绩

3. 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经审查公示后,在其他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1) 退役军人

(2) 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含)以上且高

中阶段在省级（含）以上比赛中获得集体项目前6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3名者。

（3）残疾军人、因公牺牲军人子女，一级至四级残疾军人的子女，驻边疆国境的县（市）、沙漠区、国家确定的边远地区中的三类地区和军队确定的特、一、二类岛屿部队现役军人的子女，残疾人民警察、因公牺牲的人民警察子女，一级至四级残疾人民警察子女。

4.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毕业生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国家奖学金：8000元/年

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元/年

学院一等奖学金：2000元/年

学院二等奖学金：1000元/年

第十四条

国家一等助学金：3500元/年

国家二等助学金：3000元/年

国家三等助学金：2500元/年

学院一等助学金：1500元/年

学院二等助学金：800元/年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学校主页：www.gzky.edu.cn

招生网站：

<http://zhaosjiuy.gzky.edu.cn/index/zsxxw/wzsy.htm>

咨询电话（传真）：0851-84706856

0851-84706383（传真）

招生邮箱：zs13052@QQ.com

联系人：陈老师、宁老师、李老师

监督电话：0851-84719779

贵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航空职业技

术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小孟工业园航空南路

学院简介：学院是由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的综合性普通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学院位于贵阳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小孟工业园区，占地近300亩。学院紧紧围绕贵州省经济和产业发展的需要，把专业建设定位为装备制造类、机电类、汽车类、计算机类、消防工程类、航空服务类、酒店餐饮管理类等，并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在黔企业及省内外数十家大型企业合作建立了校外实训基地，就业优势明显。学院教职员400余人，拥有中高级职称教师占了85%以上，“双师型”专业教师占了80%以上。学院设有国家第三职业技能鉴定所、贵州省安全生产培训中心和贵州省首家质量学校，是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院长负责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的制定，讨论和决定分类考试招生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纪委书记负责的监督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级。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3. 专业要求：报考我院的考生身体任何部位不可有纹身。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1. 报名方式

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我院志愿，可填报六个专业。

2. 报名时间另行安排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

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采用面试方式(报考艺术类专业考生参加我校艺术专业测试)，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

2. 中职毕业生

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考试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考试(含语文120分、数学100分、英语80分)总分为30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报考我院的学生职业技能测试在我院进行，针对考生所报专业进行实际操作测试或面试(报考艺术类专业考生参加我校艺术专业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3. 第二次填报志愿考试时间

未录取的考生可进行第二次志愿填报，文化素质(综合)成绩采用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在我院进行。针对考生所报专业进行实际操作测试或面试(报考艺术类专业考

生参加我校艺术专业测试),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按满分 100 分计算。(具体考生名单、考试安排请及时查看我院官网 www.gzhkzy.cn 首页“2020 年分类招生考试通知”)。

4. 录取成绩计算

录取成绩由文化素质(综合)考试录取成绩(占 50%) + 职业技能适应性(专业技能)测试录取成绩(50%) 组成。

5. 准考证领取

准考证领取时间另行安排。

准考证领取地点: 贵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二楼教务处。

领取准考证所需证件: 身份证原件。

6. 考试地点: 贵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请考生领取准考证时查看学院考场安排)。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在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下, 依据“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录取原则, 普通高中毕业生和中职毕业生按照录取计算成绩根据计划数由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

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毕业生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

考生被我院录取后, 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表演艺术专业学费为 7000 元/年·生, 其它专业学费为 3500 元/年·生。

第十三条 奖学金

1. 国家奖学金: 特别优秀的学生, 可申请参加

国家奖学金的评选, 额度为 8000 元/年·生。

2. 国家励志奖学金: 品学兼优的贫困学生, 可申请参加国家励志奖学金的评选, 额度为 5000 元/年·生。

第十四条 助学金及助学贷款

1. 国家助学金: 家庭经济困难的贫困学生, 可申请参加国家助学金的评选, 平均额度为 3000 元/年·生左右。

2. 精准扶贫: 在我院就读全日制高职的贵州省户籍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子女, 除享受国家助学金外, 还可根据情况享受免(补助)学费 3500 元/年·生及扶贫专项助学金 1000 元/年·生。

3. 助学贷款: 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可在生源所在地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 每生每年可申请一次性不超过 8000 元的助学贷款。

4. 学院还可以通过奖、助、勤、减、免、补等方式, 帮助家庭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 达到毕业要求, 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 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 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钟老师 郭老师 吴老师 刘老师
周老师 李老师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851 88307113

88307115

88307116

学院网址: www.gzhkzy.cn

学院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



扫一扫二维码
关注学院动态

大道小孟工业园航空南路

邮编：550009

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贵州省教育厅、贵州省招生考试院有关规定，特制定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院性质：公办

学院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平安大道大学城

学院简介：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是经国家教育部备案，由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首批高职院校。学院隶属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教学业务由贵州省教育厅直属管理。

学院位于革命历史文化名城——遵义市，占地 1300 余亩，分为新蒲校区（主校区）、延安路校区和虾子校区三地办学，固定资产总值 1.28 亿。现设有机械工程系、电子工程系、汽车工程系、计算机科学系、建筑工程管理系、经济管理系、基础科学系等七个教学系部，63 个高中职专业，全日制在校学生 15000 余人。

学院秉承“政治合格、业务过硬、技能扎实、熟悉管理”的培养目标，坚持抓教学质量和学生就业这条主线，注重学生动手能力的培养和综合素质的提高，大力推行产学结合、校企融合和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平台，紧紧围绕贵州省区域经济发展的

专业结构调整，为“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培养优质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助推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院长负责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及分类考试招生录取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负责制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分类考试招生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任领导，学院纪检监察室负责人等为成员组成的招生工作监察小组，负责监督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专业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符合贵州省分类考试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健康状况均符合教育部《2019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的考生；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及应、往届中职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

达到 C 等及以上等。

(二) 凡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学院对口或相近专业，考生必须将相关获奖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于规定时间前交到学院招生就业处。

(三) 报考我院精准扶贫的学生必须为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该类学生享受减免情况严格按国家、省、市的精准扶贫政策执行。

凡报考我院高速铁路客运乘务、空中乘务专业的考生需符合下列条件要求并参加面试；空中乘务、高速铁路客运乘务专业要求身体外露部分无疤痕，无色盲、色弱。

1. 空中乘务（就业岗位有安检员、空中乘务员、值机、登机、售票、货运岗位等）专业报考要求：

(1) 2001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2) 净身高：男生身高 172cm 以上，女生身高 162cm 以上。

2.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就业岗位有动车、高铁车厢乘务员或餐吧乘务员、Z/T/K 列车乘务员、乘务安全员（含地铁、轻轨）、车站售票员、车站检票员、车站客运员、车站安检员、车站 VIP 接待员、铁路客服代表、车站商业服务（商服）等）专业要求：

(1) 2000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2) 净身高：男生身高 172cm 以上，女生身高 162cm 以上。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 网上填报志愿时间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普通中职毕业生），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章程和《贵州省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 (<http://www.gzszk.com>) 志愿填报系统填报我院志愿（设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章程和《贵州省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志愿填报系统填报我院志愿（设六个

专业志愿）。

(二) 报名方式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要求的高中毕业生按学院规定的时间到我院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为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总分 300 分（语文、数学、英语分值分别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由各州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职业技能测试内容为职业认知、语言表达、反应能力、团队合作能力、专业展示、特长展示、创新思维等，满分 100 分。考生须按学院规定的时间参加职业技能测试。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 第一次领取准考证及考试时间

1. 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安排

2. 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1) 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 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测试

(3) 考试（领取准考证）地点

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平安大道大学城）。

(4) 考生须知

考生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参加考试。

(二) 第二次领取准考证及考试时间：

1. 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安排

2. 考试时间

(1) 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2)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测试：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3)考试(领取准考证)地点：

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校区平安大道大学城)。

(4)考生须知：考生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参加考试，测试时间及地点如有变化，在公布技能测试名单时一并公布。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

(一)以“公平、公正、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为原则。

(二)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8科达到c等及以上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根据考生专业志愿和招生计划，按考生专业志愿先后及综合成绩评定择优录取。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按照考生专业志愿先后及综合成绩评定录取。

高中生综合成绩 = 文化素质成绩 × 60%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 × 40%

中职生综合成绩 = 文化综合考试 × 50%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 50%

(三)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预录取名单在学院校园网公布。

(四)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试院领导下，由学院组织录取，考生被学院录取后，享受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新生相同待遇。

第十一条 经省教育厅、省招生考试院及学院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未被录取的中职毕业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的，按通知到各市(州)原报名点进行文史(理工)类别确认。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非艺术类专业学费3500元/年、艺术类专业学费7000元/年。

第十三条 奖学金

(一)国家奖学金：奖励金额8000元/人。

(二)励志奖学金：奖励金额5000元/人。

第十四条 助学金及其它资助

(一)助学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金额3300元/人。

(二)另外学院设有勤工助学岗位，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并积极开辟校外勤工助学机会，让学生在接触社会实践中发挥自己特长，也为今后就业增添竞争力。

(三)我校是贵州省首批开办毕业生基层就业补偿代偿的高校。同时，建档立卡学生全覆盖享受贵州省教育精准扶贫资助。

(四)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可往户籍所在地县教育局资助中心办理国家助学贷款。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人：陈老师 孙老师

电话：0851-28612782

传真：0851-28612782

网址：<http://www.gzhtzy.com>

邮编：563000

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平安大道大学城

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学院性质:公办

学院地址:金海校区:贵定县盘江镇

花溪校区:贵阳市花溪区大职路

学院简介: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是由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贵州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主管的,集学历教育、短期培训和继续教育为一体的综合性全日制公办高等专科职业院校。开设护理、助产、康复治疗技术、健康管理、药学、中医康复技术等九个专业,同时举办中等职业教育。学院遵循培养与引进并举的方针,广泛选聘优秀人才,现有教职工 230 名,其中专任教师 170 人,完全能满足相关专业的教学需要。学院内建有全国先进、省内一流的实训中心,建筑面积 1.1916 万 m²,有标准化实训室 67 间。学院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加强职业道德教育,连续 9 年圆满承办贵州省职业院校护理技能大赛(贵州省教育厅主办)、连续 5 年圆满协办贵州省护士岗位技能大赛(贵州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主办)。

学院在贵州大健康产业发展的大背景下诞生,在职业教育大发展的春风中成长。“举医护之旗、践职教之魂”,学院将不负使命,大力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型护理人才,为促进健康贵州建设,为全民健康助推全面小康躬耕不辍。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制定各项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招生工作重大事宜。

第五条 我院招生工作严格实施阳光工程,保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接受学院纪检部门和全社会的全程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 2020 年贵州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级。

(二)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医学类国控专业中职毕业生。

(三)专业要求

专业	报读要求	备注
护理	女生 158cm 以上，男生 165cm 以上，五官端正，身体健康，口齿清楚，无精神病史，无色盲，无听力障碍等。	男女兼收
康复治疗技术		
药学		
眼视光技术		
中医康复技术		
健康管理		
助产	女生身高 158cm 以上，五官端正，口齿清楚，身体健康，无精神病史，无色盲，无听力障碍等。	仅招女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 报名时间另行安排。

(二) 报名方式：考生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 (<http://www.eaagz.org.cn/>)，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学院官网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章程，填报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志愿，专业可填报六个。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考核方式。携带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成绩单、高考报名信息采集表、本人身份证原件（往届生还需携带高中毕业证书原件）到学院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二)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考核方式。

1. 文化综合考试由考生报名的各区、县招办组织，全省统一评卷。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2. 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另行安排，考生需携带高考报名信息采集表、本人身份证原件（往届生还需携带中职毕业证书原件）到学院参加职业技能测试。

(三) 考试地点：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金海校区（贵州省贵定县盘江镇）。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工作在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监督指

导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考生专业志愿、招生计划、文化素质及职业技能测试两项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原则上，文化素质（综合）在录取成绩中所占权重不得低于 50%。

1. 当分值相同时，优先录取有特长、曾获得荣誉的学生或学生干部。

2. 对在校期间荣获教育部举办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和教育厅举办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医学类国控专业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院的对口或相近专业。

第十一条 经学院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未被录取的中职毕业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按通知到原高考名点进行文史（理工）类别确认。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措施

第十二条 严格按照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收费执行

第十三条 学院设有完善的奖学金机制。对于贫困学生设有以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困难补助、减免缓学杂费等措施组成的相互补充、较为完善的经济资助体系。新生入学时设有“绿色通道”以保证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

第十四条 经省招生考试院批准录取的新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贷款”；符合条件的学生享受国家规定的各种资助及奖学金，就读期间参军的学生享受学费补。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年限内，修满教学计划规定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护理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0854-5415555

学院分类招生网址：<http://zsw.gznvc.com/flzs.htm>

学院详细地址：

金海校区：贵定县盘江镇；551304

花溪校区：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大职路（原贵州省卫生人才交流考试培训中心）；550025

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职教城时光校区百花路

学校情况简介：学院创建于 1979 年，是贵州省教育厅直属的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专科学校。占地 511 亩，在校生 1.3 万余人，开设有建筑、设计及艺术、设备、材料、信息及管理等六大专业群共 41 个专业。学院施行综合素质学分制，践行“学鲁班精神，做大国工匠”的育人理念，以“书香建院、歌声建院、技能建院”活动引领校园文化建设。

学院是国家建筑行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基地、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黄炎培职业教育优秀

学校、省级优质高职立项建设学校。拥有建筑、材料、设备等各种专业共 70000 m² 实习实训场所。

近年，学院办学质量稳步提升，人民日报、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贵州日报、贵州电视台等多家中央及地方媒体对学院办学的情况进行过专题报道，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可和良好评价。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

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院长为组长的分类考试招生领导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负责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制定、分类招生考试及录取工作等重大事宜；成立由分管院长为组长的具体实施的工作小组，负责整个分类招生考试工作的具体实施。

第五条 监督机构

学院成立由纪检监察及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纪检监察领导小组，负责监督 2020 年分类招生考试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确保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普通中职毕业生),须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中我院招生代码、专业计划,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在志愿填报系统里填报。志愿填报成功后,凡报考我院的考生必须在在在规定时间内到校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类专业需参加我院组织的专业基础测试)。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考生对象	科目	备注
普通类考生(高中毕业生)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面试、100分)	由我院组织测试
艺术、体育类考生	艺术、体育类专业基础测试(100分)	
中职毕业生	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由全省统一命题、统一组织考试、统一评卷。
	职业技能测试(100分)	由我院组织测试。

注: 1. 考试(测试)地点: 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内;

2. 考试(测试)具体要求请登录我院官网进行详细查阅,网址 <http://www.gzjszy.cn>;

3. 录取结果查询: 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和学院招生网查看,具体时间以网站公布为准;

4. 录取通知书在 8 月底寄出;

5. 准考证领取: 考生携带本人第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到学院教务处领取,并签订《考生承诺书》。

职业高级中学等):以“文化综合考试成绩平均分(100分制)的50%”+“职业技能测试成绩(100分制)的50%”计算总分。

3. 凡填报我院志愿的中职毕业生,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经教育厅审核符合条件的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

4. 分类考试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1. 按照考试综合成绩及专业报考要求,在学院分类考试招生计划中,按“志愿优先”的原则,以 6 个专业志愿先后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2. 考试综合成绩计算

(1) 高中生毕业生:

以“高中学业水平考试 11 科成绩平均分(换算成 100 分制)的 50%”+“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成绩(100 分制)的 50%”计算总分。

(2) 中职毕业生(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凡在校优秀学生,可根据国家政策申请享受 300 元 -8000 元数额不等的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及学院奖学金等。

第十四条 凡符合条件的“精准扶贫”及其他贫困学生,严格按国家教育“精准扶贫”资助及其他有关贫困生资助政策和文件标准进行资助,助其

顺利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建设学校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

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职教城时光校区百花路

邮 编：551400

联系电话：0851-84700230、82545231

学院网址：<http://www.gzjszy.cn>

贵州健康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健康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健康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铜仁市川硐教育园区

学校简介：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是集医、护、药、养和大健康管理为一体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学校占地面积 1000 余亩，总投资 24 亿余元，全力打造现代化智慧校园，为学子潜心求学、健康

成长提供优越舒适的条件。

学校拥有数量充足、德艺双馨、经验丰富的优秀师资队伍，多次荣获各级教学能力大赛或技能大赛奖项，为学子学习知识、掌握技能提供扎实有力的保障。

学校精准对接大健康产业，坚定走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医教协同之路，与贵州医科大学、吉首大学、苏州大学护理学院、铜仁市人民医院、铜仁市妇幼保健院、铜仁市宏昕康新中医医院、铜仁市各区县医院、江苏百佳惠瑞丰大药房、雷允上药业集团等多家高校和企事业单位建立合作，毕业生就业及深造前景广阔。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在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招生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第五条 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由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实施监督，并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报考条件

(一)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二)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二、身体健康条件

参加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均须参加各市(州)招生办组织的体检。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规定执行。

(一) 无聋哑残疾、传染病、癫痫病史、精神病史等。

(二) 无色盲、色弱。

(三) 行走步态无明显跛行;面部无畸形、无较大面积的疤痕、白癜风、纹身等。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 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招生章程,填报贵州健康职业学院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 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招生章程,填报贵州健康职业学院志愿,六个专业志愿。(若我校第一次已录满,则无第二次志愿填报)。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考试内容及录取成绩计算

(一) 普通高中毕业生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的高中毕业生可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1. 文化素质评价: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2.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总分100分)。

录取成绩计算:录取成绩 =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语数外三科总成绩(百分制折算) × 50%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 × 50%。

(二) 中职毕业生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贵州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我校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

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经省教育厅组织审核后可免试报读我校对口或相近专业。

1. 文化综合考试:语文、数学、英语三科(语文120分、数学100分、英语80分,总分300分);

2. 职业技能测试(总分100分)。

录取成绩计算:录取成绩 = 文化素质考试语数外三科总成绩(百分制折算) × 50%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 50%。

二、考试时间及地点

(一) 普通高中毕业生

考试科目: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总分100分)

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考试地点:贵州健康职业学院。

（二）中职毕业生

1. 文化综合考试：语文、数学、英语三科（语文 120 分、数学 100 分、英语 80 分，总分 300 分）

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考试地点：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考试地点请关注各市州招办通知。

2. 职业技能测试（总分 100 分）

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考试地点：贵州健康职业学院。

三、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准考证领取时间及地点。

（一）准考证领取时间另行安排。

（二）准考证领取地点：贵州健康职业学院大礼堂（学校南门）。

（三）领取准考证须知：考生须携带本人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在规定时间内，来我校领取准考证。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工作在贵州省招生考試院的领导下，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德、智、体、美全面考核，综合评价多元选择，择优录取”，按照“专业志愿优先，遵循分数”的原则，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考生所有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时，如服从专业调剂，可调剂录取到计划未滿的专业；如不服从专业调剂，将予以退档。

拟录取名册经上报贵州省招生考試院审核批准后，通过贵州省招生考試院网站以及贵州健康职业学院官网进行公示。

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除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政策外，我校还设立了校级奖学金政策，专门用于奖励品学兼优的学生。

第十四条 我校已建立由中央、省、市、学校、社会组成的“五位一体”的全方位学生资助体系，全面实施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严格落实“精准资助，应助尽助”，着力为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学前不用愁、入学时不用愁、入学后不用愁”提供优质的资助服务，更为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供坚实的资助保障，确保“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第八章 学历证书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健康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健康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翁老师，何老师，冉老师，宁老师。

电话：0856-5218571、5218693。

传真：0856-5218693。

学校地址：贵州省铜仁市川硐教育园区，邮编：554300。

学校官网：www.gzjkzy.com

学校微信公众号：贵州健康职业学院微校园。

学校 2020 年分类招生 QQ 群：250491087。



学校 2020 年分类招生 QQ 群

学校官网

学校微信公众号

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 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 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 专科

学校性质: 公办

学校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

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是一所以交通为特色的综合性高职院校,是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2019 年入选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学院目前设清镇、阳关、长岭三校区,占地面积 1680 余亩,全日制大中专在校生 18000 余人。下设八系(道路与桥梁工程系、汽车工程系、管理工程系、建筑工程系、信息工程系、机械电子工程系、物流工程系、轨道交通工程系)二部(基础教学部、成人教育部)一校(驾驶技工学校)、一院(贵州交通技师学院),开设专业涵盖交通运输领域及相关行业,其中道路桥梁工程技术、汽车运用技术、建筑工程技术、工程机械控制技术四个专业为国家高职高专示范专业;道路桥梁工程技术、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为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专业建设计划专业。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书记、院长任双组长的领导小组,由分管招生工作的副院长担任常务副组长,分管教务工作的副院长担任副组长,各系主任、书记及行政部门主要负责人为小组成员,负责此次招生考试工作的领导、组织、管理和处理考试期间发生的重大问题。同时成立由分管院长担任组长的工作小组,招生就业指导中心、教务处、总务处、保卫处、各系负责人以及相关人员为小组成员,具体负责考试工作的组织实施和处理相关问题。

第五条 学院成立以学院纪委书记为组长的监督小组,学院纪检监察室副主任为副组长,纪检监察室工作人员、教师代表、考生家长代表、考生代表为小组成员,负责此次考试工作全过程的监督,确保此次分类招生录取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贵州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贵州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3. 空中乘务专业报考要求:

(1) 五官端正、身材匀称、无明显疤痕、形象气质好。

(2) 年龄不超过 20 周岁,即 2000 年 1 月 1 日

后出生。

(3) 身高：男生 170cm-183cm，女生 160cm-173cm。

(4) 男性裸眼视力或者矫正视力达 C 字表 0.7 及以上，女性矫正视力达 C 字表 0.5 及以上，无色盲、色弱。

4.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报考要求：

(1) 身高：男生 168cm 及以上，女生 158cm 及以上。

(2) 双眼视力（含矫正视力）E 字表 4.8 及以上。

(3) 五官端正，听力正常，无色盲、无色弱、无口吃、无残肢、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性疾病。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1. 第一轮报名：

(1) 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2) 报考我院的考生，于规定时间，须登录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网（网址：<http://zsjy.gzjtzy.net/>），进入“分类招生”系统打印准考证。考生必须持有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方能参加考试。

2. 第二轮报名（如第一轮录取名额满，将不再进行第二轮录取）：按通知进行第二次填报志愿。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

(1) 文化素质成绩为学业水平考试 11 门课程的平均成绩。

(2)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100 分）由学院组织实施，采用面试方式检测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

(1) 文化综合考试（语文 120 分、数学 100 分、英

语 80 分，满分 300 分）由各市州招办组织，全省统一命题，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2) 职业技能测试（100 分）由学院组织实施，针对考生所报专业进行实际操作测试，测试时间另行通知。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原则

1. 高中生最终成绩 = 学业水平 11 门课程平均成绩 × 60%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 × 40%

中职生最终成绩 = 语文、数学、英语三科考试平均成绩 × 60%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 40%

学院按照考试最终成绩，及专业报考要求，根据专业志愿优先原则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2. 学院如果参与第二轮录取，考生在第二次填报志愿时应选择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录取时原则上认可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

3. 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

4. 考生按通知时间登录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网（网址：<http://zsjy.gzjtzy.net/>），进入“分类招生”系统查询第一轮考试成绩及拟录取结果，最终录取结果由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后公布，请关注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公示名单。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收费标准

我院严格按照贵州省物价局、财政厅、教育厅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1. 大专（3 年制）学费：普通专业 3500 元 / 年 · 生、艺术类专业：7000 元 / 年 · 生。

2. 住宿费：1000 元 / 年 · 生—1200 元 / 年 · 生（有独立卫生间）。

3. 预收费：书费 500 元 / 人（按学年预缴，毕业后按实际领用书款结算）。

4. 代收费：医疗保险 250 元 / 年 · 生，（根据黔医保发〔2019〕50 号、筑医保发〔2019〕49 号文件）；学生意外伤害及生病住院团体保险：35 元 / 人。

5. 服装费：学校实行半军事化管理，校服费用由学校公开招标后确定。

第十三条 奖助学金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执行，用于奖励品学兼优学生和资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1. 国家奖学金：8000 元 / 年 · 生；

2. 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 元 / 年 · 生；

3. 国家助学金：3300 元 / 年 · 生；

4. 学院奖学金：一等奖 600 元 / 学期 · 生，二等奖 500 元 / 学期 · 生，三等奖 400 元 / 学期 · 生；

5. 中职优秀新生奖学金：参加由国家教育部主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三等奖及以上的学生，正式进校后，可申请“中职优秀新生奖学金”：一等奖：10000 元、二等奖：5000 元、三等奖：3000 元。

第十四条 助学政策

1. 国家助学贷款。从 2009 年开始，开通生源地贷款的省份，考生必须在生源地办理贷款手续；未开通的省份，请按照通知书内相关资料准备好申贷材料，到校后由学院学生资助中心帮助申请办理贷款手续（具体实施办法可阅读随《录取通知书》寄发的《国家助学贷款须知》或在学院网址查阅）。

2. 入伍可申请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补偿，退役复学学生可申请学费资助。退役后考入我院的学生，到校后可申请学费减免。当年考入我校后去服兵役的新生，须申请保留入学资格，退役复学可申请学费资助。学院设立国防奖学金，应征地为学校，入伍 2 个月后未被退兵，毕业生一次性奖励 10000 元，在校生

一次性奖励 5000 元。

3. 为新生贫困学生专设“贫困学生绿色通道”。如果新生在入学时因为各种原因，没有顺利申办生源地助学贷款，或者因突发事件导致家庭经济困难，可申请缓交学费，通过“绿色通道”先报到入学，再继续申办贷款或补交学费。

4. 学院建立了完善的学生勤工助学体系，设立了勤工助学基金，安排贫困学生课余时间参加勤工助学，取得相应的报酬，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1. 通讯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云站路（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指导中心）

2. 邮编：551400

3. 联系电话：0851-88133355

88132857（兼传真）

4. 学院官网：<http://www.gjztzy.net/>

5. 学院招生就业网：<http://zszy.gjztzy.net/>

6. 学院官微：



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院性质:公办

学院地址:贵州省都匀市绿茵湖产业园区

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是一所以经济贸易类、现代服务业类专业为主的综合性高职院校。学院布局为“一主两辅两基地”,主校区位于都匀市绿茵湖产业园区,校园规划用地 1020 亩,现有校内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两个辅校区为贵阳校区和都匀南校区。学院校区功能划分合理,设施设备齐全,环境优美,可容纳学生 12000 余人。目前大专层次开设有会计、金融管理、电子商务、旅游管理、茶艺与茶叶营销、建筑装饰、汽车维修、轨道交通运营与管理等 20 个专业,师资力量雄厚,现有专任教师 330 人,副高级以上职称教师 50 多人,“双师型”教师占 40%。学院紧紧抓住全省实施三大战略行动的机遇,以增强学生就业创业能力为核心,弘扬追求卓越、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劳模精神”,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协同育人机制,增强办学活力,提升服务能力,办学成

效显著。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院长担任组长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及招生录取小组,在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下,负责制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分类考试招生的考核和录取等重大事项。具体由学院招生就业处组织实施。

第五条 由学院纪委和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对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确保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得到维护。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次的考生。

(2) 参加 2020 年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中技毕业生。

(3) 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条件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贵州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有关规定》。

(4)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特别要求:男生身高 170cm(含)以上,女生身高 160cm

(含)以上。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可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填报我院。

第二次填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可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填报我院。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考试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次的考生”。达到此条件并符合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要求的高中毕业生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由我院组织，采取面试方式，检测该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成绩满分为 100 分。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我院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职业技能测试由我院组织，针对考生所报专业进行专业技能操作测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2. 考试时间

(1)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2) 我院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学院本着公平、公正、公开，遵循“志愿优先，从高分到低分”的原则择优录取；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采取“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综合评价方式录取考生。文化素质以上高中学业水平给出评价分值占 50%，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占 50%，总分 100 分。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采取“文化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成绩相结合择优录取。文化考试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各占 50% 形成总分值，总分 100 分。

第十一条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

第十二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三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学费：3500 元 / 学年 / 生；学生公寓住宿费：本部 1100 元 / 学年 / 生。贵阳校区 400 元 / 学年 / 生(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在贵阳校区)，南校区 600 元 / 学年 / 生(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专业在南校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按国家扶贫政策有关规定享受教育精准扶贫资助。

第十四条 对报读我院的考生赠送西服一套、运动服三件、床上用品一套。符合条件的学生享受国家规定的各种资助及奖学金，就读期间参军的学生享受学费奖补。

第十五条 经省招生考试院批准录取的新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贷款”。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六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

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八条 本章程由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负

责解释

第十九条 联系方式

职院本部联系电话：0854-8363615

贵阳校区联系电话：0851-84706611

南校区联系电话：0854-8363978

学院地址：贵州省都匀市绿茵湖产业园区

学院网址：<http://www.gzjmzy.cn/>

邮编：558022

贵州农业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农业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农业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水塘路 3 号

学院简介：贵州农业职业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是一所以农业为特色的综合性高职院校，隶属于省农业农村厅。学院主要培养农业、机电、经济、食品药品、信息、建筑等方面高级技能型人才。学院现有专任教师 275 人，其中正高级职称 5 人，副高级职称 68 人，中级职称 101 人，博士研究生 5 人，硕士研究生 87 人。

学院分清镇、云岩、乌当及凯里四个校区，其中主校区位于贵州省贵阳市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校园占地面积 1000 余亩，建筑面积 23 万多平方米。学院依山傍水、环境优美，是读书治学的理想园地。

学院已成为全省培养和输送中、高级现代农业应用技能型人才的重要基地。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院长任组长，分管招生工作的副院长为副组长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的制定，讨论和决定分类考试招生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纪委书记负责的纪律监督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已参加贵州省2020年普通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二、已参加贵州省2020年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院的招生章程,填报我院志愿,可填报六个专业志愿。

二、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院的招生章程,填报我院志愿,可填报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普通高中毕业生

1.文化素质考试:不再另行考核,使用普通高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要求考生必须完成11门学业水平课程考试,8门课程成绩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2.职业适应性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二、中职毕业生

1.文化综合考试:中职毕业生在报名地参加由省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

考试内容:语文(120分)、数学(100)、英语(80分)。

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2.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三、准考证领取

1.第一次填报志愿的考生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安排。

2.第二次填报志愿的考生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安排。

3.准考证领取地点:贵州农业职业学院清镇校区招生就业处。

4.领取准考证所需证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在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下,依据“公平竞争、公开程序、公正选拔、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录取原则。

一、对报考我院的普通高中毕业生和中职毕业生,分别采取“文化素质+职业适应性测试”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按照文化素质(综合)考试成绩占50%,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占50%的比例,计算出考生的综合成绩,然后按照各专业招生计划数和填报志愿情况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在分值相当的情况下,优先录取学生干部和有特长的考生。

二、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毕业生,免试录取至对口或相近专业。

三、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四、对录取考生的身体条件要求须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五、考生被学院录取后,享受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新生相同待遇。

第十一条 经学院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收费标准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奖学金

一、国家奖学金:品学兼优的学生,可申请参加国家奖学金的评选,额度为8000元/年·生。

二、国家励志奖学金：品学兼优的贫困学生，可申请参加国家励志奖学金的评选，额度为5000元/年·生。

第十四条 助学金及助学贷款

一、国家助学金：品学兼优的贫困学生，可申请参加国家助学金的评选，额度为3300元/年·生左右。

二、精准扶贫：在我院就读全日制高职的贵州户籍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除享受国家一档助学金外，还可根据情况享受如下资助项目：

1. 扶贫专项助学金：1000元/年·生。
2. 免（补助）学费：3500元/年·生。

三、助学贷款：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在生源所在地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每生每年可申请一次性办理不超过8000元的助学贷款。

四、学院还可以通过奖、助、勤、减、免、补等方式，帮助家庭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

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农业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农业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连军、卢雷

联系电话：0851-88409666、88403666、88195516

传真：0851-88195497

学院网址：www.gznyzyxy.cn

学院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水塘路3号

邮政编码：551400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安新区党武路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于2004年2月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隶属贵州省教育厅，前身是1978年成立的第一轻工业学校和1979年成立的第二轻工业学校。学院以高职教育为主体，同时举办职前职后培训，是集工程技术、信息技术、工艺美术、经济管理、旅游服务等为一体的综合性全日制公办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学院是教育部认定的国家级优质校，贵州省三所进入全国“双高”建设院

校之一。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分管招生工作的副院长任组长，招生就业办主任任副组长的高职综合评价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高职综合评价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的拟定，讨论和决定高职综合评价招生及录取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纪委书记负责的纪律监督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高职综合评价考试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2020年贵州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C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2020年贵州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3. 怀卡托国际学院(中外合作办学)报考要求：

(1) 英语学业水平考试达到B以上；

(2) 该类学费较高，精准扶贫考生不建议报考，确有意愿的考生需承担国家给予精准扶贫生免除学费以外部分。

4.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报考要求：

(1) 身高：男生168cm及以上，女生158cm及以上；

(2) 双眼视力(包含矫正视力)达到4.8及以上；

(3) 五官端正，听力正常，无色盲、无色弱、无口吃、无残肢、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性疾病。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1. 网上填报时间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2. 报考我院的考生持本人身份证、两张白底一寸免冠照到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事务服务中心(知行堂)领取准考证。考生必须持有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方能参加考试。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文化素质成绩(满分150分)为学业水平考试11门课程的平均成绩；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满分100分)采用面试方式(美术类测试素描、色彩)，检测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高职(专科)招生院校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

时间另行安排：

职业技能测试（满分 100 分）针对考生所报专业进行实际操作测试，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原则

1. 按照考试最终成绩，及专业报考特别要求，在学院分类招生专业计划中，根据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2. 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

3. 考生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前登录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网（网址：www.gzqy.cn）进入招生就业页面或登录微信搜索公众号“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点击“录取查询”查询考试成绩及拟录取结果。最终录取结果由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后公布，请关注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公示名单。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公办学校：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1. 学费：普通专业 3500 元 / 年 · 生，艺术类专业：7000 元 / 年 · 生。

2. 怀卡托国际学院（中外合作办学）：室内设计专业 22000 元 / 年 · 生，会计专业 15600 元 / 年 · 生，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15000 元 / 年 · 生。

3. 住宿费：800 元 / 年 · 生。

4. 预收教材费：700 元 / 年 · 生（据实结算，多退少补）。

第十三条 奖学金政策

1. 国家奖学金

奖励标准：8000 元 / 年 · 生。

基本申请条件：除国家奖学金所列条件外，其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社会实践、创新能力、综

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

2. 国家励志奖学金

奖励标准：每人每年 5000 元 / 年 · 生。

基本申请条件：除国家励志奖学金所列条件外，其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

3. 学院奖学金

学院利用事业收入资金设立学院奖学金，一等奖学金 3000 元 / 年 · 生，二等奖学金 1500 元 / 年 · 生，三等奖学金 1000 元 / 年 · 生。

第十四条 助学金政策

1. 国家助学金

资助标准：特别贫困 3800 元 / 年 · 生、贫困 3300 元 / 年 · 生、一般贫困 2800 元 / 年 · 生。

基本申请条件：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勤奋学习，积极向上；家庭经济困难，生活俭朴。

2. 勤工助学

勤工助学是指学生在学校的组织下利用课余时间，通过自己的劳动取得合法报酬，用于改善学习和生活条件的社会实践活动。学生在学有余力的前提下，向学校提出勤工助学的申请，接受必要的勤工助学岗前培训 and 安全教育，再由学校统一安排到校内的岗位上进行勤工助学活动。勤工助学金数额视岗位而定，勤工助学岗位不同，勤工助学金数额不同，分 600 元 / 月、500 元 / 月、400 元 / 月三档。

3. 教育精准扶贫资助

贵州省户籍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具有我院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生享受教育精准扶贫资助 4500 元 / 年 · 生（其中，免学费 3500 元 / 年 · 生，扶贫专项助学金 1000 元 / 年 · 生）。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党武路10号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办公室，邮编：550025，联系电话：0851-88308755、88308758，联系人：吴老师、孙老师、任老师、刘老师、杨老师、谢老师，学校网址：(http://www.gzqy.cn)，传真：0851-88308756。

贵州盛华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盛华职业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盛华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民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惠水县百鸟河数字小镇

贵州盛华职业学院是华人商界领袖，台湾爱国企业家王雪红、陈文琦夫妇捐资举办的一所非营利性公益慈善大学，国家计划内统一招生的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学校坚持“公益兴学·教育扶贫”的办学宗旨，以“诚信·爱心·高尚”为树人根本，以促进就业为导向，创新开展校企深度融合、产教一体化等教学模式，走在了现代职业教育改革的最前沿，被贵州省教育厅批准成为全省唯一的“现代职业教育改革创新试点院校”，是贵州省优质高职院校立项建设单位。获省级职业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三项，国家级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一项。第五届中

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省级赛区金奖二项，国家总决赛银奖一项、铜奖一项。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在贵州省招生考试的领导下，学院成立由分管院长负责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决定分类考试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校纪委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督查小组，负责监督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确保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得到维护。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登录贵州省高考分类招生网上填报志愿系统，可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满足报名条件的高中毕业生只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中职毕业生须参加全省统一、由各市州招办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含语文、数学、英语），成绩出来后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第一次测试：按通知，考生本人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到校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并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面试）。

第二次测试：按通知考生本人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到校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并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面试）。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试院的领导下，由学校组织测试，预录名单经省招生考试院审核批准，并在省招生考试院和学校网站公示。确定录取的考生，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新生享受同等待遇。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登记、学校公示后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精准扶贫新生奖学金

1.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可享受三年“零学费”

就读（政府给予3500元/年学费补助，学校给予3000元/年的学费补助），需按学年申请、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享受。在校期间，出现违法违规记录、不及格记录者取消学校学费补助资格；

2. 参加分类考试招生被录取的考生给予新生奖学金3000元；

3. 同时满足新生奖学金以上两项，只能按最高项享受，不得重复享有。

第十四条“爱心帮扶基金”及其他措施

1. 学校筹集大批资金设立“爱心帮扶基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无条件申请5000元帮扶基金（两次发放）；

2. 学校每年有大量爱心人士捐赠，帮助部分特困生解决学费和生活费；

3. 学校专设大量勤工助学岗位，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盛华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盛华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莫老师

电 话：0854-6323333 17708548106

传 真：0854-6323033

咨询QQ：800121578

网 址：<http://www.forerunnercollege.com/>

地 址：贵州省黔南州惠水县百鸟

河数字小镇

邮 编：550600 官方微信



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双桥路 1 号

学校简介: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创建于 1953 年,是一所以服务贵州粮油食品产业,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为办学宗旨的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学院坚持扎根贵州办学,围绕粮油食品产业对人才的需求,加强学科和专业建设。现有黔菜学院、金沙白酒学院、食品工程系、文化艺术系、马克思主义教学部、继续教育部等 11 个教学单位,高职共 22 个专业,建有黔菜研究院、乡村振兴研究院 2 个科研机构。现有教职工 300 人,高级职称占 38.8%,硕士占 26%,双师型教师比例为 48.1%。

学院正紧紧围绕“三大战略”“五张名片”,围绕“一带一路”“乡村振兴”“长江经济带”,坚持扎根贵州,服务粮油食品产业,努力建成高水平、有特色,人民满意、师生幸福的优质职业院校。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学校成立由院领导负责的高职分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及高职分类招生录取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负责制定学院高职分类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高职综合评价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项。

第五条 监督机构:学院成立由院党委负责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监察小组,负责监督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二)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志愿时间: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学生(应往届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志愿时间: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

的学生（应往届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要求的高中毕业生可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面试）。测试时间另行通知

（二）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高职（专科）招生院校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另行通知。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考生按规定的时间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和高职（专科）院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测试），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成绩按满分 100 分计算。考生在第二次填报志愿时应选择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录取时可使用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规则，遵循志愿、分数优先的原则，以 6 个专业志愿先后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一）录取成绩计算。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成绩由

“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中职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文化素质（综合）考试在录取成绩中所占权重为 50%。

（二）凡填报我院志愿的中职毕业生，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获奖考生须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获奖证书原件交我院招生办办理免试资格审核手续。

（三）我院将分类考试拟录取名册上报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并通过省招生考试院网站进行公示后再下载该名单在我院网站进行公示。确定录取的考生，享受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新生相同待遇。

（四）未被我院分类招生考试录取的中职毕业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的须于规定的时间到各市（州）原报名点进行文史（理工）类别确认。

（五）被我院“五年一贯制”转录录取的考生不参加分类招生考试。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学费、住宿费等收费项目及标准执行。（学费 3500 元 / 生 · 年；住宿费 1000 元 / 生 · 年；艺术类专业学费 7000 元 / 生 · 年）

第十三条 奖学金：国家奖学金标准 8000 元 / 人 ·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标准 5000 元 / 人 · 年；另外，我院设有学院奖学金，奖励各方面有突出表现的优秀学生。

第十四条 助学金：我院录取的新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贷款”，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学院设有勤工助学岗位等助学措施。在我院就读的本省户籍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按国家扶贫政策有关规定进行教育精准扶贫资助。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学校网站：<http://www.gzspzy.cn>

电子邮箱：gzspzy@gzspzy.cn

通讯地址：贵阳市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双桥路1号

邮 编：551400

联系电话：0851-85660105

联系人：雷老师：18083618100 陈老师：18096022585

尤老师：13885118385 钟老师：18308510374

龙老师：18198550852 邱老师：13765060821

应老师：15985116686 罗老师：17385813770

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学校

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龙井路1号

学校简介：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全日制

公办普通高校。学院隶属于贵州省水利厅，以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为主、中等职业教育为辅，同时举办继续教育。

学院秉承“自强崇实、德技双馨”的校训，奉行“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的育人理念，大力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人才培养模式。历经60多年的发展，学院培养了数以万计的技能型人才，被誉为“贵州水利人才摇篮”。学院位于贵阳清镇职教城，占地面积600亩，规划建筑面积31.4万平方米。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

学院设立由院领导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贯彻执行教育部和省招生委员会的有关招生工作政策，负责制定招生章程、招生规定和实施细则、确定招生规模和调整专业招生计划，领导、监督招生工作的具体实施，协调处理招生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招就处为学院招生领导小组的执行机构，其主

要职责是根据学院的招生规定和实施细则，编制招生计划，组织招生宣传和录取工作。

第五条 监督机构

学院设立由党委、纪检监察室、督察考评办组成的招生监督小组，对招生工作实施监督。在录取期间成立信访组，安排专人负责考生的信访、申诉、投诉处理工作。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1. 第一次网上填报志愿时间

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2. 第二次网上填报志愿时间

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

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高职（专科）招生院校要求的高中毕业生可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我院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3. 第一次填报考试时间及内容

考试类别	科目	时间
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测试	下午
高中毕业生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下午

4. 第二次填报考试时间及内容

考试类别	科目	时间
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测试	下午
高中毕业生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下午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具体原则

1. 专业录取办法

遵循考生填报自愿优先，以及充分满足考生意愿的原则进行录取工作。录取方式是根据填报专业志愿顺序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录取，若第一志愿未被录取的考生，按第二至第六志愿顺序进行投档录取。若六个志愿均不满足录取条件的考生，按服从调剂投档录取，未填报服从调剂的考生，作退档处理。

2. 优先录取条件

凡技能大赛获奖者、退伍军人、获得各种证书的特长生、学生干部、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经历的考

生、经省招生考试院审核的建档立卡贫困考生，请在考前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3. 免试录取条件

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免试申请资料，以就读中职学校上报到省考试院审核通过出具的凭证为准。

4. 录取成绩计算

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组成，中职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文化素质（综合）考试和职业技能适应性（技能）测试在录取成绩中所占权重为 75%+25%，即：两项总分之和计算录取成绩。

5. 分类考生待遇

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待遇相同。

6. 放弃录取申请

考生请在考试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带身份证原件和高考准考证，到学院招生就业处，提交放弃录取申请。

7. 录取结果查询

考生及时关注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或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站进行查询。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学费：3500 元 / 年，住宿费：A 户型 1100 元 / 年、B 户型 1200 元 / 年、书费（预收）600 元 / 人。

第十三条 奖学金情况

1. 国家奖学金

对象：高职二年级以上学生（名额每年由教育厅下发给各高职学校，再由学校决定受助学生）。

标准：每生 8000 元 / 年。

2. 国家励志奖学金

对象：高职二年级以上学生（享受国家助学金学生不能再享受此资助，名额每年由教育厅下发给各高职学校，再由学校决定受助学生）。

标准：每生 5000 元 / 年。

3. 学院奖学金

按照学院奖学金相关文件具体执行。

第十四条 助学金情况

1. 国家助学金

对象：贫困家庭学生。

标准：每生每年 2500 元 / 3000 元 / 3500 元（根据学生家庭实际情况区分档次）。

2. 教育精准扶贫

对象：农村建档立卡家庭学生。

标准：每生每年 1000 元专项助学金和 3500 元免（补）学费。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学校网址：<http://www.gzsdzy.cn>

通讯地址：贵州（清镇）职教城乡愁校区龙井路 1 号

邮 编：551416

2020 年贵州水院招生咨询 QQ 群号：683715097

咨询电话：

招生就业处： 郑老师 18984391009

王老师 15285157399

水利工程分院：杨老师 18984391201
刘老师 18096115083
土木工程分院：卢老师 18984391213
邹老师 18984391218

电力工程分院：王老师 18984391118
盛老师 18984808119
管理工程分院：陶老师 18984391096
龙老师 15338512898

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民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福泉市洒金北路

学院坐落于贵州历史文化名城福泉市洒金河畔，环境优美、设施先进、管理规范、特色鲜明，是家长乐送、学生乐学、教师乐教、企业乐用的“快乐校园”。

学院教学、生活设施齐全。学院从打造鲜花校园建设入手，建成了银杏大道、杨梅园、桂花坛、桃园，种植了大量芙蓉、杜鹃、玫瑰等植物，四季成荫、鲜花盛开，风景如画，是广大学生学习成长的理想场所。

学院现有专任教师 280 余人，其中副高级以上职称教师 60 余人，“双师双能型”教师 60 余人。

学院实行开门办学，走产学研结合的道路，与希望集团、上海大众、瓮福集团、川恒化工股份有

限公司以及贵州范围内 20 余家二甲及以上医院等 100 多家明星企业签订校企合作协议，建立实训就业基地，共同培养学生，为学生实习和高质量就业提供了广阔平台。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院长负责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分类考试招生录取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负责制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分类考试招生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分类招生工作监察小组，负责监督分类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符合贵州省分类考试招生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健康状况均符合教育部《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的考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进行填报。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分类招生考试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以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为准，技能适应性测试方式为我院对考生进行面试。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分按中职考生参加2020年分类文化综合考试考分折合为50分计算；职业适应性测试根据考生所报专业进行实际操作测试。

考生参加我院分类招生考试说明：

(一) 考生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到学院参加考核(面试、实操)。

(二) 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文化素质”使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方式：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采取“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综合评价方式录取考生。文化素质以高中学业水平给出评价价值占50%分值，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占50%分值，总100分。

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采取“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成绩相结合择优录取考生。文化综合考试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各占比50%，总分100分。学院认同中职毕业生在校期间获得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的专业。

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试院的领导下，由学院组织录取，录取名单报省考试院审核公示。确定录取的考生，享受与普通高考考试录取的考生相同待遇。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

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登记、学校公示后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国家奖学金：国家奖学金标准8000元/人/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标准5000元/人/年；另外，我院设有希望奖学金、学院奖学金，奖励各方面有突出表现的优秀学生。

第十四条 助学金2500-3500元/人/年，精准扶贫考生按照贵州省政策执行(直接免学费3500元/人/年·生活补助1000元/人/年)。

我院录取的新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贷款”，最高可免息贷款8000元/人/年；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学院设有勤工助学岗位等助学措施。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均

联系电话：0854-70123457025555

传真号码：0854-7017778

网址：<http://www.gzyyxy.com>

详细地址：贵州省福泉市洒金北路

贵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校概况

第三条 学校全称:贵州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云潭南路 3 号

贵州职业技术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成立的省属综合性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职业院校,先后荣获“省级示范性高职院校”和贵州省“文明单位”“绿色大学”“平安文明校园”“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优秀学校”“就业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2017 年被列入贵州省优质高职院校建设单位,是培养生产、建设、管理、服务一线高素质技术人才的摇篮。学校地处省会城市贵阳,教职员工 528 人,交通便利,环境优美,校园 Wi-Fi 全覆盖,教学设备先进,生活设施现代化。现有高职在校生 13215 人,秉承“自强、求知、力行、有为”的校训,探索出“双线育人、四方协作、五个融通”的人才培养模式,毕业生供不应求,历届毕业生平均初次就业率达 90% 以上。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試院的指导,负责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及考试工作,凡属考试、录取中的重大问题,须集体研究决定。

第五条 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对分类考试招生全过程实施监督,并广泛接受省招生考試院和社会的监督,严格遵守招生工作“六不准”“十严禁”和“30 个不得”等纪律规定,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维护广大考生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贵州省招生考試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一)空中乘务专业报考特别要求:女生身高 160cm(含)以上,男生身高 170cm(含)以上,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 4.7E,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身体裸露部位无明显疤痕,无纹身,无明显“X”或“O”型腿。

(二)民航安全技术管理专业报考特别要求:男女身高均在 160cm(含)以上,五官端正,形象气质佳,普通话标准,无纹身,无色盲。

(三)报考我校艺术类专业考生,艺术成绩由我校自行测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一)符合 2020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报名条件并取得高考报名资格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我省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会考)须

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二）符合2020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报名条件并取得高考报名资格的我省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条件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贵州省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有关规定。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第一次网上填报志愿时间另行安排；第二次网上填报志愿时间另行安排。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须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进入招生报名入口，选择“贵州职业技术学院”进行填报，每位考生根据《贵州省招生考试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可以选择6个专业志愿填报。

报名完成后，考生可在我校官网查询符合考试资格的名单。第一次网上填报志愿考生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到我校进行现场确认并领取准考证；第二次网上填报志愿考生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到我校进行现场确认并领取准考证。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第一次填报考试时间另行安排，第二次填报考试时间另行安排。（一）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高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会考）成绩（11门课程的平均成绩）。（二）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考试时间由全省统一安排，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填报我校志愿的中职毕业生请按规定时间到所在市州招办统一参加文化综合考试。考试为“语文+数学+英语”综合卷（语文120分，数学100分，英语80分，总分30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三）高中毕业生和中职毕业生的职业技能测试统一由学校安排，采用面试的方式，检测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专业学习的基础潜能，《考试大纲》于3月16日前在学校官网公布。（四）非一专业志愿有报考艺术类、空中乘务和民航安全技术管理的考生均须到相应专业参加专业测试，没有参加专业测试或测试成绩不合格的，不予调剂到此类专业。

第十条 免试条件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校对口或相近专。免试生名单由教育厅审查确定，通过审查符合免试条件的考生须将身份证复印件及获奖证书复印件提交给报读专业所在学院。

第十一条 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在参加职业技能性测试时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经审查公示后，在与其他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一）本省户籍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贫困卡等）。

（二）退役军人（《退出现役士兵证》等）。

（三）在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及以上考生、在省级及以上比赛经历且在比赛中获得集体项目前六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三名的考生、在地州级比赛中获得集体项目或个人项目前三名的考生（参数次序册、成绩公告单、获奖证书、奖牌等）。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二条（一）普通高中毕业生：高中学业水平评价分值和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各按50%计算，总分100分；中职毕业生：文化素质考核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各按50%计算，总分100分。（二）根据考生两项考核的总分值和德智体的全面考核，结合考生志愿、专业招生计划及专业报考特别要求，分专业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三）根据录取规则，普通专业调剂时可互认，艺术类、空中乘务和民航安全技术管理专业调剂以专业测试成绩为依据，不能互认。（四）参加分类考试第一批次考试的考生在4月初、第二批次的考生在4月下旬，可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或学校官网查询录取公示结果。（五）4月份学校将通过手机平台按照录取批次发放录取短信。8月下旬经高考录取系统正式录取后，发放加盖学校招生录取专用章的《录取通知书》，并经邮政特快专递寄送至录取考生预留通讯地址。

第十三条 经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考试。分类考试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在校待遇、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未被录取的中职毕业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的须到各市（州）原报名点进行文史（理工）类别确认。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四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艺术设计、歌舞表演（音乐方向）、歌舞表演（舞蹈方向）、播音与主持、环境艺术设计、数字媒体艺术设计等专业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7000元，其他各专业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3500元。

第十五条 奖助学政策

（一）符合条件的学生在校期间可申请各类奖学金和助学金，国家奖学金（额度8000元/年）、国家励志奖学金（额度5000元/年）、校内奖学金（额度分1000元/年、800元/年、600元/年）、国家助学金（平均额度3300元/年）、校内助学金（额度1000元/年）、国家助学贷款（每年8000元以内的一次性贷款）、校内困难学生补助（每月300元）等。同时，学校还提供大量的校内勤工助学岗位。

（二）贵州省教育精准扶贫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在学校就读期间，享受扶贫专项助学金，标准为1000元/年；免（补助）学费，标准为3500元/年。

（三）报读我校的退役军人，予以免除学习期间

的学费、住宿费、书本费，由学校对符合投保条件的退役军人代交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大学生平安保险，一次性补贴床上用品350元/生，优先申请国家和校内奖助学金。入伍、退役复学学生可申请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补偿和学费资助。

第八章 学历证书颁发

第十六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八条 本章程由贵州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联系方式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云潭南路3号

邮编：550023

咨询电话：0851-84827117、86867111

学校网址：<http://www.gzvti.com/xysy.htm>

贵州职院招生咨询QQ群：101252852

634159366

638257909

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

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院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职教城时光校区将军石路1号

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直属贵州省教育厅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学院位于贵阳市清镇职教城风景如画的红枫湖畔，毗邻国家4A级景区时光贵州古镇，占地面积500余亩，建筑面积21.5万平方米。下设机械工程系、电气自动化系、汽车工程系、建筑工程系、经济管理系、贵州省机械工业学校等八个教学单位，开设有计算机应用技术、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电梯工程技术、会计、建筑工程技术、工程造价、建设工程管理、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机械制造与自动化、药品生产技术等24个专业，拥有数控、汽车两个国家级实训基地。学院是中国机械行业发展中心授予贵州省的唯一全国机械行业骨干职业院校，有专任教师400余人，外聘多名企业经验丰富的实训指导教师，各类在校生13000余人。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在省招生考试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由学院成立以分管院长任组长的分类招生考试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

第五条 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全过程由学院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并接受省招生考试院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严格遵守招生工作“六不准”“十严禁”和“30个不得”等纪律规定，切实维护招生考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对考试招生过程中发现的各种违规行为，要依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严肃处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对违规招生带来的遗留问题由学院承担全部责任，并依据《普

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6号）追究责任。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根据《专业目录》中我院招生代码及专业计划，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填报。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在我院还有招生计划的情况下，依照第一次网上志愿填报的要求填报。

报名结束后，我院官网将公示符合参加我院2020年分类考试的考生名单。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方式

1.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由各市州招办组织。
2. 第一次分类考试（测试）：职业技能测试考试时间（中职毕业生参加）另行安排。此次考试针对考生所报专业对其进行实际操作测试。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考试时间（高中毕业生参加）另行安排。此次考试采取面试的方式，检测该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

3. 第二次分类考试（测试）：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考试时间（高中毕业生参加）及职业技能测试考试时间（中职毕业生参加）另行安排。

4. 第一、二次分类考试（测试）考试地点：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考生需考前半小时以前携带本人第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到学院所报专业系部查询考场和凭身份证参加考试，也可在考试前登录学院官方网站查询。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1. 按照考试最终成绩及专业报考特别要求，在学院分类招生专业计划中，按“志愿优先”的原则，以填报志愿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如果某专业计划未录满，可在未达到所填专业录取要求的“愿”服从调剂考生中进行调剂；对未达到所填专业录取要求的“不”服从调剂考生将不予录取。

2. 录取分数计算

高中毕业生：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后，以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的语文、数学、英语成绩总和占 50% 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占 50% 计算总分。（全部考试分数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计算。）

中职毕业生：以参加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的语文、数学、英语成绩总和占 50% 加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占 50% 计算总分（全部考试分数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计算）。

在考生分值完全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考试分数高的同学，若此情况下有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考试的分数完全相同的同学，依次优先录取语文、数学、英语成绩分数高的同学。

3.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具体免试名单，以教育厅审核下发为准。

4. 学院执行 2020 年贵州省招生主管部门对考生的加分政策。

5. 高中毕业生及中职毕业生外语语种为英语。

身体及健康状况的要求：执行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制订并下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相关补充规定。要求考生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符合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的基本条件，不限男女生比例。

6. 录取结果将在我院官网进行公示。

第十一条 经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我院学生可享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其中“国家奖学金”8000 元 /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 元 / 年；国家一等助学金 3800 元 / 年，国家二等助学金 3300 元 / 年，国家三等助学金 2800 元 / 年；学院还设立“学院奖学金”，其中一等奖奖学金 1200 元 / 人，二等奖奖学金 1000 元 / 人，三等奖奖学金 800 元 / 人。

第十四条 对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建档立卡的家庭贫困生可享受 3500 元 / 年的免学费、1000 元 / 年的专项精准扶贫助学金。学院还可通过勤、减、免、补，如校内免学费、校内勤工助学等方式，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负

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人：卢老师 13765097672
胡老师 18985199051 张老师 15286046612
联系电话：0851-82774112、82774253
传真：0851-82774112

学院网址：<http://www.gzzbzy.cn>
学校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职教城时光校区将军石路1号
邮编：551400

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校概况

第三条 学校全称：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县双水街道办事处以朵居民委员会以朵大道160号(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学校情况简介：

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是2018年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并通过教育部备案的一所全日制公办普通专科院校。学校以全日制普通专科教育为主,同时举办中等师范教育。学科门类有幼儿师范类、艺术类和信息技术类。

学校地处“中国凉都”六盘水双水城区,占地面积934.17亩,建筑面积24万平方米,总投资11.7亿元。校园青山环绕、绿树掩映、绿草如茵,

智能化、数字化的元素与自然深度融合。

学校教师编制数238人,其中研究生学历以上教师32人,副教授20人,省级教育名师1人,专业教学团队7个,在校生3000余人。学校开设有学前教育、现代教育技术等七个专科专业,同时开设有五年一贯制学前教育专业和幼儿保育中职专业。

学校在做优学前教育专业及现代教育技术专业的基础上,做强艺术设计、美术和舞蹈表演等其它专业,培养具有深厚人文情怀、严谨科学态度、创新发展精神、教学实践能力扎实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为基础教育和经济社会的发展服务。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在省招生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招生工作的领导,并成立由学校招生办和招生监察部门负责人为主的招生录取工作组,凡属考试、录取中的重大问题,须集体研究决定。招生就业处是学校组织实施招生及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学校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五条 监督机构：学校成立由校纪委书记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监督小组,负责监督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普通高中毕业生：参加2020年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二、中职毕业生：参加2020年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三、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思想政治品德应符合教育部及贵州省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等要求。

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由考生所在学校或单位（社会考生由乡镇、街道服务中心）根据考生本人的表现，实事求是地进行综合评价。

考生评价的标准：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品行端正；努力学习，身心健康；尊敬师长，团结同学。评价分为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对受过刑事处罚、治安管理行政处罚或违纪处分的考生，要提供所犯错误的事实、处理意见和本人对错误的认识以及改正错误的表现等翔实材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属于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

1. 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或参加邪教组织的；
2. 触犯治安管理处罚法，受到治安管理处罚且情节严重、性质恶劣的。

四、身体健康考核

参加我校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均须参加各市（州）招生办组织的体检。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第一次填报

凡符合报考我校分类考试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我校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填报志愿。

二、第二次填报

凡符合报考我校分类考试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我校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填报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测试时间

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测试）

科目	测试对象	地点
职业适应性测试	高中毕业生	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职业技能测试	中职毕业生	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注：如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变化，请关注我校官方微信公众号和官方网站通知。

官方网址：<http://www.lpsysf.cn>

微信号：gh_bcfa985a0775

二、准考证领取：请考生于规定通知时间，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到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招生就业处领取，签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考试承诺书》。

三、测试内容及评价方式

（一）普通高中毕业生：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我校要求的高中毕业生可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二）中职毕业生：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

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我校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安排。

(三)考生按规定的时间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和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测试)，职业技能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艺术、体育)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考生在第二次填报志愿时应选择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录取时原则上可使用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

(四)对高中生的职业适应性测试，原则上采取面试的方式，检测该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我校不再对考生进行文化考试。对中职生的职业技能测试要针对考生所报专业对其进行实际操作测试。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工作

一、录取成绩计算及录取原则

(一)普通高中毕业生：按文化素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成绩平均分+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计算。

中职毕业生：按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成绩+职业技能测试成绩计算。

(二)根据考生两项考核的总成绩，按照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总分相同，出现并列，则依据文化素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成绩平均分或文化综合考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考生所填报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的，根据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我校未录满专业内进行调剂录取；若不服从调剂的，则做退档处理。

二、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三、免试生录取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校对口或相近专业，具体名单以省教育厅下发为准。

第十一条 我校将分类考试招生拟录取名册上报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并通过省招生考试院网站进行公示。学校将下载省招生考试院网站上公示的名单在本校网站上进行公示。对报考我校分类考试的考生，若被我校录取，不予退档。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未被录取的中职毕业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的须到各市(州)原报名点进行文史(理工)类别确认。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所有专业收费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奖学金政策：学校设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及校级奖学金等，严格按有关规定评选。

第十四条 学校资助政策：执行国家有关“奖、助、勤、免、补、减”政策，贫困家庭学生可直接向学校申请相关助学金及“精准扶贫”相关资助，为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开通“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绿色通道。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谢老师 胡老师

二、联系电话：0858-86824860858-8681458

三、传真：0858-8681259

四、纪检监督投诉电话：0858-8681578

五、官方网址：<http://www.lpsysf.cn>

六、官方微信公众账号：gh_bcfa985a0775

七、学校详细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县双水街道办事处以朵居民委员会以朵大道160号（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八、邮编：553001

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钟山大道西段1119号

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是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学院现有教职工461人，具有正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6人，副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116人，硕士研究生学历74人，双师素质教师150人，贵州省职教名师2人，省级优秀教学团队1个，全日制在校生8000余人，毕业生就业率达93%以上，用人单

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达95%以上，建成省级骨干专业3个、重点专业群1个。近3年来，400余名师生参加全国、全省技能大赛，获国家级和省级三等奖以上88项。基本形成了办学规模适应、专业结构合理、教学设备先进、教师队伍稳定、服务能力较强、具有发展潜力的高职业院校。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在省招生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学院成立由院长、分管院长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贯彻落实教育部招生工作的有关政策，全面领导学院招生录取工作，研究制定学院有关招生录取工作规定，决定招生工作重大事项，执行学院招生工作决议，并监督招生工作的具体实施。

第五条 监督机构：学院纪委和监察部门负责招生录取全程监督工作，确保招生录取工作公平、公正，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

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 参加贵州省2020年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并取得高中毕业证书(其中报考护理、助产专业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须含一门B等及以上等第)。

(二) 参加贵州省2020年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职高、技校毕业生。

(三) 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健康状况均应符合教育部、《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须登录贵州省教育考试院网站,根据贵州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内容及地点

(一)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普通高中

普通高中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

(1) 文化素质评价:使用贵州省高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需完成11门课程考试成绩,达到8科C等以上等第的考生,(其中报考护理、助产专业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含一门B等及以上等第)”。

(2) 普通高中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时间:第一次填报志愿的考生须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第二次填报志愿的考生须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考查考生综合能力、职业倾向及对学校和专业知识的了解等。

2. 中职、职高、技校生

中职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

(1) 文化综合考试由贵州省教育考试院统一命题、评卷,考试由各市州教育考试院组织实施,考试时间另行安排。考试总分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2) 职业技能测试:第一次填报志愿的考生须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第二次填报志愿的考生须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考查考生专业基础技能。

(二) 考试地点

1. 中职生文化综合(语文、数学、英语)考试地点由各市州教育考试院统一安排。(具体地点待各市州教育考试院另行通知)

2. 高中生、中职生技能测试地点在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请考生于测试前一天,携带本人身份证到学院领取。

★ 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时间及安排

考生类别	日期	科目	地点
中职生		文化综合 (语文、数学、 英语)	待各市州教育考试院另行通知
高中生 中职生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	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第一次填报志愿的考生参加测试)
高中生 中职生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	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第二次填报志愿的考生参加测试)
★请考生携带身份证领取准考证及参加考试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以文化素质(文化综合考试)及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两项综合,录取工作在省招生委员会的领导下,在学院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下,遵循“公平、公正、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

(一) 录取说明

1. 我院预录时,根据考生专业志愿和招生计划,

分专业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考生所填专业志愿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根据考生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未完成招生计划的专业中调剂，若不服从专业调剂则不予录取。

2. 录取成绩计算

(1) 应往届高中生：综合测评成绩总分 250 分 = 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11 门课程平均分）+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为 150 分制，职业适应性测试为 100 分制。普通高中毕业生最终考试成绩为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总和的平均分 $\times 60\%$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 $\times 40\%$ 计算总分，择优录取。总分相同情况下，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分数高者优先录取，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相同，则按语数外单科成绩进行排序，即先看语文，若分数相同则再看数学和外语。

(2) 应往届中职生：综合测评成绩总分 200 分 = 文化综合考试成绩（3 门课程平均分）+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为 100 分制。中职生最终考试成绩为文化综合成绩总和 $\times 50\%$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times 50\%$ 计算总分，择优录取。总分相同情况下，文化综合考试成绩分数高者优先录取，文化综合考试成绩相同，则按语数外单科成绩进行排序，即先看语文，若分数相同则再看数学和外语。

3.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上报材料由省教育厅组织审核。

4. 参加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均须参加各市（州）招生办组织的体检。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 录取步骤

录取结果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录取结果报贵州省考试院备案。

1. 我院将分类考试招生拟录取名册上报省考试院审核，在省考试院网站进行公示。我院下载省考试院网站上公示的名单在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招生信息网上公布。

2. 未被录取的中职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

务必到报名点进行文史或理工类别确认。

第十一条 经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收费标准：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奖学金情况：学院严格按有关规定评选国家级奖学金 8000 元 / 人 / 每年，国家励志奖学金 5000 元 / 人 / 每年，学院还设有院级奖学金，奖励各方面有突出表现的优秀学生。

第十四条 助学金情况

1. 国家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以申请办理国家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解决学费与住宿费。符合条件的学生每人每学年可申请不超过 8000 元贷款。

2. 国家助学金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申请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每年平均 3000 元资助。

3. 精准扶贫资助

属于我省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学生可直接免除学费，还可以获得每年 1000 元专项助学金资助。

4. 勤工助学：学生在学校的组织下利用课余时间，通过校内勤工助学取得合法报酬，用于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习和生活。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学生相同。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学院网址：<http://www.lpszy.cn>

联系人：龙老师、卢老师、石老师

咨询电话：0858-83321328332655

传真：0858-6709975

邮编：553001

学院详细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钟山大道西段 1119 号。

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凯里市校区（凯里市经济开发区凯开大道 1009 号，邮编：556000），贵州省丹寨万达校区（丹寨县金钟经济开发区长兴大道，邮编：557500）。

学院简介：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是 2001 年 8 月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成立的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技术学院，是省级示范高职院校，全国首批创新创业典型经验 50 强高校。位于贵州省凯里市，校园占地面积 1503 亩，校舍建筑面积 30 万平方米。在编教职工 715 人，其中专任教师 529 人，教授、副教授职称 200 人，博士、

硕士生 84 人，“双师”教师 399 人。目前设有 10 个教学系，开办有护理、临床医学、药学、口腔医学、会计、旅游管理、工艺美术品设计、建筑工程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园艺技术等高职专业 40 个。面向全国 16 个省市招生，现有在校生 1 万余人。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院长负责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统筹制定学院各项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招生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纪委书记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监察小组，负责监督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严格遵守招生工作“六不准”“十严禁”和“30 个不得”等纪律规定，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财务管理、会计、审计、电子商务、学前教育专业就读校区为丹寨万达校区，其他专业为凯里市校区。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贵州省 2020 年普通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部分专业要求相关高中学业水平课程考核达到相应等第要求，具体要求见分类招生专业目录。

2. 参加贵州省 2020 年高考报名（中职升高职）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和技工学校毕业生），医药卫生类专业要求中职毕业专业为医学及医学相关的应往届毕业生，具体要求见分类招生专业目录。

3. 参加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均须参加各市（州）招生办组织的体检。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规定执行。色盲、色弱考生不得报考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报考护理专业考生身高要求女生 155cm 以上，男生 163cm 以上。助产专业考生身高要求女生 155cm 以上。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学院招生章程进行网上填报志愿，可填报一所院校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学院招生章程进行网上填报志愿，可填报一所院校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内容及时间安排

1.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时间

（1）领准考证时间：测试前 1-2 天短信方式通知考生在学院招生信息网（<http://aoff.qdnpt.com>）查看具体安排，按要求打印准考证。

（2）测试时间

第一次测试时间（具体见准考证）。

第二次测试时间（具体见准考证）。

（3）测试地点：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凯里市校区（贵州省凯里市经济开发区凯开大道 1009 号）。

2.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

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考试地点、考场见准考证。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3. 考试内容：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考核方式。

（1）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文化素质测评使用高中学业水平 11 门课程考试成绩，不再进行文化考试。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主要检测该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考核方式为面试，分值 100 分。

（2）中职毕业生的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职业技能测试要针对考生所报专业对其进行实际操作测试，考核方式为实操，分值 100 分。

（3）体艺考生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可用省统一考试的体艺成绩。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原则

1. 遵循“公平、公正、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

2. 以文化素质（占 60%）和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占 40%）两项综合评定形成百分制总成绩，即总成绩 = 文化素质成绩（高中生学业水平 11 门课程平均成绩或中职生参加语文、数学、英语三科考试平均成绩）× 60% + 职业技能（适应性）成绩

×40%。

3. 结合考生志愿和招生计划，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择优录取。即按考生第一专业（考试测试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如第一专业志愿录不满时，依次录取第二专业志愿考生；如考生所报专业志愿未能录取时，服从专业调剂者，可调剂录取到其他尚有计划缺额的专业，录取人数不超过公布招生总计划；不服从专业调剂者，作退档处理。

4. 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试院的领导下，由学院组织录取，录取名单上报省教育考试院审核公示。确定录取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新生相同。

5.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的高职（专科）招生院校。各高职（专科）院校上报材料由省教育厅组织审核。

第十一条 经学院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非艺术类专业学费3500元/年，艺术类专业学费4000元/年，住宿费1100元/年。

第十三条 奖学金：国家奖学金标准8000元/人·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标准5000元/人·年；另外，我院设有学院奖学金，奖励各方面有突出表现的优秀学生。

第十四条 助学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申请2800-3800元/年的国家助学金；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可申请最高8000元/年的“生源地贷款”；教育精准扶贫资助：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享受贵州省教育精准扶贫免学费3500元/年，享受1000元/年扶贫专项助学金。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学院设有勤工助学岗位等助学措施。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人：杨老师、郑老师、吴老师。

联系电话：0855-8585086、8366702

传真：0855-8585086

网址：<http://www.qdnpt.com>

<http://aoff.qdnpt.com>

学院地址及邮编：贵州省凯里市校区（凯里市经济开发区凯开大道1009号，邮编：556000），贵州省丹寨万达校区（丹寨县金钟经济开发区长兴大道，邮编：557500）。

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

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黔南民族医学高

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校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都匀市匀东镇杉木湖大道东段 11 号。

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创建于 1985 年 11 月，是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学校，是国家教育部、卫生部首批“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改革试点院校、全国国防教育特色学校。学校位于“全国优秀旅游城市”——都匀市。学校承担国家教育部教学改革项目 1 个，国家财政部重点支持专业 2 个，省级特色专业 2 个，省级精品课程 3 门，省级实验室 4 个；有国家级、省级、州级培训基地 7 个，三甲附属医院 2 个，教学实习基地 82 个。现有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学、护理、助产、药学、中药学、药品生产技术、医学检验技术、医学影像技术、口腔医学技术、药品经营与管理 12 个招生专业，面向全国 24 个省（市、自治区）招生。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学校成立由校长担任组长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分类考试招生章程、政策及招生计划，决定招生工作过程中的重大事宜。

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分类考试招生办公室在学生处，负责分类考试招生的具体事宜。

第五条 监督机构：学校纪委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必须达到 5C+3B 等及以上等第。

（二）艺术、体育特长生参加当年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专业考试并成绩合格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达到 6C+2B 等第及以上可以报考。

（三）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中职毕业生。

（四）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色盲、色弱考生不得报考医学及医学相关专业；报考护理专业考生身高要求：男生不低于 165cm，女生不低于 153cm；报考助产专业女生不低于 153cm，其他专业身高不限。

（五）助产专业只招收女生，其他专业男女不限。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校的招生章程填报志愿。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再次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重新填报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报考我校分类考试招生的中职生须持有效身份证及复印件、1 张小二寸蓝底相片、中职毕业证书或学校出具的学籍证明到我校行政楼大厅进行

考试资格审核、体检、领取准考证。学籍证明须注明就读专业。

(二) 报考我校分类考试招生的普通高中学生须持有效身份证及复印件、1张小二寸蓝底相片到我校行政楼大厅进行考试资格审核、体检、领取准考证。

(三) 符合加分条件考生须同时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到我校就业处进行加分资格审核确认。

(四) 符合免试条件考生须持相关证明材料到我校招生就业处进行免试资格审核确认。

(五) 通过考试资格审核的考生须到我校参加学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具体安排见我校官网通知。

(六) 第二次填报考生到我校进行现场考试资格审核、体检、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安排。

(七) 考试内容:

1. 对高中生的职业适应性测试,采取面试的方式,检测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测试范围为职业兴趣、职业潜能、个人特长、表达能力、思考能力等综合素质。

2. 对中职生的职业技能测试为针对考生所报专业对其进行实际操作测试。

3. 中职生必须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

优录取。未完成的招生计划,报省招生考试院批准后可以

(三) 在校期间荣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以免试报读我校对口或相近专业。

(四) 荣获贵州省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三等奖的中职生,综合测评成绩加3分,相同分数优先录取。

(五) 获得报考专业职业资格证书的中职毕业生,综合测评成绩加2分,相同分数择优录取。

(六) 艺术、体育类特长生参加2020年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专业考试并成绩合格的,在录取时给予总分加1分,相同分数优先录取”。

各类加分项目成绩不累加。

(七) 录取成绩计算

1. 普通高中毕业生:综合测评成绩(总分250分) = 文化素质(高中学业水平测试11门课程成绩平均分)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100分)。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2. 中职毕业生:综合测评成绩(总分200分) = 文化综合考试成绩(3门课程平均分) + 职业技能成绩(100分)。职业技能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原则

(一) 严格遵守教育部和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有关招生录取工作政策和规定。坚持“阳光招生”,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按照“公平竞争、公开选拔、公开程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录取。

(二)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本校各专业分类招生考试成绩互认,在专业志愿优先的前提下,按照“文化成绩 + 职业技能成绩”综合测评成绩择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学校开展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校内奖学金以及各级各类评优评先活动,表彰奖励优秀学生。

第十四条 学校开通绿色通道保障入学。对贫困学生执行国家助学金、教育精准扶贫、勤工俭学、社会资助、困难补助以及学费缓、减、免等资助政策。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老师 罗老师 马老师

联系电话：0854-830866182825078516321

传真号码：0854-8282507

学校官址：<http://www.qnmc.cn>

通讯地址：贵州省都匀市匀东镇杉木湖大道东段

邮政编码：558000

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校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黔南州贵定县金南新区

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是贵州省较早培养、培训师资的专业学校。学校占地面积 600 多亩，现有在校学生一万余人，学校秉承“立德树人、和谐兴校”的办学思想，狠抓教育教学质量，注重学生综合素质的全面发展，始终把为学前教育、基

础教育等培养合格师资作为学校的首要任务，在专业建设和办学特色中突出师范性、民族性和艺术性，并与专业性高度融合，为贵州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我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招生工作副校长担任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招生工作过程的重大事宜，组织领导黔南幼专分类招生工作。招生就业指导处是学校组织实施招生及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学校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五条 监督机构。为实现公平公正原则，维护招生录取公信力，学校纪检监察负责对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并接受省、州招生监察部门的业务指导。建立健全监督机制，确保招生录取工作在阳光下运行，对招生录取工作中违反招生工作程序和纪律、徇私舞弊的部门及个人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与考试

第七条 报名对象及条件

一、报名对象

参加2020年全省普通高考报名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二、报名条件

1. 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口齿清楚,面部没有明显疤痕,身体无纹身,四肢健全,能完成体育、舞蹈、琴法、声乐、绘画等艺术课程的学习。

2. 高中生须取得高中毕业证(应届毕业生须2020年7月前取得毕业证),完成高中阶段11门课程的考试且成绩都达C等及以上等第。

3. 中职生须取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证(应届毕业生须2020年7月前取得毕业证)。

4. 报考学前教育专业的高中考生,除满足条件1、2外,高中阶段学业考试成绩中语文、数学、英语3科至少有1门达B等第、其他八门课程还需至少有一门达到B等第。

5. 报考早期教育、语文教育、数学教育、英语教育专业的高中考生,除满足条件1、2外,高中阶段学业考试成绩中语文、数学、英语3科至少有1门达B等及以上等第。

6. 报考我校音乐教育、音乐表演、美术教育、美术、舞蹈表演、体育教育专业的高中考生,除满足条件1、2外,还必须参加全省统一的专业术科考试,且成绩达到专科合格成绩及以上。

7. 报考我校音乐表演、舞蹈表演、美术、环境艺术设计专业的中职考生,除满足条件1、3外,还必须参加我校组织职业技能测试(含专业术科考试)和文化综合考试,且成绩达到我校划定的合格成绩及以上。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报名时间

第一次填报志愿时间另行安排。

第二次填报志愿时间另行安排。

二、报名方式

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须按照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公布官方网站,进行网上填报。

第九条 资格审查与测试安排

一、资格审查

学校严格按照考试院公布的招生章程,对报考学生进行资格审查,于学校组织测试前将审查合格的考生名单公布在学校官方网站,考生应及时登录学校官方网站查看,到校领取准考证后按要求参加测试。

二、准考证领取

1. 领取准考证时间:测试前1-2天。

2. 领取准考证地点:贵州省贵定县金南街道黔南幼专招生就业指导处办公室。

三、测试项目及要求

1. 高中毕业考生只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 中职毕业考生须参加职业技能测试和全省统一的文化考试,文化考试成绩合格线由我校招生领导小组根据当年考试结果及招生计划划定。报考音乐表演、舞蹈表演、美术、环境艺术设计专业的中职考生,在职业技能测试加试专业术科考试。

3. 高中生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和中职生职业技能测试成绩需达到合格成绩24分,满分40分。

四、测试时间及地点

1. 中职考生文化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2. 第一次职业技能适应性(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3. 第二次职业技能适应性(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4. 测试地点:高中生测试地点详见高中毕业生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准考证;中职生测试与考试地点详见中职毕业生职业技能测试准考证与中职生文化综合考试准考证。

五、测试内容与分值

职业技能适应性(职业技能)测试内容:口语表达、沟通能力、专业素质、特长展示,测试成绩

满分 40 分。

第六章 录取规则

第十条 录取原则：学校严格遵守教育部和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有关招生录取政策和规定，严格遵守招生工作“六不准”“十严禁”和“30个不得”等纪律规定，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的原则开展录取工作。

第十一条 成绩计算与录取办法

一、分类考试总成绩为 100 分。

成绩计算公式如下：

1. 高中毕业生分类考试总分 =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的语文、数学、外语 3 科成绩的平均分（折算为百分制）× 60%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总分 40 分）。

2. 中职毕业考生分类考试总分 = 全省统一的文化考试成绩中的语文、数学、英语 3 科总成绩除 3 × 60%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总分 40 分）。

3. 总成绩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

二、录取办法

考生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达到合格线后，根据考生的总成绩和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总分相同，则依据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三、专业调剂

当填报专业录取满额时，根据考生填报志愿情况，服从专业调剂的，根据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调剂到我校其他未录满专业进行录取；不服从专业调剂的，作退档处理。

四、录取通知书寄送

经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后录取我校的考生，我校用邮政 EMS 专线寄送录取通知书。寄送时间：2020 年 8 月（具体以邮发时间为准）。

第十二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三条 学校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收费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四条 奖学金情况：设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学校奖学金等类别，学校按照相关规定评定和奖励。

第十五条 助学金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申请助学贷款、国家助学金、教育精准扶贫资助等，学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奖、助、贷、勤、减、免、补”政策，不断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帮助贫困学生解决学习、生活中的困难。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六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参加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新生，其招生性质、在校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与参加全国统一考试录取的新生待遇完全相同。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八条 本章程由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联系方式

1. 录取咨询电话：0854-49696750854-4956899

2. 监督投诉电话：0854-4956599

3. 资助贷款咨询电话：0854-4969306

4. 交费咨询电话：0854-4956399

5. 学校网址：www.qnyzh.cn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校全称：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学校

学校性质：公办

招生层次：高职（专科）

学校地址：贵州省都匀市绿茵湖产业园区

我院是贵州省人民政府于 2001 年 8 月批准建立的综合性全日制公办高职（专科）学校，坐落在全球绿色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都匀市。学校占地面积 1185 亩，校园内山水相连、绿树成荫，绿地率达 70% 以上，享有“花园式学校”美誉，2019 年 11 月黔南州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为 AAA 级研学旅游景区。是教育部首批命名的全省高职高专唯一的“国防教育特色学校”，是入围省教育厅评审的全省优质高职院校。学院师资力量雄厚，学生技能突出，近年来，有 200 余名师生在全国、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奖。

学院是第 25 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计算机信息高新技术考试站，是贵州省住建厅批准在州市建立的全省第一批“八大员”培训基地，贵州省文化厅批准的“都匀毛尖茶手工茶制作”非遗传承人培训基地，黔南会计电算化人员培训基地，黔南电子商务人员培训基地，黔南直招士官培养基地。现有

在校生 12000 余人，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 95% 以上。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院长为组长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还专门成立了由分管院领导为组长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方案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分类考试招生的考核和录取等重大事项。由学院招生就业处具体组织实施。

第五条 学院纪委和监察部门全程监督与指导招生工作，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考条件

（一）参加 2020 年全省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 8 门课程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二）参加 2020 年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含中技）毕业生。

（三）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条件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贵州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有关规定》。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志愿时间另行安排。

第二次填报志愿时间另行安排。

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含中技）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志愿填报网站，根据《贵州省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院分类考试招生章程填报我院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考试时间

第一次填报志愿的考生须到我院指定考点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第二次填报志愿的考生须到我院指定考点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 考试内容

（1）普通高中毕业生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即学生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高中毕业证书。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由我院组织，总分100分，采用面试的方式进行。

（2）中职（含中技）毕业生

中职（含中技）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全省统一评卷，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职业技能测试由我院统一组织考核，针对考生所报专业进行实际操作测试。

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考生按规定时间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和我院高职（专科）职业技能测试。

（3）参加全省普通高考艺术类专业统考并取得合格成绩的考生，可报我院艺术专业的分类考试招生，以省统考成绩作为相应艺术专业的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报考艺术专业的中职毕业生，专业考试须参加2020年我省普通高考艺术类专业考试。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专业培养对外语的要求：英语、日语。

第十一条 批准招收男女生比例的要求：各专业男女不限。

第十二条 身体及健康状况的要求

按照贵州省招生委员会、省卫生厅、省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关于做好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的意见》执行。

第十三条 根据《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黔招委[2019]34号），按“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综合评价原则，录取成绩由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相加。其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文化考试成绩）占50%，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占50%，按总分从高到低录取，录满为止。

第十四条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

第十五条 考生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低于60分，学院不予录取。

第十六条 录取公示

录取名册经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后，在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和学院网站公示。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的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七条 学费收取标准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普通类专业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3500元。艺术类专业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7000元。

第十八条 奖学金情况

符合申报条件学生可申请国家奖学金标准8000元/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标准5000元/年；同时还可申请院级奖学金。

第十九条 助学金情况

我院录取新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

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贷款”；持精准扶贫卡学生，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可申请国家助学金（2500元、3000元、3500元）；学院为困难学生提供若干勤工助学岗位、设立春风基金帮助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第八章 学历证书颁发

第二十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高职（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章程由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二十三条 联系方式

学校网址：<http://www.qnzy.net>

通讯地址：贵州省都匀市绿茵湖产业园区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电话：0854-861060615885596440 联系人：高老师

第二十四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凤仪路2号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是经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一所全日制高职专科为主，文、理兼容的高等职业院校。现有6个教学系，开设有畜牧兽医、

计算机网络技术、建筑工程技术、会计、药学、护理等30余个高职专业。全日制在校生12000余人。现有教职工548人，其中专任教师433人，教授12人，副高职称118人，硕士研究生以上97人。现有省级优秀教学团队2个，省级职教名师3人，州级优秀科技人才9人，州级农业专家16人，“甲秀之光”学者1人。学院办学已凸显出高、中职教育、成人教育相衔接，职业技能培训与技能鉴定相融合的现代职业教育办学特点，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90%以上，为黔西南州及周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培养了一大批技术技能人才。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学院成立由主要领导负责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招生工作的领导，并成立由分管副院长负责的招生录取工作小组，凡属考试、录取中的重大问题，须集体研究决定。招生就业处是学院组织实施招生及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学院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五条 监督机构：由学院纪委负责对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确保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切实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贵州省2020年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合格，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参加贵州省2020年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合格，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残疾人联合会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网上第一次填报志愿：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根据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院的招生章程，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填报我院志愿。

二、网上第二次填报志愿：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根据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院的招生章程，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填报我院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考试地点以省招生考试院统一印发的准考证上的地点为准，准考证领取等考试相关事宜，请考生

向参加2020年中职生报考高职分类招生考试的报名点进行咨询。

（二）考试内容：文化综合考试（含语文、数学、英语）为全省统一时间、统一命题、统一评卷，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二、第一次填报志愿考生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打印准考证时间：另行安排。

（二）打印准考证方法：

考生输入网址<http://www.qxnvc.edu.cn/>链接后，点击打开2020年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准考证打印，输入身份证号及密码（密码为身份证最后六位数）验证后即可打印准考证。

（三）考试时间：具体时段以准考证上为准，考生须持本人身份证及准考证到我院参加考试。

（四）考试内容

1. 高中毕业生职业适应性测试内容：职业适应性测试采取面试的方式，检测该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不进行文化考试，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

2. 中职毕业生职业技能测试内容：职业技能测试针对考生所报专业对其进行专业技能操作测试，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

三、第二次填报志愿考生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打印准考证时间按通知。

（二）打印准考证方法：

考生输入网址<http://www.qxnvc.edu.cn/>链接后，点击打开2020年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准考证打印，输入身份证号及密码（密码为身份证最后六位数）验证后即可打印准考证。

（三）考试时间：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上为准，考生须持本人身份证及准考证到我院参加考试。

（四）考试内容

1. 高中毕业生职业适应性测试内容：职业适应性测试采取面试的方式，检测该考生是否具备从事该职业的基础潜能，不进行文化考试，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考生第二次填报志愿所选择专业与第

一次填报志愿所选择专业相同或相近的，若提交本人第一次填报志愿学校出具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证明（须经学校领导签字并盖公章），可认定为第二次填报志愿的考试成绩，不再参加第二次考试。

2. 中职毕业生职业技能测试内容：职业技能测试针对考生所报专业对其进行专业技能操作测试，成绩按满分 100 分计算。考生第二次填报志愿所选择专业与第一次填报志愿所选择专业相同或相近的，若提交本人第一次填报志愿学校出具的职业技能测试成绩证明（须经学校领导签字并盖公章），可认定为第二次填报志愿的考试成绩，不再参加第二次考试。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学院严格遵守教育部和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相关招生工作的政策规定，深入实施阳光工程，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切实把“十公开”的工作要求落到实处，确保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在阳光下运行。严格遵守招生工作“六不准”“十严禁”“30 个不得”等纪律规定，切实维护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

一、应、往届高中毕业生，根据高中阶段 8 门课程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及我院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采取综合评价方式从高分到低分录取规则进行录取。若总分相同，则先后按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语文、数学、英语单科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考生所填专业志愿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的，则根据考生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我院未录满计划的专业内进行调剂录取，若不服从专业调剂的不录取。排序原则：普通高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占 60%，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占 40%。助产专业只招收女生。

二、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根据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成绩和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成绩，采取综合评价方式从高分到低分的录取规则进行录取。若总分相同，则按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考生所填专业志愿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的，则根据考生成

绩从高分到低分在我院未录满计划的专业内进行调剂录取，若不服从专业调剂的不录取。排序原则：文化综合考试成绩占 50%，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占 50%。助产专业只招收女生。

三、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毕业生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的专业。

四、考生第二次填报志愿所选择专业与第一次填报志愿所选择专业相同或相近的，我院录取时原则上可使用第一次录取时的排序成绩。

五、我院按照省招生考试院规定的录取时间完成分类考试招生录取工作，将拟录取名册上报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审核，通过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进行公示。我院须下载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上公示的名单在学院官网上进行公示。在我院报名参考的未被录取的中职毕业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须到我院招生就业处（宁波楼 201 室）进行文史（理工）类别确认。

六、分类考试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第十一条 经我院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学费：3500 元 / 学年 / 生；学生公寓住宿费：800 元 / 学年 / 生，普通宿舍住宿费：300 元 / 学年 / 生；书费：400 元 / 学年 / 生。贵州省户籍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按照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标准免收学费。

第十三条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执行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院级奖学金奖励。

第十四条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执行国家助学金、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应征入伍退役士兵学费资助、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院级助学金、勤工助学等资助政策。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59-3916666（传真）凌老师

0859-3655074 葛老师

0859-3655069 李老师

监督电话：0859-3655013 廖老师

学院官网：<http://www.qxnvc.edu.cn/>

学院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凤仪路2号

邮政编码：562400

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黔招委〔2019〕34号）的规定，进一步深化高等教育招生制度改革，探索高职人才选拔新途径，选拔综合素质好或有特长的优秀毕业生到我校学习，特制定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年的贵州省思南师范学校。学校规划占地面积1000亩，规划建筑面积32.8万平方米，现有教职工503人，其中教授8人、副教授158人，研究生以上学历202人，“双师”素质教师277人；现有学前教育学院、初等教育学院、国际教育学院、艺术与体育教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继续教育学院6个二级学院。开设学前教育、小学教育等16个专业；现有全日制在校学生9764人。我校充分履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和国际化办学职能，不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进程，加速发展、加快转型、赶超跨越已经成为我校各项事业发展的新常态。

第二章 学校概况

第三条 学校全称：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办学类型：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办学性质：公办

学校情况介绍：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是2012年12月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并报教育部备案的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学校，其前身是创办于1919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校设立由校长任组长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校分类考试招生章程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招生工作过程中的重大事宜。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学校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分管招生工作的副校长任常务副组长；招生领导小组下设分类考试招生办公室在学校招生就业处，是组织和实施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分类考试招生的具体事宜。

第五条 学校纪委监察室对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往届毕业生具有高中毕业证、应届毕业生入学报到应具有高中毕业证,且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达到我校相关专业要求。

(二)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往届毕业生具有中职毕业证、应届毕业生入学报到应具有中职毕业证。

(三) 报考我校分类考试招生的普通高中2013年(含)以后应往届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即8C及以上)。

(四) 报考我校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的中职应往届毕业生,除学前教育、学前教育(精准脱贫班)、早期教育、特殊教育专业要求对口报考(中职须有学前教育专业毕业证或证明)外,其他专业不受专业限制。

(五) 免试生报名:凡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对口或相近专业的高职(专科)院校,考生必须将相关获奖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交到学校招生就业处,再由学校招生就业处上交省教育厅审核,最后录取以省教育厅审核同意为准。

(六) 报考我校精准脱贫班(学前教育精准脱贫班)的学生必须为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该班学生

享受减免情况严格按国家、省、市的精准扶贫政策执行。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 报名时间

第一次填报另行安排。

第二次填报另行安排。

(二) 报名方式

网上报名:凡符合报名资格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应往届普通中职毕业生,根据《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站(<http://www.gzszk.com>)填报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志愿。报名结束后,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考人员名单将公布在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官网上。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 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安排

(二) 职业适应性(技能)考试时间

1. 第一次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考生类别	测试内容	考试时间
普通高中毕业生	职业适应性测试	另行通知
普通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测试	另行通知

2. 第二次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考生类别	测试内容	考试时间
普通高中毕业生	职业适应性测试	另行通知
普通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测试	另行通知

3. 考试(领取准考证)地点。

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铜仁市碧江区川硐教育园区)。

4. 考试要求:考生须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准考证参加考试。

(三) 考试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

(1) 文化素质评价使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语文、数学、英语三门的成绩按300分制计入录取成绩,不再组织文化素质考试。

(2) 职业适应性测试内容为职业认知、语言表达、反应能力、团队合作能力、专业展示、特长展

示、创新思维等，满分100分，按300分制计入录取成绩。

2. 普通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

(1) 文化考试为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综合考试，满分300分（语文、数学、英语分值分别为120分、100分、80分），按300分制计入录取成绩，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2) 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另行安排：

(3) 职业技能测试内容为职业认知、语言表达、反应能力、团队合作能力、专业展示、特长展示、创新思维等，满分100分，按300分制计入录取成绩。

3. 艺体类专项测试：普通高中毕业生和中职毕业生如一志愿报考艺术、体育类专业，职业技能测试为艺术、体育专项测试（注：如非一志愿中有艺术、体育类志愿必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艺术类测试并合格，否则视为无效志愿），具体如下：

(1) 体育专业（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测试，100分。

a 基础测试：100米短跑，40分。

b 专项测试：篮球、足球、健美操、武术、乒乓球、排球、田径、体操、羽毛球、网球、健身气功至少任选其一，60分。

(2) 美术专业（美术教育）测试：素描头像（两小时内完成），100分。

(3) 音乐专业（音乐教育）测试，100分。

a 声乐、器乐（除钢琴外其他乐器自备）二选一进行测试，70分。

b 乐理及视唱测试，30分。

(4) 舞蹈专业（舞蹈教育、舞蹈表演）测试内容如下，100分。

序号	专业要求	专业标准	分值	备注
3	舞姿能力展示	舞姿舞感能力、舞蹈表现力。	40分	作品展示3分钟内、不限风格、音乐自备。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按照专业志愿优先的原则进行。录取成绩由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

(一) 普通高中毕业生的录取成绩（总分600分）= 文化素质成绩（按300分制进行折算）占比50%+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按300分制进行折算）占比50%。

(二) 普通中职毕业生的录取成绩（总分600分）= 文化素质成绩（按300分制）占比50%+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按300分制进行折算）占比50%。

(三) 按专业志愿优先的原则录取。如录取最后名出现考生考分相同，先按退役军人，教育部、省教育厅及市（州）级教育局举办技能大赛的相关获奖证书等次依次优先，然后按面试成绩由高到低录取。附加分按国家、贵州省及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执行。

(四) 考生须参加贵州省普通高校招生统一体检，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凡考生体检与“学校可以不予录取”条款相吻合的，学校将按“不予录取”执行。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奖学政策严格按国家、省、市及学校相关的政策及制度执行。

第十四条 助学政策严格按国家、省、市及学校相关的政策及制度执行。

序号	专业要求	专业标准	分值	备注
1	身体条件	身高、体重、身体比例等。	30分	
2	技术技巧展示	身体柔软度、技巧能力。	30分	作品展示2分钟内、不限风格、音乐自备。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铜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招生就业处

联系电话：(0856) 5212456、5215456

传 真：(0856) 5212456

举报电话：(0856) 5322336

学校官网：<http://www.trpec.edu.cn>

学校地址邮编：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川硐教育园区(554300)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学校名称)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铜仁市川硐教育园区自由路2号

学院概况：铜仁职业技术学院是2002年6月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一所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学校占地面积1411亩。国家骨干高职院校、“省部共建”高校(国家民委与贵州省人民政府)、国家优质高职院校，国家“双高计划”立

项建设单位。现有全日制在校学生21432人(其中专科生16030人，中职生5037人，留学生365人)，生源来自全国23个省市自治区以及俄罗斯、老挝、印度尼西亚、越南、哈萨克斯坦、喀麦隆、卢旺达、肯尼亚、摩洛哥、埃塞尔比亚、厄立特里亚、津巴布韦等23个国家。现有教职工910人，其中专任教师733人，专业带头人46人，校外兼职兼课教师558名，高级职称308人，中级职称357人，硕、博士378人，“双师素质”教师618名，全国教书育人楷模1人，省、市管专家5人，“西部之光”访问学者6人，“甲秀之光”访问学者1人。2015、2016、2017、2018、2019，连续五年跻身“中国专科(高职高专)院校竞争力排行榜”全国100强，位列贵州省首位。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在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招生就业部全面负责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组织实施。

第五条 监督机构：在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及我院招生信息网。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级。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3. 有报名限制的专业的报名条件

临床医学专业：5C+3B；

医学影像技术专业：6C+2B，建议理科生报考；

医学检验技术专业：6C+2B，建议理科生报考；

康复治疗技术专业：6C+2B；

护理专业：6C+2B，女生身高不低于154cm，男生身高不低于165cm。

助产专业：8C，限招女生，身高不低于154cm。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专业：8C，女生身高不低于160cm，男生身高不低于170cm，五官端正，身材匀称，身体裸露部位无明显疤痕；年龄不超过21周岁，即1999年1月1日以后出生。

4. 报考我院精准扶贫专项计划，须是全省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时间另行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我院的招生章程填报我院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我院第一次录取有缺额的专业，将组织第二次填报。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

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级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我院招生相关专业要求的高中毕业生可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测试地点：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铜仁市川硐教育园区）。

测试内容：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内容为职业倾向测定、语言表达、反应能力、团队合作能力、特长展示、创新思维等，满分为100分。成绩计算方法按“高中学业水平成绩 $\times 0.5$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 $\times 0.5$ =考生成绩（100分制）”计算。

2. 中职毕业生：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由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我院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成绩计算按“文化综合考试成绩 $\times 0.5$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times 0.5$ =考生成绩（100分制）”计算。

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及内容：时间另行通知，由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考试内容为语文、数学、英语，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地点及内容：时间另行通知；地点在铜仁职业技术学院进行；测试内容是根据考生报考的第一专业，对其进行专业实际操作测试，满分100分。

3. 成绩公布：考试结束后五个工作日，考生可登录铜仁职业技术学院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trzy.edu.cn>）查询成绩。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规则

1. 严格遵守教育部和贵州省招生考试的有关招生录取工作政策和规定，实施“阳光工程”，切实把“十公开”的工作要求落到实处；严格遵守招生工作“六不准”“十严禁”和“30个不得”等纪律规定。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按照“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录取。

2. 根据考生报考情况确定录取分数线，各专业按计划从高分往低分录取；未被录取的线上生，如考生服从调剂，可调剂录取到其他尚有计划缺额的专业；录取人数不超过公布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分类考试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待遇相同。

3. 考生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为折算前低于60分，不予录取。

4. 对考生的身体健康要求，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规定执行。凡考生体检不符合“学校可以不予录取”条款的，学院将按“不予录取”执行。

5. 除助产专业限招女生以外，其余专业录取新生的男女生比例不限。

6. 录取程序

①公示预录名单：预录取名单在铜仁职业技术学院招生信息网（<http://www.trzy.edu.cn>）公示（公示时间为三个工作日）。

②正式录取和发放录取通知书：经公示无异议的考生，由学院报省招生考试网批准正式录取，待高考录取结束后，与高考录取考生一起发放录取通知书。

7. 免试生录取：按省教育厅审核通过的名单，按专业对口或相近专业进行录取。

第十一条 经省招生考试网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学费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除音乐表演专业学费为7000元/学年外，其

余专业的学费均为3500元/学年；精准扶贫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按黔教助发[2017]92号和铜党办发[2017]17号文件执行，免交学费。

第十三条 奖学金

1. 国家奖学金

奖励标准：8000元/生/年；

基本申报条件：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的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在校生。

2. 国家励志奖学金

奖励标准：5000元/生/年；

基本申报条件：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的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家庭经济困难在校生（须提供加盖公章的《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

3. 学院奖学金

根据学生学习成绩、操行成绩和劳动成绩，每学年进行一次评选，分甲、乙、丙三挡（详见《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管理规定（试行）》）。

第十四条 助学金

1. 国家助学金

资助标准：根据家庭经济困难情况，分为三挡，一档3800元/生/年、二挡3300元/生/年、三挡2800元/生/年，按年度分两次发放。

资助对象：具有我院高职（专科）全日制正式学籍的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学生须提交《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

2. 精准扶贫助学金

资助对象：在我院就读，具有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和我省户籍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持有《贵州省贫困户登记卡》）；在我院就读，具有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和我省户籍的因灾因病等特殊原因返贫的农村非在册贫困户子女，经扶贫部门按“两公示一公告”程序审核后，进入贫困人口建档立卡系统的可纳入资助范围（资助对象在本办法中均称为“农村贫困学生”）。

资助标准：扶贫专项助学金1000元/生/年，免（补助）学费3500元/生/年。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铜仁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铜仁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1. 联系人：田老师 刘老师
2. 联系电话：0856-6909006
3. 传真：0856-6909007
4. 学院网址：<http://www.trzy.edu.cn>
5. 学校详细地址：铜仁市川硐教育园区自由路2号
6. 邮编：554300

遵义师范学院 2020 年专科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遵义师范学院2020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2020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遵义师范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本科、专科

学院性质：公办

学院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平安大道中段

学院简介：

遵义师范学院位于闻名中外、有“红色圣地，醉美遵义”美誉的革命历史文化名城，是一所拥有百年教学历史的学府。学院位于新蒲新区大学城中心，规划用地2100亩，其中已完成北区建设1000

亩，总建筑面积90万平方米。现有教职工1157人，专任教师834人，其中教授155人、副教授384人，具备博士学位221人、硕士学位523人。学院现有贵州省区域一流培育学科1个、省级特色重点学科1个、省级重点学科5个、省级重点支持学科6个。有省级一流专业2个、省级一流师资队伍1个、省级一流平台1个、省级一流教学管理团队1个、省级一流课程4门、省级特色专业2个、省级示范专业3个、省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8个。近年，学院共建立科研团队13个、科研基地26个、研究所16个，已获批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1个、教育部红色经典艺术教育示范基地1个、省级高院人文社科研究基地2个、省级特色重点实验室3个、省级工程中心和产学研基地9个、省级2011协同创新中心2个、省级院士工作站1个、省级大学科技园1个、省科技厅科技创新人才团队3个、省教育厅创新团队4个。2011年成为教育部红色经典艺术教育示范基地学院，2013年学院中国共产党革命精神与文化资源研究中心获批为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在近年来就业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学院的就业率始终保持在93%以上。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招生机构

学院成立包括教师、学生及校友代表参加的遵义师范学院招生委员会，负责制定招生计划、确定招生政策和规则，决定招生重大事宜。招生与就业指导处作为学院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

第五条 监督机构

学院成立由分管纪检监察工作的院领导为组长，纪检监察人员为成员的录取工作监督小组，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成立2020年招生录取信访工作站，公示招生咨询电话及录取监督电话，接受社会的监督。

1. 学院严格遵守和执行教育部、省教育厅和省招生考试的有关招生录取政策和纪律，对在招生工作中违反招生工作程序和纪律的单位及个人，按照教育部的有关规定，学院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力，情节严重者，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2. 学院招生工作举报及监督电话：0851-28926269。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

我院2020年专科招生专业为体育教育，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网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1.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2013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

2. 参加全省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第一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

登录省招生考试网，根据省招生考试网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院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按通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考试网，根据省招生考试网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院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1) 领取准考证时间和地点：

普通高中毕业生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安排。

中职毕业生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安排。

地点：遵义师范学院招生就业处(学生中心大楼四楼平台)。

要求：报考我院考生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和近期2张1寸免冠照片。

(2) 普通高中毕业生考试时间和地点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地点：遵义师范学院西区运动场。

(3) 中职毕业生考试时间和地点

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另行安排。

职业技能测试地点：遵义师范学院西区运动场

(4) 考试内容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学生须完成11门课程考试，考试成绩8门课程达到C等及以上等第的考生，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遵义师范学院要求的高中毕业生可参加遵义师范学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由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考试网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考试，全省统一评卷，职业技能测试由我院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学院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

考试总分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 120 分、100 分、80 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

3. 考试办法和要求：请考生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以后在遵义师范学院招生就业处网站和微信公众号查看。

网址：<http://www.zync.edu.cn/>

微信公众号：遵义师院招生办公室（公众号：zysyzjc）。

(5) 划定合格成绩线

按招生计划数的 1:1.3 的比例划定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合格成绩线，达到合格成绩线的考生才能进入录取环节。

(6) 录取成绩计算：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成绩组成，中职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其中文化素质（综合）考试成绩在录取成绩中所占权重为 50%。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我院招生录取工作在贵州省招生委员会统一组织下进行，执行“学院负责，招办监督”的录取体制，在分类考试招生过程中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

1. 录取原则：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素质（普通高中毕业生高中学业水平各科成绩的平均分）+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两项成绩各占 50% 组成总分值；中职毕业生的成绩由“文化综合考试 + 职业技能测试”两项成绩各占 50% 组成总分值。预录时，以考生的总分值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根据考生专业志愿和专业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如果总分值相同，按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2.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

3. 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试院的领导下，由我院组织实施。考生被我院预录后，我院报送预录名单（含考生成绩）到贵州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并公示，公示通过后，待贵州省招生考试院正式投档录取后，再邮寄正式录取通知书。

4. 被我院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 2020 年普通高考，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在招生性质、培养模式、毕业证书发放等方面与普通高考录取的新生相同。

5. 未被录取的中职毕业生如需参加全国普通高考的须到各市（州）原报名点进行文史（理工）类别确认。

第七章 身体健康状况要求

第十一条 参加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均须参加各市（州）招生办组织的体检。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按照省招生委员会、省卫生厅、省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相关规定执行，并且体育教育专业要求考生身体无残疾，无色弱，无色盲。

第八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奖学金包括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学院梅花奖学金、学院专业奖学金，助学金主要包括国家助学金。

第十四条 贵州省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享受贵州省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 4500 元 / 年（其中学费免（补）3500 元 / 年、专项助学金 1000 元 / 年）。

第九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遵义师范学院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十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遵义师范学院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851-28927462

学院网址：<http://www.zync.edu.cn>

邮 编：563006

学院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平安大道中段

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校概况

第三条 学校全称：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遵义市新蒲新区大学城平安北路 8 号

学校情况简介：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是一所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学校，有 60 多年办学历史。学校坐落于遵义市新蒲新区大学城，占地面积 1394 亩，建筑面积 59.86 万平方米。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14000 多人，学校现有教职员工 1000 多人（含直属附院），设有 6 个系 2 个教学部、25 个专业及方向（含 2020 年拟新增专业），其中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学、针灸推拿、预防医学为国控专业。护理、医学影像技术专业是国家财政部重点支持建设的重点专业，药学专业是中央财政以奖代补重点建设专业。学校目前有实习实训基地 160 多个，

其中，中医学专业是贵州省开放性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临床医学是省级校企共建基地。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接受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指导，负责制定学校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的政策和文件执行招生工作，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2020 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

（一）参加全省 2020 年高考报名的 2013 年（含）以后毕业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且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须完成 11 门课程考试，8 门课程考试成绩达到 C 等及以上等第。

（二）参加全省 2020 年高考报名的应、往届中职毕业生。

（三）高中毕业生报考临床医学专业需达到数学为B等及以上等第，报考医学检验技术专业需达到化学为B等及以上等第，报考医学影像技术专业需达到物理为B等及以上等第。

（四）中职生毕业生报考护理（含方向）、临床医学、针灸推拿、中医学、助产专业必须为中职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报考其余专业不限中职毕业专业。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

报名时间另行通知。

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登录省招生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九条 考试时间

（一）中职毕业生：考试领取准考证和职业技能测试时间：1. 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通知。2. 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另行通知。

（二）高中毕业生：考试领取准考证和职业适应性能力测试时间：1. 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通知。2. 职业适应性能力测试时间：另行通知。

（三）请报名的考生关注我校招生就业处在学校官网公布的考试时间通知，无论何种原因，错过考试，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考试内容：1.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成绩+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由省招生考试院统一出题、统一阅卷、各市州招办组织文化综合考试，考试内容为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职业技能测试由我校组织，并根据文化综合成绩排序，按招生计划数的100:150确定进入参加职业技能测试考生名单。2. 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适应性能力测试”的评价方式。普通高中毕业生文化素质评价使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学业水平成绩由省会考办提供。我校首先按照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排序，按招生计划数的100:200确定进入参加职业适应性能力测试考生名单。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成绩（总成绩折合为百分制成绩）×50%+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百分制成绩）×50%的比例计算综合成绩，录取按照专业志愿优先（专业清）的方式，即各专业中按照分数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依计划录取。不服从专业调剂的则予退档。

高中毕业生：学业水平成绩（总成绩折合为百分制成绩）×50%+职业适应性能力测试成绩（百分制成绩）×50%的比例计算综合成绩，录取按照专业志愿优先（专业清）的方式，即各专业中按照分数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依计划录取。不服从专业调剂的则予退档。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予以退档，且不再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考。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学费3500元/年，住宿费：四人间1200元/年，六人间1100元/年。

第十三条 奖学金：国家奖学金标准每人每年8000元，国家励志奖学金标准每人每年5000元，严格按照《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和《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国家励志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发放给符合评审标准的学生。

第十四条 我校录取的新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贷款”，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可按照《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里的规定申请助学金。另外，学校还配套有勤工助学岗位等助学措施。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分类招生考试录取的学生，入学前已充分尊重学生专业志愿，故入学后不得转专业。

第十七条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下称《意见》）的规定，我校医学类专业不招收色盲、色弱学生。凡经录取的医学类专业考生在新生入学体检发现色盲色弱的，将取消其录取的医学类专业资格，并按照《意见》规定调剂至管理类专业。

考虑到医疗卫生服务的特殊性，肢体有残疾考生报考我校护理、助产等专业，将无法完成学业且在就业方面有较大困难；鉴于护理行业的特殊性，建议报考护理专业的女性考生身高 155cm 及以上、

男性考生身高 165cm 及以上；助产专业限招女生，建议身高 155cm 及以上；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要求五官端正且身体无残疾，建议男性考生身高 165cm 及以上、女性考生身高 155cm 及以上报考。低于此身高标准的考生请慎重选择。

第十八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九条 本章程由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联系人：徐老师 曾老师 唐老师
联系电话：0851-28776222/28776294 传真：0851-28776222 网址：<https://www.zunyyizhuan.cn> 邮编：563006 详细地址：遵义市新蒲新区大学城平安北路 8 号。

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特制定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院 2020 年普通高等教育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三条 学院全称：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教育

办学层次：专科

学校性质：公办

学校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大学城长征大道

遵义职业技术学院地处遵义大学城天鹅湖畔，毗市行政中心而居，与大剧院、奥体中心、美术馆为邻，风光秀丽、人文厚重。集农、财、商、理、

工、文多学科于一校，有留学生等全日制在校生 12000 余人；融“红色塑魂，蓝色致用，绿色出彩”为一体，学生获省级及以上技能大赛 185 个奖项，学生社团获国家级奖项 4 个，2019 年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数量排行榜上，名列 708 所上榜高职院校第 124 名，贵州省第 3 名，毕业生就业率达 90%，2019 年有 109 名同学升入本科院校就读；聚职教名师与能工巧匠为一体，现有教职员工 593 人，其中高级职称 90 人，博士 4 人，全国“五一”劳模 1 人，黄炎培职教名师 1 人，省级职教名师 5 人，省级优秀教学团队 2 个，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1 个；纳内涵特色与产教融合于一体，学院不仅是全省“文明校园”“省级优质学校”立项建设单位，“安全文明校园”，获省级创优立项项目 25 个，而且是微软、甲骨文公司等知名企业深度合作单位，培养了大量符合地方产业需求的人才。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院成立由院长负责的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分类考试招生录取小组，接受贵

贵州省招生教育考试院的指导，负责制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分类考试评价及录取工作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学院纪委书记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监察小组，负责监督招生工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六条 招生计划详见省招生教育考试院公布的《2020年贵州省高职（专科）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

第五章 报名时间、方式及流程

第七条 报名条件：符合贵州省分类考试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思想品德和身体健康状况均符合教育部《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的考生。

第八条 报名时间及方式：报考分类考试的考生必须按省招生教育考试院要求进行网上填报志愿。

（一）报名时间

第一次填报：凡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教育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教育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第二次填报：凡符合报考资格未被录取的考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应往届中职毕业生），须登录省招生教育考试院网站，根据省招生教育考试院公布的分类考试招生专业目录和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填报一所院校志愿，六个专业志愿。

（二）评价方式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1）报考我院学前教育的高中毕业生须完成11门学业水平考试达8门C等及以上，其中必须包含

两门B等及以上成绩，并且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我院要求的高中毕业生按规定时间到我院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除学前教育外，报考我院其余专业的高中毕业生，须完成11门学业水平考试达8门C等及以上等第，并且可领取高中毕业证书，达到此条件并符合我院要求的高中毕业生按规定时间到我院参加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综合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命题由省招生教育考试院负责，各市州招办组织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考试，全省统一评卷，高职（专科）招生院校组织职业技能测试，根据文化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择优录取。

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分别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文化综合考试说明》的要求执行。

第九条 考试时间及内容

（一）考试时间及地点

中职生职业技能测试及普通高中生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通知。

中职生职业技能测试时间（具体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普通高中生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时间（具体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考试地点：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二）考试内容及成绩计算

1. 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评价使用学业水平考试成绩。高中毕业生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满分100分。成绩计算方法按“高中学业成平 $\times 0.5$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 $\times 0.5$ =考生成绩”计算。

2. 中职毕业生实行“文化综合考试+职业技能测试”的评价方式，中职毕业生文化综合（含语文、数学、英语）考试总分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科目分值各为120分、100分、80分。考试内容按《贵州省中职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分类考试

文化综合考试说明》要求执行。成绩计算按“文化综合考试成绩 $\times 0.5 +$ 职业技能测试 $\times 0.5 =$ 考生成绩”计算。

第六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录取工作在省招生考试的领导下，由学院组织录取，录取名单报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公示。将严格按照“公平、公开、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录取。

(一) 第二次填报志愿中职生以第一次文化综合考试和职业技能测试的综合成绩排序、普通高中生以“文化素质 + 职业技能适应性测试”综合成绩排序后择优录取。以考生的总分值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根据考生填报志愿和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

(二) 考生所填报志愿都无法满足时，若还有未录满专业，则根据考生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中进行调剂录取，若不服从专业调剂则不予录取。

(三) 确定录取的考生，享受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新生相同待遇。体检标准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

(四) 对在校期间获教育部牵头举办的全国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厅牵头举办的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中职生可免试报读我院对口或相近专业。相关上报材料由省教育厅组织审核认定。

(五) 对于中职特长生，在校期间获得创新创业大赛国家级二等奖及以上的加 20 分、获得省级三等奖及以上的加 10 分。运动员获得国家级二等奖及以上的加 20 分、获得省级三等奖及以上的加 10 分。

第十一条 经学校公示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试。

第七章 收费标准及奖助学政策

第十二条 严格按贵州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及标准执行。学费 3500 元 / 年。

第十三条 国家奖学金标准 8000 元 / 人·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标准 5000 元 / 人·年，贵州省建档立卡卡的贫困生可享受助学金 3000 元 / 人·年。

第十四条 我院录取的新生，可按政策到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申请“生源地贷款”，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学院设有勤工助学岗位等助学措施。在我院就读的本省户籍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按国家扶贫政策有关规定进行教育精准扶贫资助。

第八章 学历证书的颁发

第十五条 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经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的遵义职业技术学院（高职）专科毕业证书，并以此具印。

第九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招生政策执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遵义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芳

联系电话：0851-28655578

传真：0851-28211275

网址：<http://www.zyzy.edu.cn/>

详细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大学城长征大道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邮编：563000